

經濟部



中華民國廠商海外投資叢書

印尼投資環境簡介

Investment Guide to Indonesia



經濟部投資業務處 編印

Department of Investment Services, Ministry of Economic Affairs

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印尼投資環境簡介

Investment Guide to Indonesia

經濟部投資業務處 編印

感謝駐印尼代表處經濟組協助本書編撰

目 錄

第壹章	自然人文環境	1
第貳章	經濟環境	7
第參章	外商在當地經營現況及投資機會	67
第肆章	投資法規及程序	73
第伍章	租稅及金融制度	97
第陸章	基礎建設及成本	105
第柒章	勞工	113
第捌章	簽證、居留及移民	131
第玖章	結論	135
附錄一	我國在當地駐外單位及臺（華）商團體	137
附錄二	當地重要投資相關機構	140
附錄三	印尼官方統計2020年外人到位（Realized）投資統計表	141
附錄四	我國廠商對當地國投資統計	142
附錄五	其他重要資料	145

印尼基本資料表

自 然 人 文	
地 理 環 境	位於亞洲大陸與澳洲之間，橫跨赤道，東西長5,160公里，南北長1,600公里，分隔太平洋及印度洋，北鄰菲律賓，西隔麻六甲海峽，與馬來西亞及新加坡相望
國 土 面 積	1,919,317平方公里，由17,000多個島嶼組成，包括加里曼丹、巴布亞、蘇門答臘、蘇拉威西及爪哇等五大島
氣 候	地處赤道兩側，屬於熱帶雨林氣候，高溫潮濕，無颱風，氣候穩定，可概分乾季（6月至9月）及雨季（12月至3月），4月及5月，10月及11月分別為過渡季節
種 族	大部分印尼人為南島族系人（Austronesian）和美拉尼西亞人（Melanesian）之後裔，全國共有約300個族群（native ethnicities），最大族群爪哇族（Javanese）約占42%的人口，在政治及文化上居優勢地位，華裔印尼人約占3~4%的人口，惟控制大部分印尼經濟。此外尚有阿拉伯裔及荷蘭裔等
人 口 數	約2億7,300萬人（2020年）（Worldmeter網頁取自聯合國2020年資料）
教 育 普 及 程 度	據2021年查索UNESCO統計資料，印尼2018年15歲以上人口識字率95.7%。印尼法定國民教育為9年，教育制度與臺灣略同，為小學6年、國中及高中各3年、大學4年

語 言	官方語言：印尼國語（Bahasa Indonesia）；地方語言多達580多種
宗 教	回教、天主教、印度教、基督教、佛教、孔教
首 都 及 重 要 城 市	雅加達（Jakarta）、棉蘭（Medan）、泗水（Surabaya）、萬隆（Bandung）、三寶瓏（Semarang）
政 治 體 制	民主憲政，採總統制
投 資 主 管 機 關	印尼投資部（Ministry of Investment/ BKPM）
經 濟 概 況	
幣 制	印尼盾（Rupiah）
國 內 生 產 毛 額	GDP1兆610億美元
經 濟 成 長 率	-2.07%（2020年）
平 均 國 民 所 得	3,911美元（2020年）
匯 率	兌換美元之平均匯率約為14,285（2021年5月16日）
利 率	中央銀行（BI）基準利率為3.5%（2020年4月20日）
通 貨 膨 脹 率	2.03%（2020年全年）
產 值 最 高 前 五 種 產 業	批發及零售貿易業、食品飲料及菸草業、糧食作物種植業、運輸設備製造業、石油及天然氣開採業
出 口 總 金 額	1,633億美元（2020年）
主 要 出 口 產 品 * 括弧內為稅則編號	植物油（151190）、煤礦相關產品（270119）、金屬（非粉狀）（710812）、植物油（未煉製）（151110）、

	鐵合金（720260）
主要出口國家	依序為中國大陸、美國、日本、新加坡、印度、馬來西亞、南韓、菲律賓、泰國、越南、臺灣。 （臺灣為印尼第11大出口市場。）
進口總金額	1,416億美元（2020年）
主要進口產品 * 括弧內為稅則編號	石油（非原油）（271012）、電話（851770）、原油（270900）、穀類（100199）、石油（不含柴油）（271019）
主要進口國家	依序為中國大陸、新加坡、日本、美國、馬來西亞、南韓、泰國、澳洲、印度、臺灣。 （臺灣為第10大進口來源。）

第壹章 自然人文環境

一、自然環境

(一) 地理位置

位於亞洲大陸及澳洲之間，橫跨赤道，東西長5,160公里，南北長1,600公里，分隔太平洋及印度洋，北鄰菲律賓，西隔麻六甲海峽，與馬來西亞及新加坡相望。

(二) 土地面積

土地面積為191萬9,317平方公里，由1萬7,000多個島嶼組成，包括加里曼丹、巴布亞、蘇門答臘、蘇拉威西及爪哇等五大島。

(三) 地形及氣候

地處赤道兩側，氣候屬熱帶雨林型氣候，高溫潮溼，常年如夏，可概分為乾季6月至9月（10及11月份雨量漸增，可算是小雨季），及雨季12月至3月（4、5二個月份雨量漸稀，為過渡季節），無颱風，氣候穩定。印尼平均氣溫因地勢而異，沿海平原為28℃，內陸山區為26℃，高山區則為24℃。由於海域遼闊，受海潮洋流影響，濕度偏高，平均溼度約在70%至90%之間。

二、人文及社會環境

(一) 人口

印尼總人口約2億7,300萬人（2020年聯合國數據），居世界第4大、東協第1大。



(二) 種族

印尼人口種族大部分印尼人為南島族系人（Austronesian）和美拉尼亞人（Melanesian）後裔，全國共有約300個族群（native ethnicities），最大族群爪哇族（Javanese）約占4成的人口，在政治及文化上居優勢地位。華裔印尼人約占3~4%的人口，此外尚有阿拉伯裔及荷蘭裔等。

(三) 語言

印尼地方語言眾多，官方語言為印尼國語（BAHASA INDONESIA），英語在大都市及商場中運用尚稱普遍，僅少數華人集中的城市，如蘇門答臘島的棉蘭、巨港，西加里曼丹島的坤甸、山口洋等地，閩南語、客家話或潮洲話在華人地區亦可適用。

(四) 宗教

印尼憲法保障人民有信仰自由，印尼全國約87%人民信奉回教，回教文化影響深遠，其次為基督教、天主教、印度教（峇里島居民多信奉印度教）及佛教等。

(五) 國民教育水準

印尼法定國民教育為九年。根據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的數據，印尼2018年成人識字率為95.38%。男性識字率為97%，女性識字率為94%。

(六) 首都及重要城市概況

- 1、首都：雅加達（JAKARTA），為全國之政治及經濟中心。為紓解日益嚴重的塞車問題，雅加達於市中心主要幹道設有公車專用道，於通勤尖峰時段可紓解大量擁擠車潮，惟交通情況仍日益惡化，雅加達捷運系統於2013年10月開始動工興建，初期將建設南北向及東西向各1條路線，南北向第一期從雅加達南部的Lebak Bulus到雅加達中部的酒店圓環交通圈，於2019年3月完工並於4月啟用；東西向預計於2024-

2027年間完工啟用。另雅加達市中心興建許多高級公寓及購物商場，可媲美先進城市，租金也節節上漲。雅加達地區是外國公司及外國人居住的中心，國際化程度較高，消費能力亦較高。

2、主要工商城市：

- (1) 泗水 (SURABAYA)：東爪哇省首府，為印尼第二大城，工商業發達，是東爪哇貿易中心，人口約400萬人。泗水右鄰過海即為世界聞名的峇里島 (Bali)，是觀光旅遊勝地。
- (2) 萬隆 (BANDUNG)：西爪哇省首府，紡織業重鎮。雅加達與萬隆間之高速公路已於2006年初興建完成，來往二地約2-3小時，雅加達與萬隆間之高速鐵路亦正興建中。
- (3) 棉蘭 (MEDAN)：北蘇門達臘省首府。
- (4) 三寶瓏 (SEMARANG)：中爪哇省首府，中爪哇省內尚有日惹 (YOGYAKARTA) 特區及梭羅 (SOLO) 二個文化城市。
- (5) 其他重要城市另有巨港 (PALEMBANG)、錫江 (MAKASSAR 亦稱UJUNG PANDANG) 及萬雅老 (MANADO) 等。

(七) 對外商態度

近年來印尼政府為吸引外來投資，對外商態度友好，2007年投資法公布後，對外商之規定更盡量與本地廠商持公平待遇，並以各項政策吸引外商投資。此外印尼政府自2020年初起推動「有關創造就業的綜合法案 (Omnibus Bill on Job Creation)」，為外資消除多項投資障礙並增加投資誘因，其中包含大幅放寬投資限制，例如原本350項產業有外人持股比例上限等限制，2021年綜合法案其中一個施行細則 (2021年第10號總統令) 大幅刪減為僅剩46項產業有條件開放投資。



三、政治環境

（一）政治體制

印尼政治體制屬民主憲政，採總統制，總統為國家元首及最高行政首長，副總統為備位元首，任期均為5年，得連選連任1次，自2004年起改為直接民選。內閣除相關部會外，另分設經濟協調部、海事暨投資協調部、政治法律案全協調部、以及人力發展暨文化協調部等4個協調部（處理跨部會事務）及國務部（處理特定之議題，如環境、婦女等）。

（二）立法部門

2002年8月印尼人民協商會議修憲增設地方代表議會，人民協商會議改由國會（DPR）及地方議會代表（DPD）之議員組成，兩院議員均經由普選產生，原軍警及階層團體之席次則予以廢除。2004年印尼舉行首次總統及國會選舉後，人民協商會議主要職權為修訂憲法。

（三）政黨

印尼政黨有民主黨（PD）、從業集團黨（Golkar）、民主奮鬥黨（PDI-P）、公正福利黨（PKS）、國民使命黨（PAN）、團結建設黨（PPP）、民主復興黨（PKB），Gerindra黨等8個主要政黨，另尚有約20餘個小黨。

（四）政治現況

印尼於2014年4月舉行國會大選，選舉得票最高政黨為鬥爭民主黨，該黨提名當時任雅加達省長佐科威（Joko Widodo）與前任副總統Jusuf Kalla為當年7月舉行之總統及副總統候選人。佐科威總統在印尼31個省級選舉區內獲得約52.14%的得票率，順利當選印尼第7任總統及副總統。Joko總統發表就職演說，強調全國人民應團結一致，共同努力達成經濟自主的目標，使印尼成為海洋軸心國家並促進世界的和平。

佐科威總統於2019年4月17日舉行的總統大選及國會議員選舉中勝出

連任，佐氏得票率約為55.5%，並於當年10月就職，另競選對手PRABOWA得票率約為44.5%。

佐科威總統於10月20日就職時承諾將續改善印尼經濟體質，包含逐步推動基礎建設、人力資源及法規鬆綁等各項措施，目標為國民年收入提高到人均3.2億印尼盾（約21,000美元），或月人均收入2,700萬印尼盾（約1,800美元）（註：臺灣2020年國民年人均收入約24,471美元、月人均收入約1,500美元）。印尼政府將設法消除經濟差異，減少貧困人口，並推動印尼成為世界5大經濟體之一。

佐科威總統成功連任，有助於印尼持續推動經濟改革。佐科威總統在其第一任期內的施政主軸表現在積極推動基礎建設，包括公路、鐵路、水壩、機場等公共建設頗受肯定，使得印尼的營商便利度（EODB）排名由91升至73。佐科威總統在第二任期內，持續推動基礎建設，並成立印尼主權基金管理機構，以籌措資金投資國內基礎建設，同時佐科威總統並積極推動於2020年11月通過創造就業綜合法案，並陸續頒布實施相關施行細則。



第貳章 經濟環境

一、經濟概況

(一) 2020年經濟回顧

2020年因全球「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使全球供應鏈失序。疫情爆發後，印尼自中國大陸進口劇減，包括機電設備、機械設備、塑膠製品以及大多數工業原物料等，影響包含紡織、製鞋、水泥等多項產業。印尼觀光、航空等產業發展也因各國出入境限制而停滯。同時，印尼自2020年3月起陸續實施封城防疫措施，限制服務業營業時間及到客人數，也影響零售、餐飲等產業。因此，印尼2020年經濟成長率為衰退2.07%。

依據印尼投資部 (Ministry of Investment/ BKPM) 資料，2020外人直接投資 (FDI) 金額達到286.6億美元，較2019年的282.1億美元成長約1.5%，其中臺灣2020年對印尼投資4.5億美元，為印尼第9大外資來源國。從投資領域看，印尼2020年國內投資的前5大行業依次為：運輸倉儲通訊業 (22.6%)、建築業 (16.5%)、房地產開發業 (10.8%)、水電汽供應 (8.6%) 及食品加工業 (7.8%)，外國對印尼投資前5大行業依次為：金屬業 (20.8%)、水電汽供應 (16.1%)、運輸倉儲通訊業及金屬業 (12.5%)、房地產開發業 (7.6%) 及礦業 (7%)。2020年印尼前5大外人投資來源國依序為新加坡、中國大陸、香港、日本、南韓。2020年臺灣對印尼投資計948案，到位資金計4.54億美元 (較2019年成長150%)，占印尼總外國投資比例為1.5%，為印尼第9大外資來源國。



根據印尼中央統計局BPS資料，印尼2020年的對外貿易約為3049億美元，總出口1,633億美元，比2019年衰退2.5%。印尼總進口1,416億美元，比2019年衰退17%。2020年印尼前5大貿易夥伴依序為中國大陸、美國、日本、新加坡、馬來西亞。2020年印尼前5大出口市場依序為中國大陸、美國、日本、新加坡、印度。臺灣為印尼第11大出口市場。2020年印尼前五大進口來源國依序為中國大陸、新加坡、日本、美國、馬來西亞。臺灣為印尼第10大進口來源。

(二) 未來展望

2021年第1季印尼單日確診人數已從1萬多人降至5,000多人，疫情似已過高峰、稍有趨緩，且印尼政府已開始公費推動「全民免費疫苗接種計畫 (Vaksinasi Program)」。同時印尼政府亦推動「互助合作疫苗 (Vaksinasi Gotong Royong)」，由企業認購疫苗，供企業所僱之員工及家屬免費施打，盼能控制疫情蔓延情況。惟目前無法尚無法掌握疫情結束時間，印尼經濟成長、財政收支平衡及匯率穩定度仍面臨考驗，因此2021年印尼經貿表現仍有許多不確定性。

二、天然資源

印尼係以農立國之開發中國家，可供農業使用之土地，包括種植用之乾地、淡水池、林地及濕地等，占全部土地面積之74.5%。自然資源甚為豐富，石油及天然氣為印尼主要的出口項目，另有木材、橡膠、原藤等林產及煤、大理石、錫、鎳（印尼鎳礦蘊藏量世界第一）、銅、鐵礬土等礦產。

三、產業概況

印尼擁有豐富的原油、天然氣、煤礦（出口量僅次於澳洲）、各種礦產、天然橡膠與原木等農工業原料，其中棕櫚油為全球最大生產國，占全球產量之50%，農作物產量方面，除棕櫚油外，咖啡、茶葉、香料、可可亞、稻米、橡膠等產量均在全球前10名內；就礦產而言，印尼也是全球最重要的鎳（蘊藏量世界第一）、煤（主要為熱燃煤）、金、錫及許多稀有金屬如鎳礦的產國之一。

根據印尼中央統計局公布資料顯示，印尼產業結構中，2020年印尼製造業占國民生產毛額（GDP）比例約為19.88%，以食品飲料、煤及精煉石油產品、運輸設備、紡織成衣、金屬製品、電子產品及設備、製鞋等為主；農林漁牧業約為13.7%，以棕櫚油、橡膠、稻米、可及咖啡豆為主；礦業約為6.44%，以天然氣、煤礦、鎳礦及錫礦為主；批發零售業及汽機車維修業約為12.93%；旅館及餐飲服務業約為2.55%；營建業約為10.71%；運輸業約為4.47%；通信業約為4.51%；金融保險業約為4.51%；不動產業約為2.94%。

與臺灣出口業者較有關聯之機械產業、電動車及電池產業、清真產業、ICT數位科技產業、電子商務、新創事業、運動休閒、醫療器材、綠能產業等產業分析如下：

（一）機械

印尼國內機械設備最大用戶為汽車產業41%-64%、其次為電子產業以及家庭及辦公設備占8%-30%、包裝業約10%以及醫療業約占6%。目前印尼工業尚無法提供國內大型工業之重型及高精度機械需求，仍得仰賴進口。而國內輕工業與中型工業持續努力提供以替代進口。依據印尼中央統計局（BPS）2020年所公布資料，印尼機械設備進口主要來源為日本、臺灣、韓國與中國大陸，亦有少部分來自歐洲，印尼2020年機械進口占比如下圖：



2020年印尼工具機（HS84）進口來源國占比		
（資料來源：印尼中央統計局（BPS）2020年）		
排名	國家	占比
1	中國大陸	38%
2	日本	15%
3	德國	5%
4	韓國	4%
5	義大利	3%
6	臺灣	2%

亞洲機械在印尼市占率較高，且遠超過歐洲之主因有二：其一，售價相對較低：歐洲機械價格較高，無法符合印尼企業短期回收的投資理念，另日本汽機車業者與零組件供應器具群聚及互相支援拉抬功能，造成市占率較高。其二，維修支援較易：印尼機械基礎脆弱，對維修支援要求頻繁，外國機械業者必須要有足夠的維修技術人員才能維持良好的品牌形象。除人力外，零件備品的充分與否也是很重要的考量，這方面亞洲比歐美的品牌具優勢。

1、製造車輛機械產業

印尼經濟部部長Airlangga Hartarto為刺激車輛產業及內需經濟，已核准減免部分車款購車奢侈稅（PPnBM），將於2021年3月1日生效，實施辦法將分三期進行：（1）第一期100%免稅減免（2021年3月至5月執行）；（2）第二期50%免稅減免（2021年6月至8月執行）；（3）第三期25%免稅減免（2021年9月至11月執行）。印尼政府本項奢侈稅減免規劃，將可提振2020年因疫情而受創嚴重的車輛產業，預期本項經濟刺激規劃案除增加國家車輛產業收入估達一億美元，汽車產量估將可增加81,752輛，另外車輛供應鏈體系（一階、二階廠）、

生產設備（工具機）供應商等將會因此受惠。

印尼整個車輛製造產業有超過5萬7,000家公司且僱用150萬人力，詳細如下表：

類別	公司（家）	僱用人數
Tier 1	550	220,000
Tier 2 and Tier 3	1,000	210,000
汽車組裝業	22	75,000
授權經銷商及修車廠	14,000	400,000
未經授權經銷商及修車廠	42,000	595,000

根據印尼前三大機械代理商Jaya Metal Teknika表示，自從受到疫情影響後印尼整車廠開始恢復原市場需求，印尼日系車廠之重要客戶已開始籌備新車款產線。另外、印尼中小代工廠衍生採購商機疫情期間，印尼許多大型一階供應廠因疫情管制停運之故，故原訂單轉委由中小型廠生產以維持所需產量，衍生中小型代工廠採購工具機之需求。

2、塑橡膠機械

印尼至今仍無法製造或組裝塑膠機械，全數需仰賴進口。至於所需使用之模具自製率亦低於10%，即90%至95%的模具需從國外進口。印尼進口塑膠機械以塑膠射出成型機為最大宗，主要應用於家庭用品、家電、及汽機車零組件，其中以家庭用品（如水桶、椅子等）占大宗。其次為塑膠壓出機，運用於線材、管材或有形狀的條料，也有許多用於再生原料及包裝膜的生產。再次是中空成型機或稱吹塑



機，主要用在瓶狀物或中小型塑膠容器。汽機車產業方面，零配件生產廣泛使用到塑膠機械，但日韓汽機車品牌業者為保護其零組件之供應夥伴，故日韓系車廠使用的零配件多為其代理商或其合資廠商所壟斷，機械部分也是如此。印尼進口臺灣塑膠機械約占40%，其次為中國大陸的35%、日製約15%，其他地區10%。其中日本的15%中有約5%是中古塑膠機。其他地區出口至印尼之塑膠機械10%為中古機，估計中古機的數量約占所有塑膠機械進口數之25%。如下圖：

印尼進口塑膠機械來源國排名及占比		
排名	來源國	占比
1	臺灣	40%
2	中國大陸	35%
3	日本	15%
4	其他	10%

3、食品機械

印尼總統佐科威宣布將加快印尼工業技術4.0之應用。其中優先推動食品及飲料產業。印尼工業部（Kemenperin）表示目標將食品產業生產量及效率提升10%-15%，在疫情期間，工廠無法正常運轉時，實施工業技術4.0，即為解決方案之一。目前印尼食品產業使用工業技術4.0應用非常廣泛。

2020年第一季印尼食品製造產業占全製造業GDP之36.4%，比2019年同期增長3.9%。2020上半年食品產業之出口金額達137.3億元，占印尼外匯收入首位。此產業被工業部宣稱為第5大增長快速之工業部門。根據印尼工業部以及印尼食品飲料企業家協會2020年4月發布（GAPMMI）之資料，印尼國內食品加工廠有6,775家公司，飲料加工廠有1,121公司（例如：牛奶，啤酒，葡萄酒，果汁和其他飲

料)。

印尼群島遼闊包含34個省，各省之間具不同經濟結構如收入、生活消費模式等，每個省之消費模式也不盡相同，印尼食品產業增長發展仍然分布不平衡，主要集中於爪哇及巴厘島。

印尼食品加工機械設備及零組件多仰賴進口，主要來源為日本、臺灣、韓國與中國大陸，進口機械包括製罐機、灌裝機、壓蓋機、裝瓶與裝罐機、油炸機、烘焙機、冷凍設備和真空包裝機等。由於內需龐大，印尼本地生產之加工食品供應國內市場尚有不足，加工食品及相關機械設備市場未來仍有成長空間。

4、紡織機械

印尼紡織成衣產業在2019年表現出色，增長率為15.35%，出口額達到129億美元，提供373萬個就業機會。根據印尼紡織協會（API）2020年提供之訊息，該產業目前在全國估約有22個紗線業、300個紡紗業、1,400家縫紉公司。

2020年3月印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爆發導致紡織業在第二季受到打擊，許多工廠被迫停運，但在第三、第四季開始逐步恢復，第四季紡織機械進口出現增長。API理事長指出係因印尼工業部協助、印尼紡織上游和下游看見曙光，進而有意將多數1970年代的老舊機械更換為新機械。

印尼紡織成衣機械主要進口自日本、中國大陸、德國、臺灣、韓國、印度、瑞士及義大利等地，其中日本機械商提供最優惠的付款條件，中國大陸機械則以價格取勝，該2國占有超過4成紡織機械市場。近年來，日本製機械被中國大陸製機械取代，因為中國大陸製機械價格比日本機械價格便宜一半。歐洲機械以義大利品質最受印尼業者推崇，但較高的價格及薄弱的通路及售後服務系統使其難以在印尼廣為



銷售。

5、臺灣機械業面臨挑戰

匯率方面，印尼前三大機械代理商Jaya Metal Teknika 表示，因為匯率以及原料成本之關係，臺灣機械價格預計於2021年將調漲10%

市場方面，印尼市場長期需求未定，終端用戶採購設備顧慮多：印尼買主採購機械設備時，原都以品質及使用壽命為選擇購買機械之依據，但因景氣不穩定且無法預測未來訂單及需求之考量下，改以價格導向為考量，以降低成本為其重要評估依據。

我國相關產業業者在印尼最大競爭對手為日本。日本品牌機械於疫情期間價格降價10%-30%，且銷往印尼有0%之進口稅，與我國產品相較之下，日系品牌之品質及價格非常有競爭力，成為臺灣最大的競爭對象。

6、臺灣機械業優勢

印尼當地機械業者對我國機械形象均持正面看法，並表示產品科技技術進步且品質值得信賴。此外，我商售後服務以及機械零件供應狀態穩定、容易取得，讓許多潛在買主考量購買新機械時選擇投資於使用臺灣機械。

7、建議布局方式

- (1) 建議持續維持推廣臺灣機械品牌形象，可透過大型看板、社群媒體（如Facebook等）進行宣傳，持續增加臺灣機械產業及品牌在印尼曝光度，使當地業者能持續看見臺灣機械品牌及產業形象。透過網路媒體深度報導臺灣機械之最新技術及產品優勢，持續擴大市場占有率。
- (2) 建議針對機械產業規劃於印尼產業聚落（工業區）刊登機械產業品牌形象廣告-工業區為各式機械終端買主及代理商聚集之場域，

以印尼大雅加達地區為例，主要機械專業通路代理商、客戶之產業聚落主要分布於CIKARANG、KARAWANG、JABABEKA工業區，此區域為臺灣機械設備產品之推廣熱區，可針對該區域重點機械設備（如：工具機、橡塑膠機、包裝機械等）之潛在客群進行重點宣傳，提升臺灣機械產業形象知名度及曝光率，將臺灣機械產業優質形象行銷給潛在終端客戶、他國產品機械代理商。

(3) 建議我國機械業者持續研發，保持技術優勢外，可參加印尼專業機械展來提升知名度及形象，維繫與當地機械代理商關係，並建立良好的零件供應系統及技術人員的培訓教育等，提升售後服務。

(4) 建議善用印尼投資部的進口機械設備0%之優惠。

(二) 汽車與零配件

印尼擁有豐富的鋰、鎳、鈷等礦藏資源，都是製造電動車電池必需的材料，印尼也擁有相關原礦的精煉廠，然印尼不再以原物料出口的角色而自滿，期盼成為全球電動車製造供應鏈的一環。且隨著全球逐漸重視清潔能源，電動車的使用在未來也將持續增加，對印尼來說，推動電動車發展能減輕車輛對化石能源的依賴，同時也減少石油的進口量。印尼總統佐科威並曾表示，印尼鎳礦存量約2,100萬噸，約占世界鎳存量25%，印尼鎳礦產量則占全球總產量30%，因此印尼政府盼未來5年加強推動鎳礦下游產業，例如不鏽鋼、電動車電池等，據此印尼積極推動發展電動車及電動車電池產業，目標為在2035年前生產400萬輛電動汽車及1,000萬輛電動機車。

隨著環境污染以及石油危機，政府為實施節能減碳以及規劃發展電動車輛，於2019年初步訂出有關電動車使用之政策，顯然電動車輛已為印尼重點產業。印尼政府正加緊腳步發展電動車相關技術並與國外廠商共



同合作，繼中國大陸、新加坡、韓國的腳步，印尼計劃在2040年前逐步以電動車汰換燃油車，且計劃2025年以前再生能源的使用能達23%，對長期依賴燃煤的印尼而言是相當大的挑戰。

印尼為打造電池產業鏈並成為動車電池主要製造國，已於2021年3月16日成立國營的印尼電池公司（IBC，Indonesia Battery Company），盼垂直整合上下游產業，從開採鎳礦、興建鎳冶煉廠、生產電池前體和電芯，甚至希望擁有能源儲備工業、穩定器，以及電池回收工業。

為實現上述目標所需的投資金額龐大，預計達170億美元，IBC由採礦和能源領域的4家國營企業（Antam礦業、MIND ID礦業控股、Pertamina石油、PLN電力）平均出資，4家公司已簽署股東投資協議，之後將經由IBC與其他擁有專業技術的公司成立合資企業來管理電池工業供應鏈的每個環節。

在成立印尼電池公司的過程中，印尼政府還與世界領先的電動車電池製造商建立了合作關係，即中國大陸寧德時代新能源科技（CATL）及韓國LG化學（LG Chem），兩家公司將協助IBC參與電動車電池製造的產業鏈及技術轉讓。

1、電動汽車：

印尼發展電動車最大的挑戰莫過於國內消費者的購買力，目前市售電動車的價格偏高，僅富裕階層買得起，一台要價4億印尼盾至14億印尼盾（目前1美元約兌14,500印尼盾），約為傳統燃油車售價的兩倍。印尼2019年僅售出24輛電動車，充電站的建造也才剛起步，據印尼能源及礦業資源部統計，至2020年10月僅有62個充電站，該部2020年底將建造180個充電站的目標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而延遲，但仍有信心在2025年以前完成2,500個充電站。

印尼現行法規鼓勵私人企業製造電動車輛，同時，以減免奢侈稅等方案鼓勵民眾購買電動汽車取代傳統燃油汽車。相關法規整理如下：

- (1) 據印尼2016年第55號總統令（Perpes No.55 Tahun 2019），政府呼籲加快啟動使用電動車輛，規劃將於2030年全面啟用電動車輛，本條法規將控管電動車生產線以及電動車輛使用規範之相關法規。印尼政府決定提供租稅獎勵，自2021年3月16日起電動車的銷售稅已降至零，藉此來獎勵電動車的生產製造。
- (2) 印尼2019年地73號政府法規（PP 73 Tahun 2019）修改電動汽車奢侈品稅規定，依據燃電車款不同，有不同稅率減免方案如下：

車款	減稅方案
燃油車使用容納量之11,5-15,5升或二氧化碳生產量之150-200公克/升	減稅20%
燃油車使用容納之9,3-11,5升或二氧化碳生產量之200-250公克/升	減稅25%
燃油車使用容納之9,3升以下或二氧化碳生產量超逾之250公克/升	減稅40%
車輛之實際排氣量3,000c.c至4,000c.c	減稅40%-70%

2、電動機車

印尼普遍使用Gojek/Grab叫車服務，日後電動機車將設置專屬功能將電動機車使用資訊可直接連結及顯示在司機手機裡，透過系統可得知電動機車使用電費及充電頻率。因此我商光陽機車把握此趨勢，與新加坡商Grab公司印尼分公司合作，在印尼合資生產電動機車，供印尼Grab司機使用。



3、電動巴士

因電動車為未來重要發展趨勢之產業之一，政府於2019年公告並規劃將於2030年全面啟用電動車，政府並規劃相關研發單位，除針對電動車發展趨勢進行研究外，訂定新車稅務補助、電動車所需電池生產體系以及電池回收相關設施。

印尼政府並依據編號191/2014年法令，規劃並進行Program Langit biru（藍天計畫）政策，藍天政策主要為實施節能減碳以及規劃發展電動車計畫，該計畫由政府策劃，並委由印尼國營石油企業PT Pertamina執行。為利於使用者順利從燃油車轉換為電動車的過渡期間，Pertamina提供相關補助措施，並降低汽油單價並使用環保汽油，規劃於2030年可全面使用電動巴士。

目前，印尼電動車最大的使用者為雅加達公車巴士，有許多電動巴士已行駛在街道上，雅加達的計程車也在汰換中，最大的計程車公司藍鳥（Blue Bird）已購買了特斯拉電動車。

4、臺商機會與挑戰以及布局建議

印尼電動車主要挑戰仍是著重於電動車輛電池之核心，缺乏生產技術之技巧導致成本高，進口電動車輛電池倚賴度相當高。臺灣廠商技術先進並擁有完整之生產體系，可藉此開拓印尼市場。印尼各品牌之電動車輛所需之電池設備稍微不同，且產品本身仍開發中。目前適合我商拓銷產品包含：電動車輛之充電設備如交流充電樁（AC Charger）及快速充電樁（DC Charger）及充電轉接器如CHAdemo以及CCS2。

電動車輛為重要發展產業之一，因此總統擬定總統令將規範電動車輛自製率比率，盼望於國內提升生產製造可協助當地提供完整生產體系及在國外汽車原廠OEM供應服務以利進駐國外市場及打開知名

度。供自製率占比資訊為參考資訊：

總統令編號 55/2019 年針對電動車輛自製率政策	
年份	自製率占比
2019 - 2021	35%
2022 - 2023	40%
2024 - 2029	60%
2030 onwards	80%

據印尼2020年第73號政府法規（PP），為提升當地消費者使用電動車輛的意願度將課稅0%。政府與相關單位如財政部、工業部以及投資部持續擬定相關政策以便實踐2030年全面啟動電動車輛。

印尼發展電動車最大的挑戰莫過於國內消費者的購買力，目前市售電動車的價格偏高，僅富裕階層買得起，一台要價4億印尼盾至14億印尼盾（目前1美元約兌14,500印尼盾），約為傳統燃油車售價的兩倍。

（三）清真產業

1、印尼清真市場概況與趨勢

印尼人口高達2.73億，是東南亞最大經濟體，其中信仰伊斯蘭教占82.2%，超過2億人，為全球穆斯林人口最多的國家。

就市場面來說，HALAL認證相當注重流程安全性，對消費者來說有 HALAL 認證的產品不僅是符合穆斯林教義，同時也代表安全的保障，因此一般而言擁有HALAL認證的產品較能獲得印尼消費者認同。對國外清真認證標誌的接受度，對印尼穆斯林消費者而言，除了MUI標誌，馬來西亞JAKIM清真認證標誌的辨識度及接受度較高。若看到其他國家或是不熟悉的清真認證標誌，大都會透過網站（如LPPOMMUI官方網站）進行查詢，先行了解認證標誌是否有互相承認關係後再決定洽購與否。

為了保證穆斯林消費HALAL認證的產品，印尼政府自從2019年



10月17日起印尼清真認證新制正式實施（含5年緩衝期），既有依據舊制已在印尼上市的食品飲料產品，仍可繼續流通至2024年10月17日止，惟自2024年10月17日開始，在印尼流通的食品飲料若欲宣稱清真產品，須依據2014年第33號法律（UU）第4條規定，申辦BPJPH之清真認證；若屬非清真產品，則應依據同法案第26條表示為非清真產品。至於食品飲料以外的清真產品（例如藥品、藥材、化妝品等），緩衝期至2021年10月17日開始。宗教部長魯克曼在2019年10月17日的記者會上表示，在緩衝期中沒有嚴格執行法令，政府將以輔導的方式，讓廠商熟悉該新制。

（1）食品與飲料

食品及飲料是印尼民眾最主要的日常消費，約占印尼人每月人均支出一半。

印尼消費者偏好重味道，如鹹味、辣味。另外，當地穆斯林消費者偏好亦偏好甜味（與臺灣食品比較屬高甜度），一般飲料均需加入大量糖水飲用，尤其齋戒月期間，此類高糖份的食品或飲品受到高度歡迎。

印尼人日常飲食中，小包裝食品飲價格低廉且口品味項繁多，較受青睞。如冷凍包裝雞肉、冷凍海鮮、香腸、糖果餅乾、泡麵、甜或辣口味零食、乳製品及氣泡飲料等。此外，結合當地口味的各式新品牌產品快速崛起。各年齡層及不同收入水平的印尼人，對加工食品及飲料愛不釋手，換言之，吃零食已是印尼飲食文化的一部分。

印尼加工食品及飲料有許多全球眾所皆知的品牌，如Indofood Sukses Makmur以及Mayora Indah進入2019年福布斯排行榜Forbes' Best Over A billion亞太地區最佳公司。Indofood包麵品

牌「Indomie營多麵」常常被選為全世界最好吃的泡麵；Mayora Indah的Kopiko咖啡糖果與Torabika包咖啡也相當知名。

印尼經濟穩定成長、消費力強勁，民眾喜好甜食，使得餅乾市場蓬勃成長。目前印尼有超過20個中大型餅乾製造商，本地業者較規模有Indofood、Mayora Indah、Garuda Food及Siantar Top等。儘管巧克力、烘焙食品或早餐麥片等漸被印尼人接受，許多消費者仍不減對餅乾的喜愛，常作為早餐或休閒零嘴。

由於品牌眾多，為尋求差異化，除了價格及品質外，產品包裝、促銷與通路成了個大餅乾廠商競爭的關鍵。以包裝來說，市場調查發現以23克至60克的小包裝最受印尼觀眾歡迎，業者利用小包裝在交通工具站或雅加達每週日的無車日（Car Free Day）推出促銷活動。通路方面，大多數餅乾製造商經由獨家或多家經銷商鋪貨。

（2）美妝

印尼工業部部長表示2019年美容美妝保養品成長率達9%，且具有市場規模和成長潛力。據Euromonitor網頁最新資料顯示，印尼美容保養市場在2019年約6億美元，到2022年預計成長到約8億美元。John Marco Rasjid（CEO, Social Bella）指出印尼年輕人口眾多、社群媒體廣告力度強，且目前消費者美容保養人均支出約20美元左右，仍落後泰國（56美元）、馬來西亞（75美元）、菲律賓等其他東協新興市場，顯示印尼美容保養市場具有成長空間。

印尼屬熱帶雨林氣候，年平均氣溫25~27°C，不只是影響到印尼人口味，同時也影響到印尼人皮膚情況，氣候炎熱，陽光照射強烈，民眾易出汗、膚色較黑，因此面部保養格外受到重視。



印尼人幾乎都有健康皮膚色，因此美妝用品如果有美白、控油及抗痘的效用時，特別受到女性消費者歡迎，另抗老及保濕的產品亦很流行，尤其是在疫情期間，有與帶口罩的時間比較久，一些人面臨「Maskne（口罩痘痘）」。

印尼美粧保養產品依產品來源國可分為三類：國際集團本地製造、本地集團本地製造、國際集團國外進口。以市場價格來看，目前印尼當地傳統本地品牌單價約在10美元以下（例如：Viva、Sariayu、Mustika Ratu等），當地或東協製造的國際知名品牌或中高端本地品牌單價約在10-25美元之間（例如：Pond's、Olay、L'oreal、Biokos等），高階進口品牌則在30美元以上（例如：Oriflame、The Body Shop、Artistry等），顯示目前印尼消費者雖然仍以低價美容保養品為主要消費品項，但隨著所得提高與保養資訊普及，消費者將不會僅滿足於印尼本土製造的美容保養品，將提升功效更為卓越的中高階護膚保養品之需求。

2、印尼清真認證

新的清真認證上路後，廠商必須到BPJPH 申請清真認證，再由 LPH（Lembaga Pemeriksa Halal，當地主要民間清真驗證機構）檢查及測試產品清真與否。

名稱	Badan Penyelenggara Jaminan Produk Halal (BPJPH) (印) / Halal Product Assurance Organizing Agency (英) / 清真認證局 (中)
服務地點	A.PTSP Kemenag Pusat (總部) 位於雅加達，地址： Jl.Lapangan Banteng Barat No.3-4, Jakarta Pusat

	B.PTSP Kanwil Kemenag Pusat (地區辦公室)
網站	www.halal.go.id
郵件	sertifikahalal@kemenag.go.id
Whatsapp	+62 811-1171-019
社交媒體	Instagram@halal.indonesia https://www.instagram.com/halal.indonesia/?hl=en Facebook: Halal Indonesia https://www.facebook.com/bpjphkemenagri/

BPJPH表示國外來的認證機構須要與該機構報名，目前「臺灣清真產業品質保證推廣協會」(THIDA)已經與BPJPH申請，因此我國廠商若需要詳細資料可至以下單位聯絡。

地點：臺灣清真產業品質保證推廣協會 (THIDA)

地址：10089台北市辛亥路一段25巷3號3樓

電話：+886-2-2367-5231

郵件：thida.info@gmail.com

網站：<https://www.thida.org/>

根據新流程，若之後79間的LPH設立後，廠商可以自由選擇產品在哪一間LPH做清真產品檢查及測試。目前已有三間LPH，詳細資料如下：

1	名稱	LPPOM MUI
	服務地點	Sekretariat LPPOM MUI, Gedung Majelis Ulama Indonesia Jl. Proklamasi No. 51 Menteng Jakarta Pusat
	網站	https://www.halalmui.org/mui14/



	郵件	customer@halalmui.org; corporatesecretary@halalmui.org
	熱線	14056
2	名稱	PT Sucofindo (persero) (2020年11月14日起有效)
	服務地點	Jl. Raya Pasar Minggu Kav. 34, Jakarta, Indonesia 12780
	網站	https://www.sucofindo.co.id/en
	郵件	customer.service@sucofindo.co.id
	電話	+62-21 - 7983666
3	名稱	PT Surveyor Indonesia (persero) (2020年12月28日起有效)
	服務地點	Graha Surveyor Indonesia Jl. Jend. Gatot Subroto Kav.56, Jakarta 12950 - Indonesia
	網站	https://www.ptsi.co.id/?lang=en
	郵件	surveyorindonesia@ptsi.co.id; customer.services@ptsi.co.id
	電話	+62-21 526 5526
	傳真	+62-21 526 5525

(四) 印尼ICT數位科技產業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疫情爆發之後，許多印尼的地區實施「大規模社交距離限制」(PSBB)。數位科技改變消費模式，政府單位、教育、企業、經濟、醫療甚至於宗教機構在疫情期間透過數位

科技維持正常運作，時間及人力管理也更有效率。

在「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疫情開始出現後，接觸式經濟逐漸式微，新推出更多線上經濟模式，例如：線上購物、遠距醫療、線上教學、視訊會議等等。電子商務交易中產品需求增長了五到十倍，有助於促進國家經濟發展。

根據Google、淡馬錫 (Temasek) 和貝恩公司 (Bain & Company) 的研究結果，印尼2020年數位經濟交易額達440億美元已成為是東南亞交易額最高的國家。且預估2025年印尼的數位經濟交易額將達到1,240億美元。

根據2020年統計顯示，印尼在「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疫情期間，使用數位經濟的新消費者數量增加了37%，而且所增加的使用者中的93%表示，無論疫情是否持續，未來將繼續使用數位經濟服務。

印尼的數位經濟潛力具備相當大潛力，因為印尼擁有世界第4大人口，此外印尼總共有3.38億支手機被使用中（占全國人口的124%），平均每個印尼人有1.24台手機，且因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疫情的效應，2020年的網路使用率提高至約2億人。

印尼數位科技產業趨勢分述如次：

1、IOT讓居家辦公更有效率

物聯網 (IOT) 的目的為連結設備與設備，設備與人（使用者），人（使用者）與人（使用者）之間。IOT概念適合應用於疫情期間，因為它運作是依靠傳感器 (sensors) 和連接 (connectivity)。

為避免人潮聚集於一個地方或城市，居家辦公已成為現代的趨勢，因此許多活動轉為線上舉辦如虛擬展覽或線上說明會，因此在這方面帶來很多居家辦公之設備或軟體的商機，如視訊軟體或虛擬設備



相關產品，因為這些設配及軟體帶來了工作上的便利，解決了距離及人潮問題。

2、IOT對城市發展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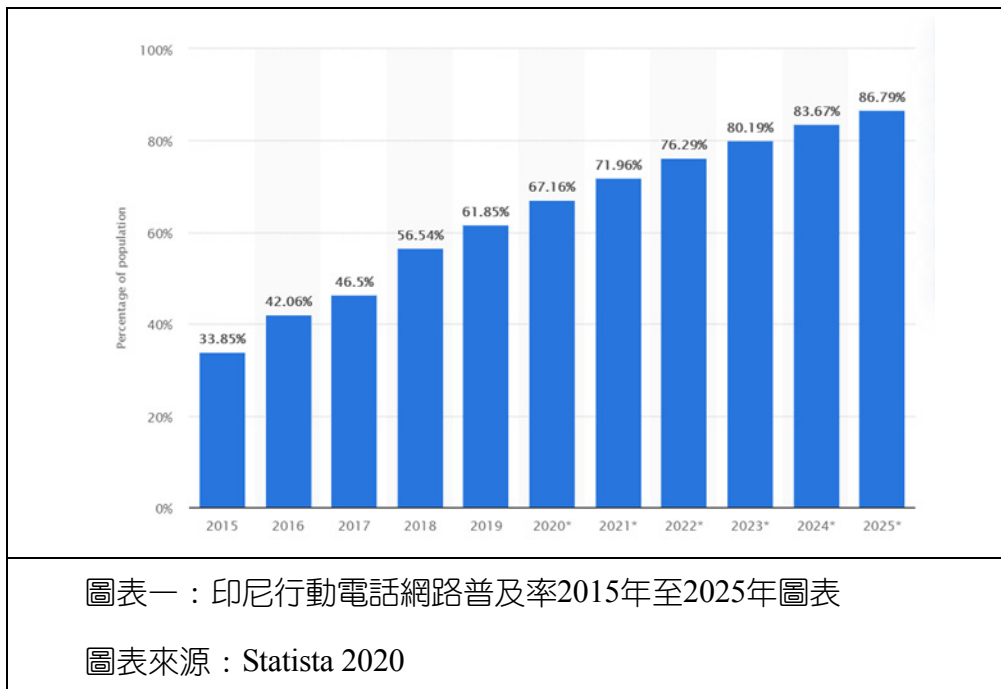
智慧城市是政府為市民改善及提升城市生態的創新做法。

「智慧城市（Smart City）」的概念在近幾年變成熱門的話題，印尼政府也在發展智慧城市，例如利用IOT科技監督路況、公共交通、監控公共場所如垃圾回收等等，或是利用智慧測量表來管控能源利用避免浪費。印尼政府將朝向提升數位科技來解決城市問題。

印尼資通訊部長 Mr.Johny G.Plate於2019年雅加達智慧城市運動頒獎活動時表示很贊同「100個智慧城市計畫」此為帶領印尼朝向數位國家。「100個智慧城市計畫」主要計畫（Masterplan）由2017-2019年規劃智慧城市的建立，由六個主軸如智慧政府（smart governance）、智慧社會（smart society）、智慧生活（smart living）、智慧經濟（smart economy）、智慧環境（smart environment）、智慧品牌（smart branding）。

3、印尼互聯網使用者逐年成長

根據HootSuite內容管理服務以及社交媒體營銷機構We Are Social之最新研究「Digital 2020」提到，印尼互聯網用戶目前達到1.754億，滲透率達到64%。這表示在印尼2.721億的總人口中，有64%的人連接了互聯網。這個數字比2019年的17%（約2500萬）大幅增加。印尼幾乎所有的互聯網用戶都使用行動設備上網。印尼行動互聯網用戶為1.71億。2015年至2019年印尼移動互聯網普及率趨勢不斷往上增長，在2019年約有62%人口通過手機連接網路，預計到2025年將增長到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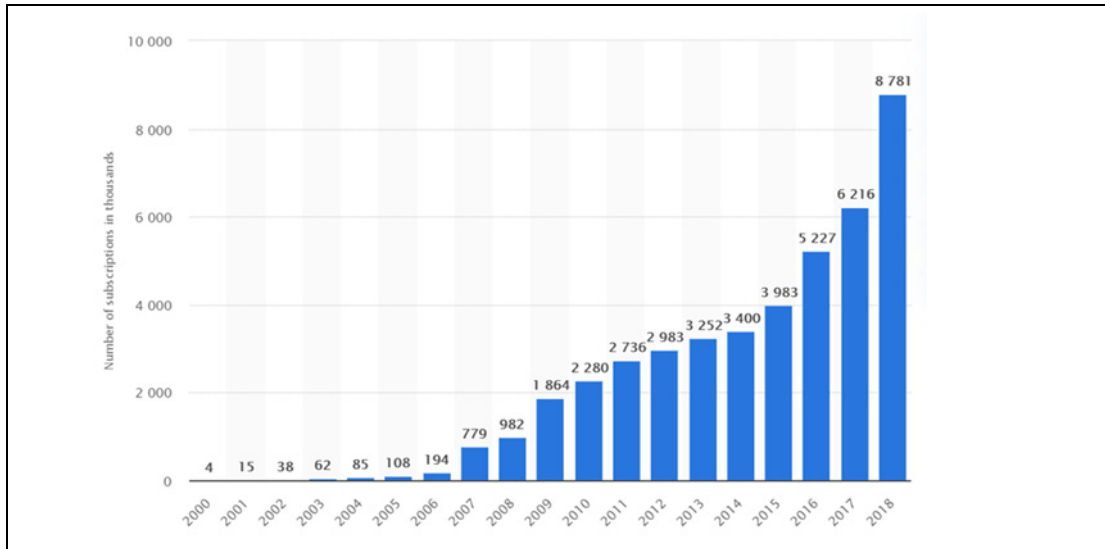


印尼96%互聯網用戶已使用智慧型手機，而僅5.3%的人仍使用傳統手機。印尼人平均每天花4個小時46分鐘上網，使用多數用於社交媒體。印尼有1.6億活躍社交媒體用戶，普及率占總人口59%。印尼人平均在社交媒體上花費的時間為3小時4分鐘。印尼幾乎所有互聯網用戶（占其中的99%）也喜歡觀看在線影片。其中多達79%的人觀看部落客影片，也喜歡通過互聯網觀賞音樂娛樂。有58%的人在線收聽廣播。印尼平均互聯網速度為13.83 Mbps，固定互聯網速度達到20.11 Mbps。印尼1GB行動電話預付網路費約為平均每月國民總收入（GNI）之1%，已經在聯合國描述負擔得起之互聯網範圍內。

印尼固網訂購率從2017年6,216萬客戶增長到2018年8,781萬客戶，比2016年至2017年之增加，多於兩倍，而2020年在「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期間，印尼最大電信公司 Telekomunikasi Selular, PT（Telkomsel）報告指出其固網業務量增長16%。Telkomsel總裁董事 Setyanto Hantoro 表示由於線上學習（e-learning）、在線會議應用程式（Zoom、Microsoft Teams、CloudX



Telkomsel等)、在線遊戲等三項使用量均增長5.4倍以上。



圖表二：印尼固網訂購 (in 1,000)

圖表來源： Statista 2020

4、印尼網路供應概況：

網路供應商	網路速度	價位
Biznet Network	75 MBPS	325,000 IDR起
MyRepublic ID	30 MBPS	339,000 IDR起
Groovy	10 MBPS	269,000 IDR起
PT Cyberindo Aditama (CBN)	30 MBPS	299,000 IDR起
FirstMedia	15 MBPS	361,000 IDR起
Transvision	30 MBPS	269,000 IDR起
MNC Playmedia	10 MBPS	290,500 IDR 起
PT Mora Telematika Indonesia	100 MBPS	306,000 IDR起
Indihome (Telkomsel)	20 Mbps	495,000 IDR起

(1) 網路供應狀況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疫情影響印尼網路速度與穩定度。全球互聯網速度研究公司Ookla之數據顯示，從2020年3月至2020年6月印尼實施大規模社交距離限制(PSBB)期間內，印尼下載速度一直在下降，平均下載速度降至19.67 Mbps。「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疫情前，平均速度在2019年12月16日至2020年3月9日達到20.57 Mbps。在速度下降之後，有線互聯網使用量增加到24.69%。根據「2020年We Are Social」分析強調，「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疫情影響全球包括印尼對互聯網服務需求呈現不斷增長之趨勢。

5、印尼網路在「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疫情後發展趨勢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疫情使印尼人民必須待在家裡更久，靠互聯網連結自己與外界，因此對更快之互聯網需求持續增加，政府被迫加快數位化轉型，包括5G技術開發等。印尼通訊及信息技術部長Johnny G. Plate表示，印尼目前須先改善該國現有之2G、3G以及4G互聯網之分布才能啟動數位化轉型以及順利過渡到5G。

6、印尼電信數位轉型趨勢

政府透過通信暨信息技術部(Ministry of Communications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宣布將以下列五點加速印尼國家數位轉型：

目標於尚未完善開發互聯網之12,548個村莊以及150,000個公共場所，完成高速互聯網基礎設施開發。

建立國家數據中心(National Data Center, PDN)，為實現「One Data Indonesia」政策；以及建立或重新設置無線設備以提高網路效率以及5G技術發展。



培訓當地基礎數位至領導管理階級數位人才，印尼總統佐科威指出在15年內印尼國家至少需要900萬數位人才，平均每年60萬，才足以支撐印尼數位轉型生態發展。

針對通過促進諸如MSMEs/小額融資（UMi）在線銷售，農民/漁民利用數字技術以及數字初創企業之類的計畫來鞏固數字經濟生態系統。

設立數位生態系統法規，尤其電信以及廣播部門「個人數位保護法案」以及「創造就業機會法案」，加快國家電視之數位化。

7、3G、4G、5G網路發展概況

印尼3G網路服務擴展始於2006年，當時政府向印尼通信公司Indosat、XL Axiata、Telkomsel頒發3G許可證，也給予外資公司Natrindo Telepon Selular（馬來西亞Maxis Communications擁有51%股份）、Cyber Access / CAC（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International擁有60%股份）特許經營權。Telkomsel於2006年8月首次推出3G服務，隨後是Excelcomindo、Indosat、Natrindo Telepon Selular和Hutchison。

印尼4G開發始於2010年，由當時印尼第二大行動電話電信服務公司Indosat宣布升級網絡。2011年Indosat與中國大陸中興通訊合作開始測試4G服務，並在萬隆技術學院專門委託建造Indosat創新實驗室，最早期測試之速度高達107 Mbps。最早期之商業4G服務於2013年11月推出，當時互聯網服務提供商Bolt推出了4G固網服務。2014年12月，當Telkomsel在900 MHz頻率上推出其Super 4G-LTE服務時，行動方案進入市場。Indosat和XL Axiata都在同月晚些時候推出了4G LTE網絡。

印尼通信暨信息部長Johnny表示5G網絡可能要到2023年才能準

備就緒。印尼目前之737 MHz互聯網頻寬還遠遠不足。到2024年至少需要2,042 MHz之頻寬頻率，差距為1,310 MHz。政府必須確保數位基礎設施能平均分布且能涵蓋所有盲區，同時針對急需區區域網路進行開發，透過已經有電信網絡基礎設施繼續在街道、鄉村、村莊，以及鄰里發展。

印尼政府針對全國數位基礎設施開發區域簡稱3T；Frontier（邊境）、Outermost（最外圍）及Remote（偏遠）。印尼通信暨信息部總幹事Widodo Muktiyo表示針對3T區域中將總流量每天提高23%或7.3 GB，政府也持續推動電信公司持續改善城市地區之數位基礎設施。根據Cisco科技公司之研究報告結果，2025年印尼預計將有100萬個5G用戶。

8、印尼政府與國外之合作發展網路相關投資機會

印尼政府在2020-2024年國家中期發展計畫（RPJMN）中強調將數位化轉型計畫被列為該國重大項目之一、此項目估計將獲得50萬億印尼盾（約33.8億美元）之預算。在2021年國家預算中撥款30.5萬億印尼盾（約20.6億美元）用於信息通信技術（ICT）發展。

印尼將建立國家數據中心，政府通信與信息部計劃在印尼四個地區建立數據中心，即勿加泗，巴淡島，萬鴉老以及新首都在東加里曼丹的Penajam Paser Utara縣和Kutai Kartengara縣。目前由Google Cloud Indonesia、Microsoft有意為在印尼建設數據中心。

印尼政府將增加網路基礎設施。印尼於2019年底完成Palapa Ring固網項目建設，將為全國500多個地區提供4G互聯網服務。該項目估計耗資15億美元，包括35,000公里海底光纜和21,000公里陸上光纜，範圍從印尼最西端城市「薩邦」，到最東端的城鎮「美勞」，參加該案的業者包含PT. Bakrie Telecom Tbk、PT. Excelcomindo Pratama Tbk、



PT. Indosat Tbk、PT. Infokom Elektrindo、PT. Macca System Infocom、PT. Powertek Utama Internusa、以及PT. Telekomunikasi Indonesia Tbk (Telkom) 承做。

2021年印尼將為網路基礎設施投入414萬億印尼盾（約280億美元）。預計ICT發展將在3T地區建立之4,000多個村莊和街道提供互聯網。

9、電競產品市場概況

印尼人口組成年輕，消費力道強，對筆記型電腦需求逐年提升，尤其是疫情期間。各大國際品牌的筆電幾乎都可以在印尼買到，價格合理又可靠的臺灣品牌常成為印尼消費者首選。印尼為東南亞最大的遊戲市場，2020年突破1億遊戲玩家，顯示在印尼筆電市場，電競產品是不可忽視的。印尼電競產品兩大客群為上班族與學生，若品牌能因應不同需求消費族群推出合適的產品，便更能有效鞏固印尼市場。

印尼筆電市場大，尤其當地電競產業具有龐大的潛在成長空間。目前臺灣品牌除了Acer以外占有優勢外，其他品牌的聲量表現並沒有特別高。印尼消費者非常喜歡觀看遊戲實況影片，結合熱門遊戲與產品介紹之影片是臺灣品牌可以操作的行銷手法之一。非以電競產品為主的品牌也可針對另外兩大消費族群，提供輕薄又時尚的筆電來吸引印尼上班族和學生。由於印尼電競產品需求大，電競筆電獲得高達六成五的口碑聲量，並以臺灣筆電品牌為市場龍頭。雖然臺灣品牌目前占了印尼電競市場很大，但來自中國大陸的聯想（Lenovo）在當地曝光率不輸臺灣，該品牌的Legion系列已進入電競市場並有相當好的知名度，是臺灣品牌不可輕忽的強勁對手。

除了電競筆電外，商用筆電於疫情期間也很有市場，因為居家辦公與遠距教學所以大家都需要買筆電。依據i-Buzz Asia印尼筆電

Top10產品聲量顯示，前九名都來自臺灣而華碩入榜的產品最多，但卻不如宏碁Predator Triton 900的高聲量。前十名產品包含三種筆電類型：有5款電競筆電、3款商用筆電以及2款設計用之筆電。以電競筆電來說，五款的機身重量大約1.6~2.2公斤，平均厚度為21.83mm，算是輕薄的電競筆電。商用筆電的共同點是符合年輕人的設計美觀之輕薄筆電，使用的族群幾乎為年輕上班族，因此筆電的攜帶便利性與時尚是Y世代最在乎的一環。

10、印尼與新加坡正式合作於巴譚島（Batam）建立數位經濟區

印尼與新加坡正式合作於印尼巴譚島（Batam）建立數位經濟區稱為Nongsa D-Town，此區將為新創公司的匯聚地點以及將可以提供8,000個工作機會。經濟協調部 Mr. Airlangga Hartanto表示印尼總統佐科威看好印尼新創產業的發展潛力，並表示印尼新創產業相較其他東南亞國家而言較為快速，發展極具潛力。巴譚島（Batam）地理位置與印尼及新加坡均相當接近，且兩國間一直以來均保持良好合作關係，因此巴譚島（Batam）是成為兩國共同合作數位經濟的最佳橋梁。

新加坡貿易及工業部長Mr. Chan Chun Sing表示Nongsa D-Town將可以容納50家大型企業，提供兩國如保險、金融、人力資源、以及房地產等各方面的數位科技及數位經濟新創各方面的發展。

Nongsa D-Town由印尼Sinar Mas Land及新加坡Cintra mas Group透過Citra Sinar Global集團建設共同合作，園區總體面積達62公頃（hectares），預計將於此園區規劃辦公大樓、百貨公司、數位教學中心、旅館及co-working space等等。此數位經濟區離機巴譚島（Batam）國際機場僅15分鐘路程，從新加坡搭船前往亦僅需45分鐘，地理位置相當便利。



（五）電子商務

根據Mckinsey & Company 2020年研究顯示，印尼人是全球最熱衷於數位技術的使用者。印尼人民平均每天花4個小時使用社群媒體或網路，是美國的兩倍。印尼的電子商務影響了社會經濟（socioeconomic）的四個方面分別為財務效益、創造就業機會、消費者利益與社會平等。從實體零售向在電子商務轉移的每1美元都會產生大約30美分的新消費，並為消費者節省10美分。

1、印尼電子商務市場

印尼電子商務近年來蓬勃發展，舉凡生活中的食、衣、住、行都已經離不開線上購物，也帶動電子商務的發展，為領土廣大的且人口眾多的印尼消費者提供時間與金錢的便利性。尤其是在人口密集地區如雅加達、萬隆、泗水等，電子商務可避免塞車與人潮壅擠，因此在網上購物逐漸成主流。

自2017年起印尼電子商務每年都以兩倍速度增長，預計到2022年將增長8倍。印尼電子商務發展快速主要有四個原因：不斷成長的中產階級人口、行動裝置與網路使用普及率提升、金融科技與數位支付的成長以及「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加速消費者對於電子商務的依賴程度。電子商務成為生產者供應和消費者需求之間所架起的重要橋樑。

根據星展銀行針對印尼消費者的購物方式調查可以發現，疫情發生前，印尼的消費者主要還是習慣到實體的零售通路，約占73%，電商購物占24%。但是印尼在「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爆發之後，2020年消費者到實體零售商店消費的比例大幅下降到24%，而電商平台購物的比例也大幅提升到66%，疫情加速了零接觸

商機，也使得與生活相關的食、衣、住、行等都朝向數位化的方式進行。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疫情爆發之後，印尼許多地區實施「大規模社交距離限制」(PSBB) 措施。根據託管服務提供商公司，Exabytes，電子商務的快速增長是因為消費者的消費模式變化導致，透過線上購物滿足日常需求，尤其是在大規模社交距離限制期間。此外，許多小型和中型企業都轉向線上商店或是電子商務平台上架。根據 Sea Insights 的調查數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疫情期間，有45%的商人積極投入電子商務。這也顯示越來越多商人在電子商務平台建立企業或轉向數位化。

根據 Statista 研究資料庫 2020 年網頁資料，未來印尼的電商收益更會從 2019 年的 203.36 億美元，大幅提高到 2024 年 506.62 億美元，其中包含時尚、電子與媒體、食物與個人護理、家具和家電設備以及玩具與 DIY 等類別，又以時尚所占比例最高約為 30%，其次為電子與媒體占了 22%，整體電商收益年複合成長率為 (Compound Annual Growth Rate, CAGR) 20%。





疫情發生前，73%的消費者在賣場或百貨公司等實體商店購物，只有24%消費者再電子商務平台消費。



疫情發生後，只剩24%的消費者仍在百貨公司及賣場等實體商店購物，而有66%的消費者再電子商務平台消費。

資料來源：星展銀行研究報告

2、子商務平台

根據kominfo.go.id的數據，印尼是世界上電子商務增長最快的國家之一，每年的增長率高達78%，該數字主要來自印尼3個最受歡迎的電商平台為蝦皮、Tokopedia與Bukalapak。2020年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也加速印尼電商市場的發展，在疫情期間，消費者為了避免到公共場所接觸人群，主要電商平臺如蝦皮與Tokopedia的平均流量皆大幅提高，顯見消費者對於電子商務的依賴程度越來越高，2020年印尼的電子商務的消費零售占整體的通路比重為17.82%。

印尼的線上交易平台眾多，其他如Agoda、Blibli.com、Lazada及Zalora等，皆可滿足不同消費者需求。另亦有C2C的交易平台，如Jualo、Kaskus、OLX、Rumah.com及Tokopedia等。若是依照流量排名（下表一以2020年第二季為例），蝦皮目前是印尼最大的電商。蝦

皮在印尼的消費客群是屬於偏中低價位，印尼消費者若是要買便宜的美妝都會到蝦皮上逛逛，因此消費族群中女性約占了6成。其次是本土的Tokopedia緊追在後，第三為Bukalapak，而東南亞最大的Lazada反而掉到第四名。第五名的Blibli主要販售有雜貨、母嬰用品、配件類產品。

3、印尼電子商務趨勢

(1) 手機錢包支付日益普及

印尼為世界第二大現金經濟體。印尼人口中仍有約52%的人沒有銀行服務，而信用卡普及率僅為每人0.07張信用卡。印尼是世界第四大智能手機經濟體，跳過了一代信用卡金融支付，直接轉向智能手機數位支付。

根據印尼中央銀行（Bank Indonesia）的數據，到2018年底，電子錢包交易量激增209.8%，達到29億筆，而2017年僅為9.43億筆。從共享服務如Gojek等電子數位服務的增長帶動電子支付增長。現在手機支付現在可以用於線上和線下的日常交易中。2014年時，印尼政府發起了全國非現金運動（National Non Cash Movement），以逐步建立一個現金較少的社會，漸漸的越來越多人使用手機支付。

電子貨幣（e-money）或電子錢包支付是印尼最流行的金融科技服務形式，印尼零售市場的電子貨幣交易在2020年1月比一年前增長了173%，隨著印尼向無現金環境的方向發展，非銀行金融科技成為主導。2020年一月，電子貨幣交易額達到10億美元。在印尼，最大的數位交易來自零售（28%），線上運輸（27%），食品訂單（20%），電子商務（15%）和賬單支付（7%）。

據2020年資料，印尼最受消費者歡迎之電子錢包包含：



GOPAY、OVO、ANA以及LinkAja。

電子錢包交易數量的增加證明了電子錢包已成為一種替代的在線支付方式。根據iPrice和Jakpat收集的數據，在1,000名受訪者中，有26%表示他們選擇在網上購物時使用電子錢包/電子貨幣（e-money）作為付款方式。這將為印尼的電子錢包提供更大的發展空間。

Tempo提到銀行存款戶持有的轉帳卡交易數量有所下降，2019年增長了4.14%，而在2018年幾乎達到了10%。這與之前的iPrice研究一致，該研究揭示了印尼缺乏銀行帳戶普及以及無銀行帳戶人口眾多，說明了對數位錢包服務公司的潛在需求。現在，電子錢包成為印尼在線上和離線交易中一個便利的平台。

(2) GO-JEK

印尼首都雅加達是全球最會塞車的城市，不過印尼人卻把塞車的劣勢，轉化出各式各樣的新商機。ICT對於印尼中小企業，特別是新創跟一人事業的影響最為顯著。GO-JEK是摩托計程車平台，此一平臺將過去只能在路邊候客的摩托計程車業變成了行動網路訂車。GO-JEK除了載客還提供送餐、快遞、甚至是觀光等服務，司機統一穿著綠色制服，經過身分審查、培訓，組織化管理讓顧客能放心叫車，更將原本收入提高為傳統「摩托計程車」的3倍，吸引大量職業司機登記加入。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期間，Gojek公司加速與印尼當地遠距離醫療應用平台Halodoc合作，Halodoc和Gojek合作提供檢查「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遠距離醫療服務，加強印尼衛生部應對「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的努力。Halodoc提供民眾線上諮詢醫生有健康狀

況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的症狀。根據世界衛生組織數據，全球約80%的冠狀病毒確診者僅出現輕度症狀，無需住院即可通過家庭護理康復。透過Halodoc和Gojek遠距離醫療服務，「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確診者可以待在家裡獲得Gojek送的Halodoc的處方藥。

（六）新創

雅加達於2020年的Startup Genome「新興生態圈」研究中排名第二，僅次於印度孟買。雅加達的生態圈市值估計為263億美元，此城市被定位為世界上最有價值的新興生態圈與。在所有早期新興生態圈中，雅加達吸引了最多的資金，總額為8.459億美元，屬於早期階段總融資。印尼也已經建立了許多價值至少為1億美元的公司；下圖為過去10年中印尼啟動生態圈的成熟程度：



	Regional	Indonesia
>\$10B		
>\$1B		
>\$500M		
>\$100M	<div style="border: 1px dashed red; padding: 2px;">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dashed red; padding: 2px;"> </div>

Source: Cento research
 * List of companies are not exhaustive

1、印尼新創企業概況

印尼新創企業快速增長。Startupranking網頁指出，印尼至少有2,079家新創企業，排名世界第5。

印尼新創企業的發展迅速主因包含：印尼人對新技術持開放態度、印尼擁有世界第4多人口、新創企業即時且彈性服務、投資者資金及政府支持。

在網路使用率方面：印尼新創企業的迅速發展與網路使用增加率相輔相成。2013年印尼網路使用者達到7,000萬人，2017年達1億3,300萬人，惟谷歌（Google），淡馬錫（Temasek）和貝恩公司（Bain & Co）發布的e-Conomy報告指出，突如其來「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疫情使2020年網路使用人口增加近2億人。Appsflyer的2020年版《印尼應用程式市場報告》指出，2020年1月至2020年9月的應用程式8.13億安裝次數中，最受歡迎的應用程式為影音平台服務（增加340%）與飲送餐服務（增加180%）。

資金方面：2017年印尼新創企業資金達29億美元。2018年降至14億美元。2019年又回升至29億美元。印尼新創企業風險投資協會（Amvesindo）指出，2020年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第3季，共計52家新創企業獲得了19.2億美元，2020年底預計為20億美元。

2、印尼新創企業產業趨勢

2020年印尼主要新創企業類別包含：金融技術（fintech），教育技術（edutech）、新零售（new retail）、物流、電子商務及軟體即服務（Software-as-a-service, SAAS）。

印尼新創企業風險投資協會主席Jefri Sirait認為因印尼人民銀行帳戶普及率偏低，印尼金融服務管理局（Financial Services Authority）、中央銀行（Bank Indonesia）與政府已著手開放該產業，金融科技產業將是下一個新興產業。

印尼民眾在早期對數位以及線上服務很陌生，近年來隨著基礎建設的興起與手機的普及，加上「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的推波助瀾，逐漸改變印尼民眾的消費習慣，因數位轉型以及線上支付系統使用率不斷提高，線上如影音娛樂平台服務、虛擬教育與數位醫療檢查服務等都逐漸普及。

教育技術、健康科技、電子物流和電子食品雜貨之新創產業皆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將持續成長。

社交商務（social commerce）產業也是在「嚴重特殊傳染性肺



炎」(COVID-19) 疫情期間快速增加。根據GlobalWebIndex數據顯示，2020年第一季度印尼16-64歲人口平均擁有10-11個社群媒體帳戶，而且因為大規模社交距離限制，印尼人民平均每天花3.3個小時使用社群媒體，位居亞洲第二。

自2020年3月以來，Alodokter和HaloDoc兩個醫療技術應用程式下載量增加高達600%。AppsFlyer於2020年印尼應用程式市場報告中指出在2020年6月健康技術領域的應用程式內購買量較同期增加16.5%。教育技術應用程式也迅速成長3倍。

據谷歌(Google)，淡馬錫(Temasek)與貝恩公司(Bain & Co)發布的e-Conomy 2020報告指出，94%印尼人表示，無論疫情是否持續，未來將繼續使用數位服務。

3、印尼的十角獸與獨角獸

印尼有5家獨角獸(指成立不到10年但估值10億美元以上，又未在股票市場上市的科技創業公司)及1家十角獸(若新創公司市值達100億美元，又被稱為十角獸公司(Decacorn))。這六家公司分別是線上運輸服務Gojek、購物平台Tokopedia、購物平台Bukalapak、購物平台JD.ID(印尼京東)、電子支付OVO與旅遊科技Traveloka。獨角獸及十角獸的存在使印尼的數位經濟成為東南亞最大的數位經濟。

(七) 運動休閒

1、印尼運動休閒選擇

印尼年輕人喜歡嘗試新鮮事物的特性、熱愛體驗新潮流與新文化。近年來民眾逐漸重視健康，多數年輕人喜歡以戶外運動或健身作為休閒活動。印尼的普通消費者仍比多數新興亞洲國家年輕，因此有利於「運動」、「休閒」及「快時尚」等相關產品的銷售。在民眾健康意識抬頭，多數年輕人喜歡以戶外運動或健身作為休閒活動。具印尼

最大電商Tokopedia的外部溝通高級主管（External Communications Senior Lead）Ekhel Chandra Wijaya表示，依據2020年8月Tokopedia的數據記錄運動類別的產品銷售較疫情前增加了三倍。印尼3種具潛在商機之產品包含自行車、重量訓練產品及室內健身器材，其中又以自行車產品最具商機。詳述如下：

（1）健身器材

運動健身風潮在印尼愈來愈興盛，年輕人喜歡的運動休閒活動則是上健身房，根據樂天研究機構（Rakuten Insight）的調查，約有48.59%的民眾表示一周內至少會到健身房健身數次，有31.12%的人表示每個月至少也會有數次至健身房運動，男性和女性上健身房的比例各約五成，因此健身房顯然已經是青年男女平日社交聚集與運動休閒的場所。

雅加達的居住型態，現代化住宅大樓通常會附設健身房，而且因應雅加達居民對於塞車的疲倦，結合購物中心、飯店、住宅區的複合式大樓是近來雅加達的趨勢，不少健身房會選擇開設於購物中心，因此個人用的健身器材則傾向於小體積、方便收納。這是印尼健身產業的龐大商機。

Fitness First、Celebrity Fitness和Gold's Gym是印尼三大連鎖健身俱樂部，而當地白領階級是有能力加入健身房，他們認為在健身房運動有助提升社交關係。近年來社交軟體如Facebook、Instagram等推薦運動的趨勢，包括CROSSFIT、F45、PILATES等造成健身運動成為風潮。

（2）自行車

疫情期間大部分民眾除採購家用型運動健身產品外，自行車的需求也巨幅成長約10倍，印尼本地自行車製造大廠Polygon及



United Bike也因為生產無法滿足市場大量需求，於2020年6月至8月間斷貨。印尼自行車企業家協會（Apsindo）亦指出，國內對自行車的需求於2020年達到700萬輛，超過印尼摩托車銷售的需求。Apsindo秘書長Eko Wibowo Utomo表示，國內自行車行業的能力無法滿足國內對自行車的需求，因此必須從其他國家進口自行車。

2020年3月中旬是疫情期間熱衷於自行車的起點。從2020年3月到2020年6月，Bukalapak的自行車銷售交易量比正常增加了156%。商務平台Tokopedia和Blibli也顯示自行車銷售交易量的增長趨勢。

在「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期間，雅加達於2020年4月份開始實施大規模隔離措施（PSBB）。根據交通與發展政策研究所（ITDP）的調查，與2019年10月相比，雅加達於大規模隔離期間自行車的使用量增加了10倍。ITDP指出，政府允許辦公室營業之後，以雅加達火車站附近之Dukuh Atas商業區為例，單車騎士數量在一天之內從平均10人增加到235人。

雅加達地區於疫情期間吸引大量市民熱衷於自行車騎乘活動，雅加達政府為因應廣大市民騎乘自行車所需，雅加達運輸局局長Syafirin Liputo表示將規劃於主要道路（Sudirman-Thamrin）設立永久自行車道，以鼓勵市民於市區騎乘，本項規劃案亦為Jakarta Bike Friendly（Jakarta Ramah Bersepeda）其中之一的項目。該自行車道是為了提升騎乘者的人車方便及安全，雅加達政府希望透過本項規劃來推動雅加達市民的人文精神並讓整體市容及環境更加環保。雅加達省政府在州長Anies Baswedan承諾下，雅加達未來將設置總長500公里自行車道（目前僅設置96公

里)。設立永久自行車道的目的除了提供更多交通選項，也會結合9個TransJakarta公車站、6個捷運站、1通勤線電車站(KRL)、1個機場及1個輕軌站(LRT)等公共交通系統，並協助乘客在first-last mile的轉接。據報載，以2020年6月28日(星期日)為例，約有52,000個自行車騎士騎經雅加達32個無車路線(每逢週日雅加達市會於特定時段規劃特定路線給自行車騎士使用)。

2、市場競爭情形

印尼健身器材市場具有商機，但廠商拓銷進入當地市場仍存在競爭威脅。在印尼市場，自行車國家來源的主要競爭對手為日本與歐美。重訓產品與健身器材國家來源的主要競爭對手為日本、南韓、中國大陸及歐美。另外中國大陸與新加坡進入印尼市場為零關稅，低階-中低階品牌自中國大陸與新加坡進口，造成中低階市場品牌競爭激烈。

3、通路拓銷建議

印尼健身器材零售專門店主要由進口代理商自營，設置於中高階購物中心內或街邊獨棟層樓展示間，店內陳列多品牌，品牌不會跨店銷售，多數代表店點為Maharupa Gatra (MG), Bfit, SHAGA等。

一般零售店最大者為家居五金賣場ACE HARDWARE，ACE HARDWARE除零售店亦兼具進口代理商角色，所賣品牌同樣不會在別種通路銷售。除ACE HARDWARE以外，其他一般零售店均由進口代理商設櫃寄賣，例如MG在Marco, Rumahkita, Gramedia等一般零售店。

虛擬通路的電視購物會在購物中心設置展示據點，也會成立網購，如Innovation Store-DRTV、Jaco TV；網路購物則可分為綜合平台



和進口代理商官網，前者如 Bhinneka（印尼最大網購平台）、Tokopedia, Lazada, Shopee。

商用通路方面，健身中心主要有三大連鎖，各地另有許多獨立健身中心、新興飯店、社區公寓。

因此，尚未進入印尼市場的臺商品牌要進入印尼家用或商用健身器材通路，需尋找合適的進口代理商合作。家用實體通路多由進口代理商直營或於一般零售店設櫃寄賣，虛擬通路則以電視購物業者為主要進口代理商；商用通路則由進口代理商以提案規劃設計進行商談或投標的方式進入健身中心、飯店體系、地產以及其他機關。目前印尼市場各品牌均是以此方式進入，顯示進口代理商於印尼健身器材市場的重要性。

（八）印尼醫療器材市場

1、市場概況

印尼政府為了改善醫療衛生體系，自2014年起開始全民醫療保險計畫（The National Health Insurance/ Jaminan Kesehatan Nasional/ JKN）。此項政策已逐漸改變印尼民眾醫療行為。印尼36.5%醫院由政府管理，包括社區醫院（puskesmas），其餘63.5%是由大集團私營管理，印尼大集團醫院包括Siloam Hospital（Lippo Group），Mitra Keluarga Group，Omni Group及Mayapada Group。

Business Monitor International（BMI）資料顯示，印尼醫療器材市場的年復合成長率（CAGR）自2016年至2021年為12.8%，可見印尼醫療器材，設備及服務將持續成長。

印尼醫材進口稅依據不同種類約為5%-30%，一般標準為10%。據印尼2019年第31號政府法規，部分產品必須取得清真認證（halal certified）。自2020年3月疫情開始之初為供應大量的內需，印尼政府

針對部分防疫產品推出免稅措施，並依據國內市場供需情形調整可免稅的「防疫產品」名單。有關防疫產品免稅規定，依據印尼財政部2020年149號部長令，進口檢測試劑、VTM、注射器、輸液泵及N95口罩等，進口商須向印尼國家災害管理委員會（BNPB）申請推薦信，才能申請免稅。惟據瞭解，由於政府鼓勵國內生產，BNPB發出針對業者申請案改成個案處理。

印尼醫療器材協會（Gakeslab）理事長Mr. Sugihadi表示，當地醫療器材92%以上依賴進口。儘管政府不斷鼓勵當地業者生產內需及調整進口關稅，印尼仍依賴進口獲得先進科技的技術及設備。印尼醫療保健產業年進口成長率達5.4%，預估印尼醫療器材進口總值可達約10億美元；醫療耗材占總進口量的23.8%，診斷成像設備（diagnostic imaging equipment）占35%。

印尼醫療器材與醫療產品出口總值約3億美元，新加坡是印尼最主要的出口國，其次是德國、日本、美國和馬來西亞。印尼主要出口產品為助聽器、隱形眼鏡、手套與其他電子診斷儀器，這些出口產品和外資在該地設廠再輸出有關，出口產品大多是像外科用手術手套和繃帶等價值及技術相對較低的產品。

2、疫情對印尼醫療器材市場之影響

印尼截至2021年5月19日累計確診達174萬8,230例，其中死亡48,477例、治癒161萬2,239例。確診比率約12%，死亡率2.8%為全東南亞國家中最高。2021年1月底雅加達醫院病房的病床使用率（Bed Occupancy Rate）達到88%。當地醫療器材市場受到很大的影響，市場需求集中在防疫相關產品。

經詢問當地醫材代理商表示，血氧儀、呼吸器及抗原（rapid antigen）檢測需求特別高。其中血氧儀最受歡迎的品牌來自德國的



Beurer。其他防疫產品在印尼當地市場主要進口國家為中國大陸及韓國。

印尼單日確診人數從2020年底每日確診1萬多人降至目前每日確診6,000人以下，似有趨緩，惟各項防疫產品需求仍高。不過，印尼總統佐科威於2020年7月9日內閣會議中強調，印尼本地防疫產品（口罩、眼罩、防護面罩、防護衣等）生產充裕。下圖3顯示印尼衛生部核發醫療器材配銷許可證的防疫產品種類數量有很明顯的差別，2020年上半年印尼業者取得防疫產品上市許可證數量比2019年大幅成長，進口商防疫產品上市許可數量除N95口罩及消毒洗手液有明顯成長外，其餘成長幅度不明顯。主要原因為，疫情期間使印尼當地業者防疫產品於印尼當地生產比例提升，原本印尼當地並未生產N95口罩，但因受疫情大量緊急需求影響，刺激本地業者取得衛生部的配銷許可證。消毒洗手液及消毒產品亦是有相同明顯的趨勢。從正面角度觀察，疫情雖然使各國前景造成極大隱憂，但卻也因此助長印尼企業在相關防疫產品的生產能力。

Distribution License Approved by Indonesia MoH					
No.	Product	Domestic		Imported	
		2019	2020	2019	2020
1	Surgical Masks	104	172	31	32
2	KN95 Masks	0	5	1	14
3	Surgical Gowns	1	29	13	4
4	Surgical Gloves	7	9	23	30
5	Goggles	0	5	0	7
6	Hand Sanitizers	38	1006	8	54
7	Disinfectants	52	337	14	16

Period : 1 Jan - 30 June 2020

圖3: 印尼衛生部頒發醫療器材配銷許可證的防疫產品種類數量

Source: Kompas報報導

3、遠距醫療發展與趨勢

印尼政府針對遠距醫療服務設施主要法源為衛生部2020年第19號

部長令。該法令規範包括服務範圍、進行者程序、條件、登記需求、權力與義務服務、培訓與監督規範等。法規並定義遠距醫療範圍包含遠距放射、遠距心電圖、超音波檢查、臨床遠距諮詢及其他醫療科學技術發展的諮詢服務。

由於疫情期間也改變了印尼民眾看診的習慣，除非緊急狀況避免前往醫院看病，因此許多人透過遠距醫療進行初步的診斷。此外衛生部也發出通知要求醫院為患者和公眾開發或提供遠距離醫療服務。因此，衛生部官方網站顯示，目前已有55家醫院登記具有醫療遠距的服務，並透過遠具醫療的服務來協助148家醫院及社區醫院（puskesmas）。此外，以印尼最大的遠距醫療平台服務（Halodoc）為例，自2020年3月起已有720萬用戶使用該平台「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專區功能，下載量增加3倍。

除了Halodoc之外，當地遠距離醫著名療應用平台有：Alodokter、Klikdokter、Gooddoctor、Temenin及SehatQ。這些平台都具有「簡易醫療取得性」的好處，以平台的模式，讓醫療資源突破空間及時間障礙。使用者可在家使用手機app快速方便聯繫上醫師，即時線上諮詢，付費領藥過程也變為電子支付與宅配到家，讓原本約4小時的看病時間大幅下降至35分鐘，電子病歷與健康保險也能在手機上輕鬆查詢與處理。

資訊部長Rudiantara曾表示，在偏遠地區安裝互聯網並不容易。Rudiantara認為偏遠和待開發的地區的醫療機構也可以連接到互聯網的可能性，因此，印尼目前正準備建立衛星互聯網，期待2022年可以透過完整的網路連線的設立，進一步以此系統幫助患者進行醫療報告和數據收集，使患者數據的存儲資料和備份能更加容易及快捷。

目前未有國外業者到印尼經營遠距醫療平台，僅有當地業者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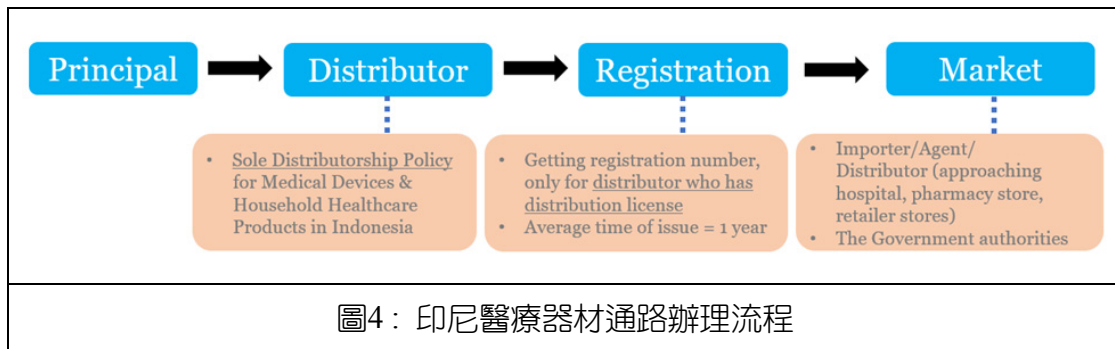
營。臺灣可於印尼政府允許之遠距醫療服務範圍內進行開發，在範圍內的產品有機會發展，建議優先與當地醫院及代理商合作。因遠距醫療產品涉及電子通訊（ICT）與醫療特質，需視推廣產品別進行各項認證及證照申請，建議與當地合作夥伴供同辦理各項進口准證及合格使用憑證。

4、印尼醫療器材市場競爭現狀

於印尼醫療器材市場中，以來自中國大陸、歐洲及美國進口技術及設備的市占率最高，另外亦有許多是來自日本、印度及韓國的產品。業界表示此一市場進口產品趨勢預估將會持續。另據進口臺灣醫療器材品牌的代理商表示，中國大陸相關產品以價格取勝；另美國及歐洲產品以科技及技術取勝。印尼買主對歐洲及美國的醫療器材很有深刻的印象是因為他們精準率高，使用方式也較簡單，因此確信可以提供醫療服務的附加價值會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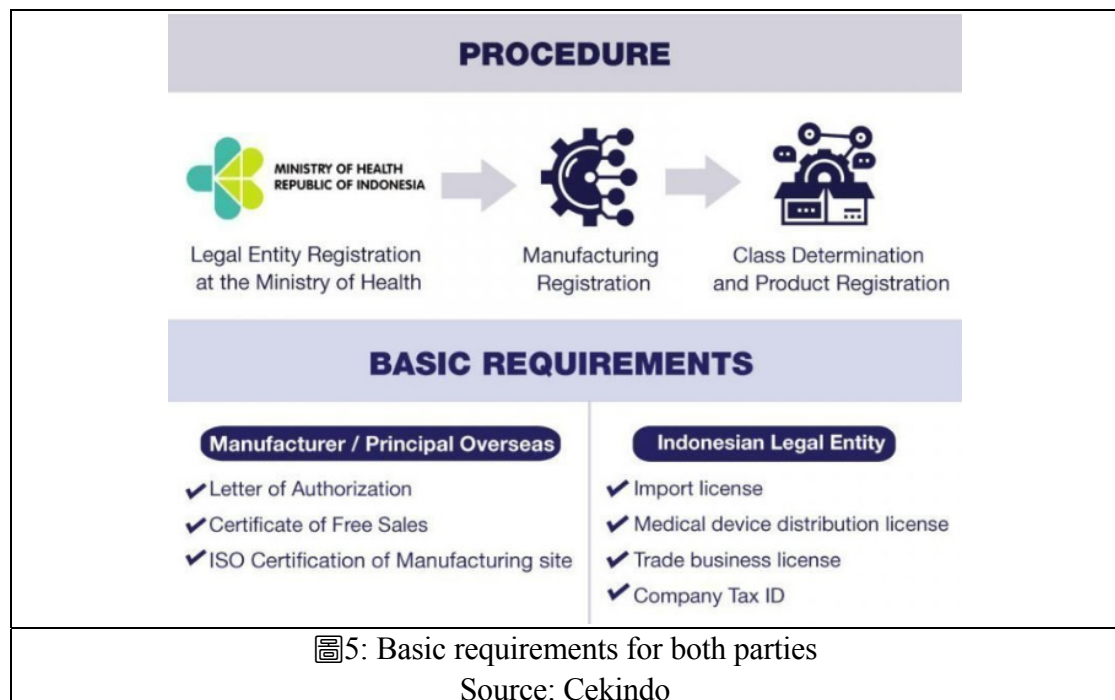
5、印尼醫療器材市場配銷及通路概況

印尼醫療器材衛生部註冊和配銷流程由印尼衛生部規範管理，範圍包括醫療設備及家用保健產品。僅具有衛生部頒發有效的配銷許可證的代理商才有合格註冊申請醫療產品。進口醫療器材，必須授權或指定當地一家經銷商或代表（sole distributor policy），向主管機關提出註冊申請，外國製造商無法自行申請註冊。因此需要找到適合的代理商以共同進入市場。醫院通常也希望與一個總代理公司來進行採購，尤其是銷售給政府單位如衛生部、軍方和其他政府單位等。印尼的代理公司銷售產品範圍廣泛，因此拓展人脈和監督管理是必要的。



另外，提供出口商及印尼當地雙方所需預備的基本資料及流程如下圖5：

圖5：



2015年Indonesian Government Goods and Services Procurement Organization (LKPP) 要求，為了降低弊端的產生，政府採購統一設有E-catalogue系統 (<https://e-katalog.lkpp.go.id/>)，包括公立醫院、政府相關產品及服務的採購。E-catalogue系統列有產品服務規格及價格，公立醫院客戶直接利用該系統購買所需的醫療產品和設備。廠商只要有衛生部發出的進口許可證，就可以免費註冊e-catalogue系統，大約經過六個月的時間，等政府召開會議議價該產品所列價格後，即



可將該產品列入e-catalogue。衛生部部長公開表示，e-catalogue是很好的管理方式之一，將持續推行。未來規劃進入公立醫院市場的醫療器材廠商，爭取列入e-catalogue是十分必要的行銷策略。

6、後疫情時代臺灣醫療器材於各國之機會與拓銷建議

印尼除參與聯合國的千年發展目標（Millenium Development Goals），印尼政府同時也更新國家發展計畫，將「醫療產業發展」訂為印尼優先計畫之一。計畫內涵蓋的領域為：醫療耗材、醫院家具、骨科相關產品、electromedical devices、診斷成像設備、醫學影像存檔與通信系統（PACS）、軟體及IT管理設備及服務、臨床檢查試劑產品、照護檢驗設備（bed side POCT）及放射學科技。

印尼醫療產業因為疫情正在發展國內生產，先進科技及智慧醫療印尼仍需要依賴進口產品。以我國優勢領域及印尼政府長期規劃，同時加上當地的需求，醫療保健IT管理技術在未來將有很大的商機潛力。對印尼醫療器材市場而言，各樣醫療耗材、診斷成像設備及防疫產品種類已經相當多樣化，為了改善醫療健保效率，印尼市場需要同時兼具高附加價值及高準確率的醫療器材及設備。

印尼當地醫療器材進口商及通路商均表示，均已熟知我國產品兼具創新及高科技，品質值得信賴，但是在印尼當地市場使用者而言卻相對陌生，因此建議我國業者於進入印尼市場推廣拓銷時，需著重出品牌形象（image branding），擴大提升品牌的知名度及曝光率，再搭配適合的進口商或代理商進行通路推廣，此將可搶占印尼醫療器材市場。

（九）綠能產業

1、產業概況

印尼能源與礦產資源部指出，印尼極具有發展再生能源的潛力。

儘管如此，目前使用再生能源僅占印尼全國能源結構11.5%。政府努力開發再生能源並透過放寬及簡化發放許可證與提供補助等，來鼓勵使用再生能源，以實現在2025年達到再生能源占比23%。

此外，印尼面臨再生能源發電廠成本相對統發電廠昂貴，造成競爭力較低。再生能源發電廠的一些零件仍需仰賴進口，不但提高生產成本，運轉維護也不易。

2、印尼發展中之綠能產業

印尼擁有豐富的再生能源潛力（包括太陽能，水，風能，生物質能，海洋能和地熱能）尚待開發。根據能源和礦產資源部數據，使用現有技術，再生能源發電的潛力達到442GW，是工廠總裝機容量的7-8倍。基於這潛力，根據2019-2028年國家電力公司的電力供應業務計畫，在商業上使用約7GW，直到2028年會增加至約29GW。同時，由34個省政府制定的區域能源總體計畫顯示，在2025年再生能源的總裝機容量將達到約48GW。印尼在實現新能源和再生能源方面具有可觀的潛力，如下表圖所示

Energy Source	Potential*)
Hydro	94.3 GW
Geothermal	28.5 GW
Bioenergy	Bio PP : 32.6 GW and Biofuel : 200 Thousand bpd
Solar energy	207.8 GWp
Wind	60.6 GW
Ocean energy	17.9 GW



資料來源：印尼基本服務改革研究所（2019～2028年電力供應業務計畫，左：總潛力，右：裝置容量）

3、使用太陽能光電板能幫助消費者省錢

使用太陽能光電板（PLTS）系統被認為能降低消費者向印尼國家電力公司（PLN）支付電費。Sky Energy Indonesia Tbk（JSKY）公司董事長Jackson Tandiono表示許多印尼消費者認為這些設備價格昂貴，其實從另外一個角度來看，太陽能光電板可以使用20年，效益更高。印尼能源暨礦物（ESDM）部長Ignatius Jonan於家中使用太陽能光電板後，表示電費從每月400-500萬印尼盾變成每月100萬印尼盾，節省將近75%之電費。印尼身為充滿陽光之熱帶國家，使用太陽能光電板能幫助消費者節省電費，所產生之多餘電力亦可賣回給PLN公司。（註：2018年關於使用PLN太陽能發電系統之印尼能源暨礦物（ESDM）部第49號部長令，已於2019年1月1日生效，該法令確認使用屋頂太陽能光電系統產生之多餘電力出售到國營電力公司PLN。

4、印尼太陽能發電廠的未來發展極多樣性之競爭力

太陽能發電廠比其他發電廠類型更快和更容易建造，印尼政府設混合能源中新再生能源的目標於2025年達到23%。現有國家電力新增裝機容量中的太陽能發電廠部分現在僅5兆瓦。

能源與礦物資源部下所屬節能和新可再生能源（EBTKE）總局局長Dadan Kusdiana於雅加達舉辦「2021年中爪哇省太陽能日」線上研討會中表示，太陽能發電廠可以不受地形限制，且相對其它發電設備而言，評估研究建造、施工建造等均相對容易。

目前規劃中的一個太陽能發電廠位於西爪省的Terapung Cirata。前揭D總局長指出，電力價格的競爭力相當不錯，此價格已經低於爪哇島發電廠的電力供應成本（BPP），若此電力能與水力發電廠結合

使用，太陽能發電廠的未來發展多樣性將會更具競爭力。

5、政府規劃綠色經濟低碳規則

在低碳經濟的概念下，所有活動都在增加對二氧化碳含量低的綠色碳源的利用，從而可減少溫室氣體進入地球大氣的壓力。若大氣中的氣體濃度增加，則在大氣中的太陽熱會增加，並引發地球表面溫度升高。

在疫情中到結束之前，森林和土地恢復活動被認為是社區工作，不但可以賺取收入，也可以通過植物生長來完成森林和土地的恢復，以植樹或簡單水土保持建築施工活動，以保護懸崖避免土石流等大面積侵蝕。

國家發展計劃局建議採用低碳經濟增長政策，從疫情中恢復過來。國家發展計劃局環境總監Medrilzam表示，氣候變化為另一場危機。國家發展計畫已開始對印尼低碳發展和可持續發展設定目標。



四、經濟展望

（一）重要經貿措施

1、推動綜合法案（Omnibus bill）

為吸引外商投資、創造就業及促進經濟成長，左科威政府於2020年2月12日向眾議院提交有關創造就業機會的綜合法案（Omnibus bill on job creation），修改包括勞工法在內的大約80個現行法律，涵蓋11大領域，包含簡化許可證合法程序、降低投資要求、增加勞動力、保護微中小型企業、提升經商便利度、鼓勵研發創新、提升政府管理效能、改善制裁措施、土地取得、規劃經濟特區，以及增加政府投資項目等。此波修法影響外籍勞工、外包服務、酬勞、工時、遣散員工及社會福利等相關規定，減少外資投資印尼之多項阻礙，惟尚待印尼政府頒布各相關施行細則，目前（截至2021年3月），已頒布45個政府法規及4個總統令作為施行細則。

2、自2014年至2021年持續檢討修正投資負面表列清單（DNI）：

2014印尼年首次放寬30餘項行業別外人投資比例限制，包括生橡膠粒業（crumb rubber industry）、冷藏庫設施（cold storage）、觀光旅遊（餐廳、酒吧、咖啡廳、娛樂事業、休閒、藝術及體育館等）、電影業、超過1億印尼盾等值的電子商務交易市場、電信測試設備暨實驗室（telecommunications testing and labs）、收費公路、無害廢棄物處理及製藥原物料（raw pharmaceutical materials）等。

2016年第44號總統令列出有條件（例如外資持股上限）對外資開放的產業共計350項投資項目，其中包括一星級旅館、餐飲、撞球、卡拉OK、藝術畫廊等服務類項目。

2021年2月2日印尼頒布2021年第10號總統令（並於2021年3月4

日生效)，大幅放寬對外資限制，例如有條件對外資開放之投資項目清單，從2016年的350項減少為46項，惟其中有關開放製酒產業仍有爭議，印尼總統佐科威因民意施壓，已對媒體表示將取消開放酒精飲料相關產業，惟尚未正式頒布修訂條例。

3、印尼積極對外洽簽自由貿易協定以擴張對外貿易：

	FTA	PTA
已生效	<p>ASEAN架構下： 東協自由貿易區（AFTA）、紐澳、中國大陸、印度、日本、韓國、東協經濟共同體AEC（預計2025年完成更新）</p> <p>雙邊架構下： - 發展中國家全球貿易優惠制（GSTP） - D8（開發中國家8國集團） - 日本IJEPA（2008年簽署、刻正更新中¹） - 智利CEPA（2017.12.14簽署、2019年8月10日生效） - 澳洲CEPA（2019.3.4簽署、2020年7月5日生效）</p>	<p>- 巴基斯坦（更新中） （PTA，著重在部分貨品貿易關稅減免，於2013年10月實施）</p> <p>- 莫三比克 PTA （2019.08.27簽署）</p>
已完成談判，未生效	<p>ASEAN架構下： - 香港自貿協定（AHKFTA）及投資協定（AHKIA）（2017.11.12簽署） - 東協服務貿易協定（ATISA）（2020年10月7日在菲律賓首都馬尼拉簽署，目前該協</p>	

¹ <https://www.cnbcindonesia.com/news/20210310123049-4-229209/menperin-bertemu-bos-toyota-mitsubishi-di-jepang-ada-apa>



	定文本正在印尼國會審查及批准程序中)	
	<p>雙邊架構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伊斯蘭會議組織優惠關稅協定（PTA），包括印尼等36國（已於2014年1月1日簽署） - 歐洲自由貿易協會（EFTA）（2018年12月16日簽署）（印尼國會2021.4.10審查通過，將送請印尼總統佐科威簽署並完成批准程序） - 韓國CEPA（已於2020年12月18日簽署，尚待雙方完成批准） 	
	<p>多邊架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RCEP）（已於2020年11月15日簽署） 	
談判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土耳其CEPA - 歐盟CEPA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伊朗 - 突尼西亞
推動開啟談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孟加拉 - 摩洛哥 - 斐濟 - 巴布亞紐幾內亞

4、簽署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RCEP）

2020年11月，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RCEP）於第4屆RCEP峰會，在各成員國領袖見證下完成簽署，印尼時任貿易部長Agus Suparmanto代表簽署。

RCEP由於在地理上的統一，將會更快推動區域增長。此外，RCEP將推動印尼進一步進入區域供應鏈，與其他RCEP國家相比，印尼更具競爭力的原材料，印尼將利用此一發展方向，改善投資、實現商品及服務的便捷運輸、提高競爭力、基礎設施、並繼續觀察和響應消費者趨勢。

對印尼而言，RCEP內主要的貿易夥伴是中國大陸及日本，因此也將密切注意RCEP實施後，對於來自日本和中國大陸進口品的可能衝擊。印尼近年積極發展電子商務，已有數家電子商務獨角獸，因此RCEP的電子商務章節對印尼影響亦大。包括e-commerce關稅與內地稅、系統設置（電子相關設備及伺服器）、來源碼的公開、標準及智慧財產權、跨境移轉透明度、以及爭端解決等，亦為未來觀察重點。

印尼戰略與國際研究中心（CSIS）首席經濟學家Yose Rizal Damuri則表示，參加RCEP似乎比CPTPP對印尼更為有利。由於CPTPP中規定的承諾對印尼來說成本太高，代價是印尼犧牲社會、政治及經濟成本，加上美國已退出，實益不大。相對而言，RCEP在區域經濟不同發展的市場更能兼顧平衡性，對印尼也係較佳選擇。

據印尼出口企業家協會（GPEI）主席Benny Soetrisno認為，RCEP對於印尼存在的另一項機會即農業綜合企業的發展，由於RCEP在農業領域談判的成功進展，農業綜合企業的經濟潛力相當可觀，尤其RCEP的15個成員國的國內生產總值占全球的28%。

RCEP簽署後，有利於印尼豐富的原物料與龐大的人口紅利，在多層次加工後出口，因此臺印尼可在相關原物料產業方面進行合作，透過我國的優質人力素質與健全的金融資本，結合印尼的自然資源與充沛勞工，使印尼的供應鏈與我國的全球供應鏈彼此穩固結合，以因應RCEP並協助我國產業開發市場。



5、推動疫情期間紓困及振興措施

為推動防疫及紓困等，印尼政府2020年調撥695.2兆印尼盾（約500億美元/1.37兆新臺幣）預算應對「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另據報載，截至2020年底，本項預算執行率達72.3%，剩餘預算其中54.4兆印尼盾（約38.6億美元/1,079億新臺幣）提撥成為2021年度推動全民免費施打疫苗使用。

為續推動防疫及疫情紓困工作，2021年初印尼政府將相關預算自最初始規劃之372兆印尼盾（約250億美元；約新臺幣7,000億元），經過數次調整，最後防疫、紓困等相關預算達到699兆印尼盾（約480億美元；約新臺幣1兆4,000億元），主要用於基礎建設、教育、健康醫療照護，以及促進消費等層面。

依據印尼法律規定，印尼政府預算赤字不得超過印尼GDP之3%，惟因2020年「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肆虐，影響印尼人民生計，因此印尼政府於2020年3月31日頒布並實施2020年第1號政府法規（Perppu），允許政府疫情期間預算赤字可超過印尼GDP之3%，惟據該法自2023年起，印尼政府預算赤字須降回印尼GDP之3%以內。

印尼2020年預算赤字為印尼GDP之6.09%，為使印尼政府預算赤字如期在2023年降到GDP之3%以下，印尼財政部財稅政策局（Fiscal Policy Agency, BKF）局長Febrio Kacaribu表示，政府將採取4項策略，包含擴大稅收基礎、調整紓困方案、金融創新、以及維持財政儲備比率等。且據印尼商報預測，為減少預算赤字，政府可能將減少經濟紓困及振興相關支出。

現行紓困及振興措施：

- (1) 依印尼所得稅法規定，公司所得稅率25%，惟因應疫情，印尼總

統於2020年3月31日簽署並頒布實施2020年第1號政府法規（Perppu），該法規調降2020年及2021年會計年度之公司所得稅率至22%，並訂於2022會計年度再調降至20%。

- (2) 為協助企業面對「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衝擊，印尼財政部於2021年2月2日發布並實施第9號部長令，延續2020年4月27日發布並實施之第44號部長令所規定之稅務減免辦法。紡織、製鞋、橡膠、金屬、電子產業、汽車零件及貿易等業者之所僱員工，倘年固定收入總額未達2億印尼盾（約新臺幣40萬）且具有稅號（NPWP），得減免個人所得稅。特定產業之企業如從事進出口貿易及再進口業務活動，得減免進出口貿易所得稅。2020年特定產業之企業每月應分期繳納之公司所得稅稅款得減免30%，2021年2月2日公布之新規定調整性減免50%。特定產業之企業，如已繳納附加價值稅（VAT），可於依規定申請退回稅款。

（二）經濟展望

印尼2020年經濟成長率衰退2.07%。為加強吸引外資，印尼政府於2020年11月頒布實施創造就業綜合法案，並於2021年2月起陸續公布相關施行細則，各界盼政府措施能刺激國內產業及貿易活動，並保障勞工生計。

世界銀行在2021年3月份的東亞太平洋地區（EAP）經濟展望報告中維持對印尼今年國內生產總值（GDP）的預測為增長4.4%，雖扭轉了2020年-2.07%的負增長，但與「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衝擊全球經濟之前的5%增長仍有差距，且印尼在貿易與製造業方面的復甦仍有滯後，世銀經濟學家Aaditya Mattoo表示，印尼透過公共活動限制（PPKM Skala Mikro）措施來遏制疫情大流行，某種程度上對疫情防治採



取較為寬鬆的作法，使短期內的經濟困境不致急速惡化，復甦趨勢會持續下去，但長期而言經濟復甦的程度會較為緩慢。

世界銀行建議印尼提供更有針對性的財政支持，以便應對疫情同時充分利用全球向經濟復甦過渡的階段，產生更大的乘數效應並提高政府支出的有效性。印尼政府2021年將經濟復甦（PEN）的預算同比增長20.6%，達到699兆印尼盾（約485億美元），其中27%用於中小型企業援助計畫，25%用於衛生醫療，截至2021年3月中的支出約達預算的11%。

世銀經濟學家Ergys Islamaj表示，全球經濟向全面復甦邁進過程中的經濟擴張乘數會更高，因此政府支出應聚焦於更迫切需要的預算部門。世銀預測印尼今年的通膨率將回升至2.3%，且來自包括棕櫚油等商品價格、以及食品與消費品價格也將回升。

五、市場環境

（一）市場環境分析

在1997年亞洲金融風暴之前，東南亞國協（ASEAN）係全球經濟成長最快速之地區，其中尤以地大物博、人口眾多的印尼最受外國業者之青睞。印尼人口多達2.73億，在全球僅次於中國大陸、印度與美國，是東南亞國家中面積最大、人口最多的國家，且勞動人口超過需撫養之人口，內需市場龐大且快速成長：龐大的市場使國內農業、工業產能得以發揮，並大量向外採購。

目前印尼的中產階級正處於逐步擴大的趨勢當中，根據資料顯示，印尼家庭擁有電視機、冰箱及機車的比例持續上升，數百萬家庭在短時間內有能力購買這些消費性耐久財代表中產階層的人數正快速上升，2007年以前僅有35%家庭的廚房有冰箱可用，現在則上升至53%。更多的就業機會及更高的薪資所得使得更多的家庭得以購入這些耐久性消費用品。

假如印尼經濟依照目前約6%-7%的成長率持續發展，在2030年將可能成為全世界第5大經濟體，屆時貧窮人口應可大量減少。

印尼經濟成長主要由民間消費與投資所挹注，尤其民間消費即占GDP組成的六成，全球主要國家僅美國的七成與巴西及印度的六成可與之比擬。出口依賴度低，增添抵禦外部衝擊的能力。

印尼華商多從事民生必需品與各類製造、行銷等生意，在傳統內銷市場扮演重要角色，另在貿易、百貨超市、消費品出口、建築等領域亦居於主導地位，除汽油、電力、航空、鐵路、廣電、金融、農園等國營企業之外，幾乎主宰印尼主要商業活動。

印尼全年氣候穩定、居住環境理想、休閒設施完善，多數外商均僱用幫傭與司機，生活甚為愜意。印尼近幾年來都會區及鄰近工業區土地及勞力成本大幅上揚，惟與東南亞鄰國及中國大陸相比，中爪哇及東爪哇等地勞工及土地價格尚稱低廉，且勞力供應尚無虞，仍具發展潛力，適合我國業者前往之產業包括有天然農林漁業資源之加工出口產業、勞力密集之加工出口產業（例如製鞋、紡織、成衣、玩具、傘、電子零組件裝配）、在國內已無發展空間之產業（例如水泥、染整、金屬加工、手工具）、在印尼有龐大需求之內需型產業（例如汽機車零配件、餐飲、零售及資訊服務業）等。我國廠商應考量印尼廣大市場，站穩腳步後可作為為前進東南亞甚至中東、非洲市場之跳板。

（二）市場特性

1、貧富懸殊，市場消費兩極化

據The Banker網路新聞2021年5月報載，印尼全國中產階級人口約5,400萬人（占總人口20%），係真正具有消費能力之人口，其餘80%中低收入者則以價格為購買取向，受惠於經濟穩步成長，中產階級人數有逐漸增加的趨勢。



2、華裔是經濟主要支柱

印尼華裔約有800萬人至1,200萬人，雖僅占印尼總人口之3.5%至5%，但有相當比率是高所得及高消費族群－尤其是居住在爪哇島與蘇門答臘島之華人。華裔、外商、在外商單位工作的知識份子與官員及其眷屬，是高所得與消費群。

3、資訊蒐集不易

印尼貿易統計資訊不易取得亦不精確，專業雜誌的種類與發行量甚少，政府、公會與商會的功能無法與我國相提並論，因此廠商如要蒐集特定的商情或拓展市場，需仰賴個別人脈關係。欲深入印尼市場須隨時掌握政經情勢之脈動，並與信譽可靠且行事積極之代理商合作，或自臺灣直接派員常駐印尼推廣，方為拓展印尼市場最佳途徑。

4、購物中心林立

近年來在印尼之大型量販店（例如家樂福 Carrefour、Lotte Mart、Giant、Hypermart）與五金建材家具連鎖店（例如 Ace Hardware、Index Furniture）之生意甚佳，據點正迅速增加中。印尼貧富懸殊，治安並不理想，民眾甚少從事戶外休閒活動，週末常見全家大小前往購物中心閒逛。近數年來政經情勢較為穩定，外國及本地資金紛紛從事大型購物中心之建設，在雅加達、泗水、萬隆等人數眾多的城市，大型商場如雨後春筍般紛紛開幕，僅雅加達地區就有超過80座的大型商場，讓人目不暇給。

六、投資環境風險

（一）行政制度繁瑣且缺乏透明

由於印尼的准證審核與稅務制度較為繁雜、公務人員薪資偏低，多數稅務人員與油、電、水等公營事業員工效率偏低，且自行訂定收費規

則，司法及海關體系亦不甚透明。因此擬赴印尼投資之我國廠商應該嚴守法律，勿僥倖圖方便而觸犯規定。目前我國在印尼投資之廠商，仍有部分未向印尼投資部（Ministry of Investment/ BKPM）辦理登記核准手續，一旦與印方合夥人發生糾紛，將因缺乏合法身分而投訴無門，建議我廠商應依法向印尼政府申請登記核准手續，以保障自身權益。

（二）商業環境較為複雜

印尼屬於發展中國家，多項商業制度仍待改善，前來印尼投資之前，應先進行投資環境調查，瞭解原料之取得、週邊相關工業之配合情形、廠房、勞工成本、技術人員之聘用及派駐、勞工法規定，以及居家生活及教育環境等情況。對於合夥人信用及其個人事業營運狀況，更應有徹底之瞭解，不宜貿然行事。目前新法規定，外國人已可以獨資方式在印尼投資，申辦投資案件，應聘請信譽可靠之代辦公司及律師事務所辦理，並慎選熟悉印尼語言及文化之經理人員，以避免經營及管理之困難問題。我國目前與印尼簽有「臺印尼投資保證協定」及「避免雙重課稅及防杜逃稅協定」，對前來印尼投資之臺商，可提供權益保障。

（三）營運成本逐年提高及偶發勞資糾紛

印尼自2001年開始實施地方自治後，中央與地方政府權限互相重疊，法令規章時常發生相互矛盾或重複修正的問題，且地方政府有任意調整稅費或增加課稅名目等情事，增加投資者的困擾及負擔。2003年勞工法規定內容進一步保護勞工，例如規定雇主需支付離職勞工之費用，包含遣散費、工作獎金及補償金等。2005年開始，規定所有員工均需加入印尼的社會保險制度（BPJS），造成雇主負擔沉重。2012年及2013年印尼各地方政府受迫於工會團體的大規模抗爭，大幅提高最低薪資標準，造成勞動成本較高的產業如製鞋業及成衣業等廠商負擔加重。目前有關最低工資會依據印尼各省通貨膨脹及經濟成長情形檢討調整，對於企業主，



尤其是外人投資企業而言，可以依據相關經貿環境參數，預測工資調整幅度，並預為準備，避免不確定性影響外人投資規劃。

（四）各地民情語言及文化差異甚大

印尼島嶼眾多，各地宗教、語言、文化等社會風俗習慣差距認大，前來印尼投資，應儘量學習及運用當地語言，瞭解印尼人文化背景及生活習性，尊重當地文化，積極進行管理溝通，實施本土化管理，除有利於人事成本費用降低外，亦可減少勞資糾紛。

（五）商業契約應審慎評估訂定

依印尼政府規定，外人投資申請各項文件之法定語文以印尼文為主，並以當地法律為解釋及裁定之依據。目前僅有少數國際級大公司或主導權操縱於外人手上之交易，合約方以英文訂定，且以國際法為解釋及裁定之依據。此外，印尼執業律師之英文說寫能力，平均而言並不高，懂中文者更是鳳毛麟角，與印尼簽訂重要商務合約，必要時應請臺灣律師再行確認。當地人多喜使用印尼文版本之商務合約，即使印尼文與英文版本併用，但法庭多採信印尼文版本。外商在簽訂印尼文版合約時，務必確悉條文之更正內容，甚多貿易與投資糾紛係源自於此。

第參章 外商在當地經營現況及投資機會

一、外商在當地經營現況

根據印尼投資部（Ministry of Investment/ BKPM）公布統計資料顯示，2020外人直接投資（FDI）金額達到286.6億美元，較2019年的282.1億美元成長約1.5%，其中臺灣2020年對印尼投資4.5億美元，為印尼第9大外資來源國。

2020年全年前10大外資國家及投資金額如次：新加坡（97.79億美元）、中國大陸（48.42億美元）、香港（35.35億美元）、日本（25.88億美元）、南韓（18.41億美元）、荷蘭（14.22億美元）、馬來西亞（10.45億美元）、美國（7.49億美元）、臺灣（4.54億美元）、澳洲（3.48億美元）。

歐洲國家包括英國、荷蘭、法國以及德國，主要在印尼投資礦業、大型超市、汽車、民生消費品等；亞洲投資來源以新加坡、臺灣、日本、馬來西亞及韓國等為主。日本主要投資於汽機車，其他國家主要為中小企業，投資於製造業及服務業。中東國家則投資於金融及石油開採相關產業。

印尼之主要進口來源國包括中國大陸、日本、泰國、新加坡、美國、韓國、馬來西亞、澳洲、印度、越南、臺灣等。銷往印尼之產品與我國具高度替代性者，主要為針織品與合成纖維品等，對手有日本、韓國及中國大陸；工具機類競爭者為日本、德國、中國大陸；化工類競爭者為日本、德國、美國及韓國；汽機車零件類競爭者為日本、韓國、泰國、越南及美國；電子資訊通信類競爭者則為日本、新加坡及韓國。

外商在印尼經商活動及策略如下：

（一）韓國在印尼主要投資產業包含紡織、石化、金屬、家電、製鞋皮革、橡膠



及零售等，大型投資案件包含湖南石化（Honam Petrochemical）計畫投資設立石化園區、浦項鋼鐵（Posco）與印尼國營鋼鐵Kratatau公司合資成立煉鋼廠、樂天（Lotte）集團快速增加零售業據點、韓泰輪胎（Hankook）設立輪胎廠等。2020年起，配合印尼政府大力推動電動車產業，韓國三星、LG、現代汽車等業者亦陸續表示有意願來印尼發展此項產業。

（二）日本在印尼主要投資產業包含金屬、機械、電子、汽機車及紡織業等，大型投資案件如Toyota（豐田）汽車擴增生產線，Honda（本田）在汽機車業擴大生產規模，另Daihatsu（大發）汽車、鹿島建設、伊藤忠商社、三菱商事、三菱重工、住友商事等皆長期在印尼進行大宗原物料、工業區及承包基礎設施等大型投資案件。此外，印尼財政部亦透過發行武士債券（Samurai Bonds）引進日本政府開發援助（ODA）資金進行大型基礎建設項目。此外，2020年印尼政府成立印尼主權基金管理機構，以利投資印尼國內各項基礎建設，日本國際協力銀行（JBIC）曾表示有意願參與印尼主權投資基金。

（三）中國大陸投資印尼主要業別為金屬、建材、再生能源、橡膠及電子元件等，從初期礦業與能源為主的領域逐步延伸到民生及機電相關產業。印尼政府並積極赴中國大陸辦理招商，希望更多中國大陸資金參與印尼的基礎建設及其他商業投資活動。2020年起，配合印尼政府大力推動電動車產業，中國大陸寧德時代、青山集團等業者亦表示有意願在印尼發展此項產業。印尼海事暨投資協調部部長Luhut盼促成中國大陸青山集團與美商自由港公司合作在北摩鹿加省形成電動車電池產業聚落，惟該二公司目前尚未針對此項合作案達成協議。

（四）美國、澳洲、英國、加拿大、法國、德國、印度、義大利及日本等國廠商，在印尼均設有商會（Chamber of Commerce），經常邀請印尼政府主

管官員舉行研討會或餐會，取得印尼政府經貿政策動向第一手資訊。由於先進國家在印尼之投資，多傾向基礎工業，例如石油、礦產，美日兩商會與印尼高層官員之互動頻繁，致使其成員較其他國家之業者較易掌握政經情勢與重要商機。

(五) 日本、美國、德國、新加坡、澳洲及英國之銀行在印尼設有分行或投資成立合資銀行者，除提供一般金融服務外，部分銀行對其客戶亦提供印尼商情與廠商徵信資訊、投資訊息，對各國廠商之拓銷及投資頗有助益。

(六) 新加坡占自由貿易港及地利之便，加上商人英語能力佳，從事國際貿易經驗豐富，故印尼輸出或進口產品許多係經由新加坡轉口，新加坡廠商因此亦掌握甚多印尼行銷與採購通路。此外，新加坡是印尼資金最重要的資金儲存地，新加坡金融業在印尼發展相當好，加上新加坡廠商又深諳占印尼人口多數之馬來裔印尼人之商業習性，在印尼投資布局具優勢。

(七) 中國大陸則針對印尼所得偏低之情況，以廉價產品搶占市場，加工食品、五金、消費電子、機車、玩具、紡織品與鞋類等之市場占有率甚高。近年來中國大陸各省份亦經常組團前往印尼促銷產品與吸引華裔業者前往投資。近年來中國大陸廠商相當積極加印尼展覽會，中國大陸已成為印尼各項展覽主要參展國之一。

二、臺（華）商在當地經營現況

根據印尼投資部（Ministry of Investment/ BKPM）統計資料，2020年臺灣對印尼投資計948案，到位資金計4.54億美元（較2019年成長150%），占印尼總外國投資比例為1.5%，為印尼第9大外資來源國。自1959年至2020年，臺灣對印尼投資累計共有4,796件，投資金額共計約達185億美元。由於區域布局之需，臺商赴印尼投資除直接來自臺灣外，有許多係透過第3地轉投資印尼。因此，臺商投資印尼實際總件數應高於印尼官方統計。目前臺商在印尼投資產業包括紡織業、鞋業、家具



業、金屬製品業、輪胎業、非鐵礦石業、貿易服務及農漁業等。據印尼臺商會初步統計，目前約有2,000家臺商企業（共計約2萬人）布局印尼市場，主要聚集的城市以雅加達、萬隆、泗水、三寶瓏、棉蘭及峇里島為主，共為印尼創造近百萬的就業機會。

印尼對臺投資相對較少，依據我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統計資料，累計自1952年至2021年3月底止，印尼在我國核准投資共計801件，總金額為1.34億美元。主要投資產業包括批發零售業、金融保險等。

三、投資機會

- （一）在印尼投資勞力密集及利用豐沛之天然資源的產業較為有利，但因近年來印尼勞工的生產力相較於鄰近國家，未見提升，且印尼政府大幅提升最低薪資標準，傳統產業的前景有待進一步觀察；2006年初由於歐盟及美國向中國大陸及越南之鞋類產品課徵反傾銷稅，有臺商已將部分生產線遷至印尼，而現有的廠商也增加生產線應付需求。
- （二）有關自然資源之開發利用及礦業開採（如石油、天然氣、煤、金、鎳礦及陶瓷土與大理石礦等）、水產養殖及漁撈、森林保育合作等，可配合印尼政府鼓勵開發東部偏遠地區之政策，相機進行。此外，水泥、工業用紙箱、紙管、塗漆、樹脂、接著劑等各類化工原料、各類五金器具及機車及機汽車零配件製造業等，亦可列入考慮。
- （三）承上，印尼鎳礦存量約2,100萬噸，約占世界鎳存量25%，印尼鎳礦產量則占全球總產量30%，因此印尼政府盼未來5年加強推動鎳礦下游產業，例如不鏽鋼、電動車電池等。
 - 1、不鏽鋼方面：2014年印尼禁止原礦出口，且中國大陸不銹鋼業者在一帶一路倡議下，將過剩產能往海外擴張，因此開始在印尼（尤其蘇拉威西地區）投資冶煉紅土鎳，可提煉成本較低之鎳生鐵代替純鎳。中國大陸企業

在印尼生產有原料、產能規模等優勢，產品大部分回銷中國大陸，讓印尼成為不銹鋼出口國，臺灣過去多從大陸進口不銹鋼原料，現在也多改從印尼進口。不過，在印尼投資此項產業，須留意當地勞資關係及環境保護相關議題。勞工方面，2020年3月至2020年底，印尼蘇拉威西地區示威遊行抗議事件頻傳，其中包含抗議中資鎳礦業者VDNI讓中國大陸工人分階段投入當地鎳冶煉廠投資案，影響當地人工作機會。環境方面，在印尼蘇拉威西地區鎳礦業者主要使用當地所產紅土鎳（鎳含量極低的紅土礦粉）提煉出鎳生鐵（含鎳、鉻、鐵的合金），替代純鎳做為製造不銹鋼之材料，可大幅降低成本，惟此種製程因紅土中鎳含量低，因此比傳統製程耗費更多能源、製造更多廢棄物才能達到經濟效益，對環境有較大傷害。

- 2、電動車方面：印尼目標為在2035年前生產400萬輛電動汽車及1,000萬輛電動機車。2021年3月16日印尼4家國營企業（Antam礦業、MIND ID礦業控股、Pertamina石油、PLN電力）平均出資成立國營印尼電池公司（IBC，Indonesia Battery Company），盼垂直整合上下游產業，從開採鎳礦、興建鎳冶煉廠、生產電池前體和電芯，並盼發展能源儲備工業、穩定器，以及電池回收工業。印尼海事暨投資協調部部長Luhut積極推動美商自由港公司（Freeport）與中國大陸青山集團在北摩鹿加合作。Luhut部長認為，Freeport如在北摩鹿加省Weda Bay煉銅，製程中所產生之硫酸，恰好為青山集團規劃在當地煉造硫化鎳（以製作鋰電池）所需之原料，有利形成電動車產業聚落。然而，由於青山集團盼能以95%價格取得Freeport在印尼巴布亞礦區之銅精礦，而Freeport母公司不願接受，雙方至3月底仍未達成共識，因此外界認為此項合作已破局，惟印尼Freeport副總經理Riza Pratama表示，此項合作計畫仍在協商中。

（四）近幾年我國大量引進印尼勞工，也有許多印尼華裔學生到臺灣就學進修，這些旅臺印尼人受到飲食文化影響，對諸如小籠包、牛肉麵、珍珠奶茶



等餐飲接受度高，對臺灣品牌信賴度高，是我國業者赴印尼發展連鎖品牌的利基。連鎖加盟業涵蓋業別可分為餐飲業、零售業及生活服務等3大類。各加盟業種中，以餐飲業最受歡迎，印尼本地之連鎖加盟業約40%-50%屬於餐飲業，我國零售服務業在印尼設立據點有逐漸增加的趨勢。印尼是全球華人最多的非華語國家，餐飲文化也受中華文化影響甚多，本地人對中餐接受度高。由於印尼中高所得消費者有大部分為華人，對中華餐飲、教育均欣然接受，有利於我國業者發展連鎖品牌。

(五) 綜合而言，印尼適合我商設立銷售據點進行內銷的產業有：資訊業、機械業；適合設立生產據點進行內外銷的產業有：機車零組件業、鞋業、紡織成衣業、家電零組件業、漁產養殖與加工業、農產加工業及零售服務業等。

第肆章 投資法規及程序

一、主要投資法令

印尼於2007年4月頒布新投資法（No. 25/2007），將1967年「外國投資法」（Foreign Investment Law）及1968年之「本國投資法」（Domestic Investment Law）合而為一，強調本國籍公司（所有人全為本國籍人士）與外資公司應享同等待遇，並依據2015年第4號總統令於印尼投資部（Ministry of Investment/ BKPM）設立投資一站式服務（PTSP），強調相關部會派駐投資部以加速廠商申辦投資相關事宜。

2018年3月份服務再次升級，印尼政府依據2017年第91號總統令，建立單一線上申請（Online Single Submission Service, OSS）制度，投資者透過一個申請窗口（SPBT）即可申辦，進一步簡化投資申請的相關流程。

外資公司必須至少有2位股東，可以都是外國人或綜合（即含外國人股東及印尼人股東），也可以都是外國公司或綜合公司（即含外國公司及印尼本地公司）。凡是外資公司必須至少由兩位股東或以上（自然人或法人皆可）並以股份有限公司/Perseroan Terbatas/PT之形式設立。根據「2018年第6號BKPM主席命令」，設立一般外資公司最低投資金額為100億印尼盾（約70萬美元），設立外資工廠最低投資金額為150億印尼盾（約105萬美元）。外資公司初期核准之有效期間為商業性生產開始（永久商業執照核准日）過後30年，期滿後可向主管機關申請展延，而若在該期間當中公司進行投資擴展（增資）則其有效期間將自擴展核准日重新計算。至於債務股本比率雖然在不同的行業別有所不同之限制，但主管機關基本原則為此比率不得超過3:1，即公司債務不得超過投資金額之75%。

印尼政府訂定投資負面表列清單（Investment Negative List，簡稱DNI），規定



開放給國內外投資之領域行業。未列於該投資負面表列之行業即屬完全對外開放之行業。2020年（含）以前，依據印尼2016年5月12日頒布之第44號總統令有關投資限制，其中投資負面列表（DNI）分為2部分，完全禁止投資的業別共計20細項，以及有條件開放投資之業別共計350項。印尼2020年及2021年陸續再修改投資限制，印尼政府依據2020年11月2日頒布之第11號印尼法律（即創造就業綜合法案 Omnibus Law on Job Creation），及2021年第10號總統令，再次修改投資限制，並將所有產業分為不同類別，包含「完全開放」、「完全禁止投資」、「只開放國營事業投資」、「只開放印尼中小企業投資」、「須與印尼中小企業合作才能投資」以及「開放外資投資但有持股比例上限或其他條件」等類別，詳如本章第五節。

二、投資申請之規定、程序、應準備文件及審查流程

外資公司應辦准證可分為四大部分：

- （一）公司基本准證：印尼規定國內外投資均須先以法人型式登記為公司，所以公司准證亦為法定實體必備文件亦為合法公司之主要身分憑證，包括 Business Identification Number（NIB）、公司章程（Akte Notaris）、營業位置證明（SK Domisili）、稅籍編號（NPWP & NPPKP）、銀行驗資證明（Bukti Setor）、法務部公證（SK Kehakiman）、營業登記（TDP）、環境文件（AMDAL（UPKL/UKL）、商業執照（IU）等。
- （二）進口相關准證：包含一般進口執照、海關註冊、機器和原料免稅進口優待之准證、二手機器設備進口許可以及特定產品進口執照等。
- （三）房地產准證：為當地政府所核發之房地產相關准證許可。
- （四）外籍員工准證：為公司在聘僱外籍員工所需要之文件許可，除了公司勞務報到和外勞聘僱企劃，所有准證僅針對個人外籍員工，每位外籍員工必須各自擁有。

若申請相關准證的所需要提交的文件完備，一般來說需1至6個月（不包含建廠

房、進口設備到印尼的時間等)。

投資登記需要的文件：

(一) 自然人股東

- 1、身分證 (KTP) 和稅籍編號影本 (若股東為印尼本國籍人士)。
- 2、外國人士護照影本 (若外資公司之股東為外籍人士)。

(二) 法人股東

- 1、若股東為國外公司，國外公司的英文公司章程影本 (若公司章程的原文非為英文，則必須由發誓譯者 (Sworn Translator / 公證) 來翻譯，再經由駐臺印尼辦事處認證。
- 2、若股東為本國公司，本國公司章程 (含其歷次變更以及法務部公證函) 和公司稅籍編號影本。
- 3、相關主管機關推薦函 (若投資於特殊行業，例如：採礦、財經等)。
- 4、營運或生產企劃：
 - (1) 生產部門 (Manufacture Sector)：必須提供所有生產流程 (Flowchart) 以及說明和原材料的類型。
 - (2) 服務部門 (Service Sector)：必須提供所有服務公司要做活動以及服務產品的說明。

投資人可以自行申辦或請代辦公司代辦。下列准證可以在OSS系統官網 (<https://www.oss.go.id>) 申請：

(一) 投資註冊 (Business Identification Number / Nomor Induk Berusaha

(NIB))，NIB裡面已經包含進口執照 (API) 及海關編碼 (NIK)。

(二) 商業執照 (IU) (該商業執照並非直接有效，公司必需要先符合或完成公司的承諾 (Comitment))。

印尼投資部 (Ministry of Investment, BKPM) 於2018年7月底開始實施針對大型投資案提供優先服務。重點如下：



- (一) 資格條件：投資金額至少1,000億印尼盾（約800萬美元）及/或僱用至少1,000名勞工的投資廠商。
- (二) 股東須親自到投資部辦理申請（至少其中一位股東）。
- (三) 申請地點：投資部單一窗口（one-stop integrated service），簡稱PTSP。

進一步資訊或問題洽詢，請詳印尼投資部（BKPM）網站：<http://www.bkpm.go.id>，或洽投資部臺灣窗口：吳豐任先生（通曉中文）Email: u_i_jen@hotmail.com，電話：+62-21-525 2008分機2535。

三、投資相關機關

印尼主管投資機關為印尼投資部（原為投資協調委員會BKPM）。

依據「2016年第1號BKPM主席命令」²，投資部在新加坡、日本、英國、美國、澳洲、阿聯酋、南韓及臺灣（駐臺北印尼經濟貿易代表處）等8個駐外使館設立印尼投資招商中心（Indonesia Investment Promotion Center, IIPC），主管招商並可受理投資申請。

除投資部之外，印尼每一省都有地方投資服務機構，亦即地方投資協調會（簡稱BKPMMD）。直接對省長負責。地方投資協調委員會（BKPMMD）亦可受理外國投資之申請，惟受理之後仍須送請投資部審查。

投資人若需要各類技術資訊服務，如某產業製造商家數、新投資案件數、印尼本地機械、原料供應情況、進口情況等，均可免費向投資部或其委託之PT.SUCOFINDO公司、SGS公司查詢。

四、相關獎勵措施

印尼政府提供的投資優惠主要有免稅期（Tax Holiday）、租稅抵減（Tax Allowance）、進口機器及原物料免關稅2年（Masterlist）、Super Deduction Tax等4

² https://peraturan.bkpm.go.id/jdih/userfiles/batang/Salinan_Perka_BKPM_tentang_Perwakilan_BKPM_di_luar_negeri_11042016.pdf

種，其中免稅期（Tax Holiday）、租稅抵減（Tax Allowance）只能選擇其中一種。

- （一）免稅期（Tax Holiday）：依據印尼財政部2020年9月18日第130號部長令，在印尼新投資之先鋒產業（pioneer industry）（如註解³）提供企業所得稅100%減免。摘要如下表：

附表				
投資額 (百萬印尼盾)	投資額 (百萬美元)	免稅期	免稅期間優惠	免稅期結束後2 年額外稅率優惠
100,000	7.08	5年	所得稅減免50%	減稅25%
500,000	35.4	5年	100%免所得稅	減稅50%
1,000,000	70.8	7年	100%免所得稅	減稅50%
5,000,000	354	10年	100%免所得稅	減稅50%
15,000,000	1,062	15年	100%免所得稅	減稅50%
30,000,000	2,124	20年	100%免所得稅	減稅50%

- （二）租稅抵減（Tax Allowance）：依據印尼2019年第78號政府法規及印尼工業部2019年第47號部長令，包括農業、發電業、石油及天然氣、製造業等，且需符合特別條件例如投資金額或出口導向、員工僱用、自製比例、投資地點等，可享租稅抵減優惠，要點如次：

- 公司在固定資產（包含廠房土地）所投資之總金額，其30%可分配到6年期間（自從公司正式開始商業生產）來抵扣公司之應課稅收入，即公司在頭6年之淨收入每年可抵扣投資總金額之5%。

³ 先鋒產業項目包含：上游基礎金屬（非鋼鐵）產業、石化產業、無機化學產業、農林業相關之有機化學產業、醫藥原料產業、半導體及其他主要電腦零組件、通訊設備關鍵零組件產業、健康醫療設備零組件產業、工業機械主要零組件生產、機械主要零件工業生產產業、與製造業生產機具整合之機器人零件產業、造船業主要零組件產業、飛機生產主要零組件產業、主要鐵路零組件生產產業、電力產業機械、經濟基礎建設、數位經濟及數據處理。



- 相關投資所直接使用之固定資產可享用加速折舊和攤銷。
- 國外納稅人所獲得之股利分配，此所得稅可減降至10%或依相關國家避免雙重課稅協議之更低稅率。
- 5年之賦稅虧損結轉或更久（Tax Loss Carry Forward），最高可累積外加至十年之久。

(三) 進口生產用機器及原物料免關稅2年（Masterlist）：向印尼投資部申請，外資公司必須要先成立公司，取得公司登記號碼（NIB）並同時取得進口執照（Angka Pengenal Importir / API）及海關編碼。最後申請MasterList。在申請Masterlist時須將全部要進口的機器寫得很詳細。若文件備齊，投資部會請申請人至投資部面談，詢問技術、機器配置等問題，確認申請文件完備後，原則上7個工作天可獲核發。

(四) 「超級減稅方案（Super Deduction）」：印尼政府於2019年6月26日公布並實施第45/2019號總統令「超級減稅方案（Super Deduction）」，內容主要包含下表所列3個項目：

第45/2019號總統令中之條款	投資項目	比例	抵免	施行細則
29A	資本財	投資額 60%	減免所得稅額	2020年3月9日公布實施第16/2020號財政部長命令
29B	職業訓練/ 人才培訓	投資額 200%	抵減所得稅稅基 (gross income)	2019年9月9日頒布實施財政部第128/PMK.010/2019號部長命令
29C	研發	投資額 300%	抵減所得稅稅基 (gross income)	尚未頒布

- 資本財投資誘因實施方式（財政部2020年3月9日公布實施2020年第16號部長令）：2019年第45號總統令第29A條所指之勞力密集產業，包含食品加工、紡織及成衣、皮革、製鞋、造紙、橡塑膠加工、金屬加工、電線、3C及家電產品、水五金、農用機械、家具、飾品及玩具

等45項產業（詳部長令附表），如為印尼納稅人，且平均每年至少僱用300名本地勞工，則得享有本項租稅優惠。業者投資在主要營業活動所需之土地等固定資產，可作為投產後6年內企業所得稅抵減金額，每年抵減投資額之10%，6年累計共可抵減投資額之60%。

- 人才培訓投資誘因實施方式（財政部2019年9月9日頒布並實施第128號部長命令）：符合規定之公司培訓人才（包含實習、職前訓練及建教合作課程等）所生費用之200%可抵減公司所得稅稅額。同時符合下列4項要件之公司，始可享有本項租稅抵減：(a) 僱用實習生或學徒、提供職前訓練或透過公司員工提供職業教育訓練之製造、醫療、農產、觀光、文創及數位經濟等產業相關業者。(b) 與職業訓練機構或政府機構簽有人才培訓合作協定（且該公司所從事之人才培訓活動不得違反該協定）。(c) 租稅抵減額不得大於公司營收。(d) 已繳交報稅證明。

可列入抵減稅額計算之人才培訓費用包含：場地費用及其水電、燃料、維修等相關衍生費用，聘用講師及專家費用，教材費，提供參加者現金誘因（如獎學金），以及獎狀及證書印製費。

「超級抵減」不適用於與公司管理階層有特殊關係之實習生、學徒或學員，亦不得與其他租稅優惠方案同時適用。此外，稅務署得因下列情形拒絕公司適用「超級抵減」：未與職訓機構或政府機構簽合作協定、職訓內容違反合作協定、並未向OSS或地方稅捐稽徵單位正式通報，未準時提交辦理情形報告或報告內容不符規定等。



五、其他投資相關法令

（一）企業僱用外國員工規定：

- 1、自2015年6月29日起，免除外國工作者需通過印尼語言測驗的要求；加速及簡化外國工作者工作許可申請程序；免除外國工作者需具大學文憑的要求，惟為確保外國工作者受僱主因係其專業技能，外國工作者的教育背景仍需與工作職位相關，且需有專業證照或至少5年相關工作經驗；要求外國工作者在印尼工作期滿6個月後，須申請加入國家社會保險（JSN）及稅基編號（NPWP）。
- 2、自2015年10月23日起，免除外國企業每僱用1名外國員工，需僱用10名本地員工的要求；對於在印尼工作期間不到1個月的外國員工，不需取得外籍員工就業准證（IMTA），例如，外國人若在印尼僅工作數天或數小時（如舉辦研討會或訓練課程等），可隨時往返印尼，不需有IMTA。惟仍維持要求外國企業在印尼僱用外國員工者需繳每月100美元之補償基金（DKP-TKA），可以美元支付；僱用工作1個月以內的外國員工亦需繳交。
- 3、印尼政府於2018年3月26日發布「2018第20號總統令，有關外籍勞工」總統令，修正「2014年第72號總統令」暨相關僱用外籍勞工法規重點如次：
 - 第4條：僱主應優先僱用印尼勞工。
 - 第5條：禁止外籍勞工擔任負責人事部門工作。
 - 第6條：某些行業類別僱主可以僱用已由其他僱主僱用之外籍勞工擔任同樣職務。
 - 第7條：擬僱用外勞的僱主均須獲得勞動部長同意之「使用外勞計畫書」（RPTKA），內容包括：使用外勞原因；擬用外勞之

單位及職務；使用期限；規劃（印尼）被傳授技能人員。申請RPTKA所需文件包括：營業執照、公司設立許可、公司組織架構圖、工作培訓聲明書、同意培訓聲明書。在緊急情況下，雇主可提出RPTKA經勞動部長批准後使用臨時外勞，提出申請後2天內核定，最長期限6個月。

第10條：不需要RPTKA的職務：股東、外交人員、政府要求的工作人員（由勞動部長決定）。

第11條：RPTKA上之外籍勞工有任何已登記之資料異動均須通知勞動部。

第15條：雇主在收到通知聘用外籍勞工後，每年必須向勞動部繳交使用外勞補償金。

第21條：首次申請工作簽證其最長期限為2年。

第25條：外籍勞工在印尼工作超過6個月必須加入勞工保險。

4、印尼2003年勞工法規定，任何僱用外籍勞工之雇主，皆有義務取得書面許可，外籍勞工僅限於某些職務上並在特定期限之內，得在印尼於勞雇關係之下接受僱用，自然人之雇主禁止僱用外籍勞工。印尼2020年第11號法律（綜合立法）基於上述規定，再增列確定能取得工作簽證之情形如次：持股一定比例之公司董監事成員、外交領事人員、因特定情況須聘用外籍人士來印尼進行短期工作（包含工廠因緊急事故停止生產、進行職業訓練、商務洽談、新創事業、調查研究）。

（二）投資限制規定

2020年（含）以前，依據印尼2016年5月12日頒布之第44號總統令有關投資限制，其中投資負面列表（DNI）分為2部分，完全禁止投資的業別共計20細項，以及有條件開放投資之業別共計350項。



印尼2020年及2021年陸續再修改投資限制，印尼政府依據2020年11月2日頒布之第11號印尼法律（即創造就業綜合法案Omnibus Law on Job Creation），及2021年第10號總統令，再次修改投資限制，並將所有產業分為不同類別，包含「完全開放」、「完全禁止投資」、「只開放國營事業投資」、「只開放印尼中小企業投資」、「須與印尼中小企業合作才能投資」以及「開放外資投資但有持股比例上限或其他條件」等類別，摘整如下表，並分述如下段說明：

限制條件	2016年舊法	2021年新法	放寬
完全禁止投資	20項產業	減為6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麻醉藥品 • 博弈 • 捕撈瀕臨絕種魚類 • 開採或使用珊瑚 • 化學武器 • 破壞臭氧層之化學物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釀酒（可能將取消） • 汞極法製造氯鹼 • 製造殺蟲劑 • 飛行導航服務 • 船運通信服務 • 衛星軌道監測
只限本地中小企業或限定與中小企業合作	145大類（158項產業）	改為89大類（163項產業） 含小農、手工藝、黃豆加工、鹽業、漁產加工、傳統服飾等	

限制條件	2016年舊法	2021年新法	放寬
有投資額門檻及有外資投資比例限制	350項產業	減為46項產業 (例如特定廣電出版業、造船業、食品加工及清真旅遊業等)	農業、能礦(石油天然氣設施)、飯店、陸上貨運、銀行、保險、線上商店、製藥

1、完全禁止投資的業別：從原本2016年法規列出的15項修改為6項，包含：

- (1) 麻醉藥品
- (2) 博弈
- (3) 捕撈瀕臨絕種魚類
- (4) 開採或使用珊瑚
- (5) 化學武器
- (6) 破壞臭氧層之化學物質。

2、只開放印尼政府投資：2021年總統令規定，與公共服務、國家戰略安全相關之產業僅限政府投資。例如(據洽印尼投資部(Ministry of Investment/ BKPM)表示)：公立博物館、公立醫院、國家電視台、以及電力配送服務等只能由政府投資。

3、只開放印尼中小企業投資：包含部分農業、林業、採集業、手工藝品業等51項。詳如下表：

NO.	產業名稱	KBLI
1.	面積小於25公頃的糧食作物農業：	
	- 雜交稻	01121
	- 自交大米	01122
	- 玉米	01111



NO.	產業名稱	KBLI
	- 大豆	01113
	- 花生	01114
	- 綠豆	01115
2.	林產品的採集：	
	- 松樹汁	02303
	- 竹子	02308
	- 蟲膠、棕櫚糖、乳香、樹皮、肉桂、燕窩、其他養蜂業	02309
	- 藤條	02302
	- 桉樹葉	02304
	- 樹脂	02306
	- 蜂蜜	02307
	蠶繭（天然蠶絲）	02305
3.	大豆加工業：	
	天貝（tempe）產業	10391
	豆腐產業	10392
4.	編織行業：	13121
5.	綁染（ikat）織造業	13122
6.	針織、刺繡工業	13912
7.	傳統服裝織造業	14111 14131
8.	織造業	
	藤、竹織造業	16291
	斑斕葉編織業	16292
	木、藤、竹製廚具產業	16294
9.	針線/刺繡面料行業，例如：	16299
10.	橡膠薰蒸	22121
11.	陶瓷廚具、裝飾品	23932
12.	綜合設備產業	25934
13.	其他刺繡/刺繡面料行業	32201
14.	機車維修	45407
15.	家庭用品及個人用品維修	95299

NO.	產業名稱	KBLI
16.	地理標示鹽的加工產業	10774
17.	傳統金屬農具和手工具製造	25931
18.	設備維修： -家庭設備和家庭及花園用品	95220
19.	小於1兆瓦發電廠的電力供應	35111
20.	建設和電力安裝工廠的電力供應設施： -低/中壓電力	43211
21.	檢查和電力測試廠的電力供應設施或電力利用率： -中低壓電力	71204
22.	使用簡單和中間技術的建築施工：	
	- 住宅樓	41011
	- 商舖包括百貨商店，商店，商舖（商舖）和貨攤	41014
	- 衛生大樓包括社區衛生中心，醫療中心和衛生服務大樓	41015
	- 教育大樓包括教育設施，課程場地，實驗室和其他教育支持大樓	41016
	- 住宿建築物包括旅館和旅館	41017
	- 體育和娛樂場所，包括電影院，藝術大樓，旅遊娛樂大樓和體育大樓。	41018
	- 其他建築物包括禮拜場所，會議廳大樓，倉庫，發電機大樓，水泵房，倉庫，變電所大樓和信號變電站大樓	41019
	- 預製建築施工服務包括使用製造，安裝和/或組裝方法對建築進行安裝，以安裝工廠生產的材料，例如預製混凝土，鋼材，塑料，橡膠和其他工廠產品。	41020
23.	道路民用建築施工包括維護，使用簡單和中級技術的高速公路建築	42101
24.	安裝用於灌溉和排水網絡的預造建築	42201
25.	安裝用於飲用水處理，分配和儲存建築物的預製建築物	42202
26.	廢水處理，分配和存儲建築物的建設和/或中小型風險	42203
27.	民用建築，交通及電信基礎設施	42205
28.	使用簡單和中級技術的電信中心建設	42206
29.	使用簡單和中級技術進行地下水修井/鑽井	42207
30.	使用簡單和中間技術構建民用電氣建築	42204
31.	活動房屋灌溉，通訊和管網建設安裝的是使用簡單和中級技術	42209
32.	使用簡單和中間技術的建築施工：	
	- 水資源	42911
	- 非漁業培訓	42912
	- 漁港	42913



NO.	產業名稱	KBLI
33.	使用簡易和中級技術安裝用於其他民用建築的預製建築	42919
34.	使用簡單和中間技術進行拆卸	43110
35.	使用簡單和中間技術進行土地整備	43120
36.	使用簡單和中間技術進行安裝：	
	- 電信	43212
	- 鐵路信號和電信	43215
	- 高速公路信號和標誌	43216
	- 電子	43213
	- 排水	43221
	- 暖氣和地熱	43222
	- 石油和天然氣	43223
	- 空調和通風	43224
	- 機械	43291
	- 其他建築不能被其它分類涵蓋採礦和製造設施的安裝和維護安裝如裝卸站，捲軸，化工廠，鋼鐵鑄造廠，高爐和焦爐；在電廠安裝處理系統和設備淨化淨水，微鹼水，淡水為純淨水	43299
37.	處理是使用簡單和中級技術：	
	- 玻璃和鋁的安裝	43301
	- 地板，牆壁，衛生設備和天花板	43302
	- 繪畫	43303
38.	裝飾是使用簡單和中級技術	
	- 內部	43304
	- 外部	43305
	- 其他	43309
39.	使用簡單和中間技術的施工安裝：	
	- 基礎和樁的安裝	43901
	- 安裝腳手架（Steiger）	43902
	- 屋頂覆蓋	43903
	- 鋼框架	43904
	- 使用簡單和中間技術與操作員一起租賃施工工具	43905
40.	使用簡單和中間技術的其他特殊構造的YTDL，未在第43901至43905組中分類	43909

NO.	產業名稱	KBLI
41.	使用簡單和中級技術的運輸諮詢活動	70202
42.	使用簡單和中間技術的建築活動	71101
43.	可以使用簡單和中級技術在其他地方進行分類的工程活動和技術諮詢	71102
44.	使用簡單和中級技術的實驗室測試服務	71202
45.	使用簡單和中級技術的安裝工程檢驗服務	71204
46.	初級診所：私立產科之家，普通醫療診所，普通醫療診所，住宅健康服務（住宅健康服務）和基本健康服務設施	86103
47.	傳統醫學	21022
48.	零售業：	
	- 藥房中用於人類的藥品和藥物	47721
	- 非藥房提供給人類的藥品和藥物	47722
	- 迷你市場	47111
	- 不在便利店或百貨商店	47192
	- 鞋類	47712
	- 非酒精飲料	47222
	- 米飯	47241
	- 麵包，糕點，蛋糕等	47242
	- 咖啡，糖和紅糖；	47243
	- 豆腐、天貝等	47244
	- 加工過的肉和魚；	47245
- 其他食品；	47249	
49	服務活動	
	- 洗衣服務	96200
	- 理髮店	96111
	- 美容院	96112
	- 裁縫	95291
	- 影印、文件準備	82190
50.	漁業	10214
51.	住宿服務：	
	1星酒店	55110
	經濟型酒店	55120



NO.	產業名稱	KBLI
	平房	55130
	遊客之家	55199
	別墅	55193

4、限定企業須與印尼中小企業合作才可投資之產業：部分營造業及部分食品產業等共38項。詳如下表：

No.	產業項目	KBLI編號
1	肉雞（FS）的培養	01461
2	鋸材工業，每年的生產能力不超過2000 M3	16101
3	孵化場：	
	- 海鮮	03212
	- 半鹹水魚	03252
	- 淡水魚	03226
4	養殖場：	
	- 海鮮	03211
	- 半鹹水魚	03251
	- 淡水魚	03221
5	魚類加工企業（UPI）：	
	鹽醃/乾燥魚和其他水生生物	10211
	吸煙魚類和其他水生生物	10212
	魚和其他烹飪產品發酵	10215
	魚膠（lumatan）和蟹肉棒（surimi）相關產業	10216
6	水產品的市場營銷，分銷，批發貿易和出口	46206
7	鹽的生產/萃取	08930
8	魚罐頭	10221
9	大豆，堅果，醬油，豆腐和豆腐等食品工業	10793
10	藤，竹等的保鮮產業	16103
11	香精油行業	20294
12	粘土/陶瓷磚業	23921
13	粘土/陶瓷的其他雜貨行業	23939
14	石灰行業	23942
15	水泥製品業	23951
16	石灰製品業	23952
17	其他水泥和石灰產品行業	23959

No.	產業項目	KBLI編號
18	二輪和三輪機動車零部件行業	30912
19	海上旅遊和漁業用木船設備及配件行業	30113
20	珍貴珠寶行業供個人使用的寶貴金屬	32112
21	非貴金屬制非個人使用的有價值的珠寶業	32113
22	人造珠寶及類似商品行業	321 2 0
23	寶石行業	32111
24	手工業未歸類	32903
25	非金屬商品回收行業	38302
26	製糖業	10721
27	船舶，船隻和水上建築的維修服務	33151
28	其他運輸設備修理服務，非機動車輛	33159
29	四輪機動車輛部件和配件行業	29300
30	醫療器械行業	21015
31	椰子產業：	
	- 椰殼纖維工業	32905
	- 椰子木炭/椰餅	20115
32	設備維修：	
	- 通訊設備	95120
	- 消費電子設備	95210
33	電力安裝領域的諮詢	71102
34	使用簡單和中間技術構建橋樑和天橋	42102
35	建築施工：	
	- 辦公大樓	41012
	- 工業建築	41013
36	快遞代理活動	53202
37	臨床健康實驗室	86903
38	租賃活動和沒有期權權利的租賃：	
	陸路運輸	77311
	農業機械設備	77392
	辦公機器和設備	77394
	其他無法歸類的機械設備（發電廠，紡織品，金屬/木材加工/加工，印刷和電焊）	77399

5、開放外資投資但有持股比例上限（或其他條件）之產業（詳如印尼2021年第10號總統令附件3）：據洽印尼投資部（Ministry of



Investment/ BKPM) 表示，依據印尼2021年第10號總統令共列出包含特定廣電出版業、造船業、部分食品加工業、釀酒業及清真旅遊業等46項產業（詳如下表），仍有外資投資比例限制。其中由於政府開放酒精飲料相關產業造成輿論反對，因此據報載印尼政府已宣布將再另頒布增修條例取消原已開放之酒精飲料產業，惟目前印尼政府尚未頒布相關增修條例。

No.	產業類別	KBLI	投資門檻
1.	出版報章雜誌	58130	國內資本100%；如有額外業務發展，最高外國資本為49%（通過資本市場）。
2.	私人廣播電台（Private Broadcasting Institution, LPS）	60102	國內資本100%；如有額外業務發展，最高外國資本20%。
3.	訂閱廣播機構（Subscription Broadcasting Institution, LPB）	60202	國內資本100%；如有額外業務發展，最高外國資本20%。
4.	廣播社群廣播機構（Radio Community Broadcasting Institution）	60102	國內資本100%；如有額外業務發展，最高外國資本20%。
5.	電視社群廣播機構（Television Community Broadcasting Institution）	60202	國內資本100%；如有額外業務發展，最高外國資本20%。
6.	郵政服務	53100	外資持股比例上限49%
7.	商用航空運輸（Scheduled Commercial Air Transportation）	51101	外資持股比例上限49%和國家資本的擁所有者必須保持高於資本所有者權益合計一大國外（多數單）
8.	國內商用航空運輸（Domestic Unscheduled Commercial Air Transportation）	51102	外資持股比例上限49%且本國資本持有者持股比例必須大於外資持股比例。
9.	航空載客服務（Air Transport Activities）	51109	外資持股比例上限49%且本國資本持有者持股比例必須大於外資持股比例。
10.	國內海域載客船運（Liner and Tramp Domestic Sea Transportation For Passengers）	50111	外資持股比例上限49%
11.	國內海域觀光船運Domestic Sea Transportation For Tourism	50113	外資持股比例上限49%
12.	先鋒國內海上運輸Pioneer Domestic Sea Transportation For Passengers	50114	外資持股比例上限49%
13.	國內海域載貨船運Liner and Tramp Domestic Sea Transportation For Goods	50131	外資持股比例上限49%
14.	國內海域載運特殊貨品船運 Domestic Sea Transportation For Special Goods	50133	外資持股比例上限49%

No.	產業類別	KBLI	投資門檻
15.	先鋒國內海運載貨船運Pioneer Domestic Sea Transportation for Goods	50134	外資持股比例上限49%
16.	人民國內海上運輸People's Sailing Domestic Sea Transportation	50135	外資持股比例上限49%
17.	跨國海域載貨船運Liner and Trumper Foreign Sea Transportation for Goods	50141	外資持股比例上限49%
18.	跨國海域特殊貨品船運服務	50142	外資持股比例上限49%
19.	跨省公共交通運輸	50214	外資持股比例上限49%
20.	跨省先鋒交通運輸 Interprovincial Pioneer Transportation	50215	外資持股比例上限49%
21.	城市間公共交通運輸	50216	外資持股比例上限49%
22.	城市間先鋒交通運輸 Inter-Regency/City Pioneer Crossing Transportation	50217	外資持股比例上限49%
23.	城市內公共交通運輸	50218	外資持股比例上限49%
24.	固定航線之河湖載客船運服務	50211	外資持股比例上限49%
25.	不固定航線之河湖載客船運服務	50212	外資持股比例上限49%
26.	不固定航線之河湖觀光船運服務	50213	外資持股比例上限49%
27.	河湖載貨或載動物之船運服務	50221	外資持股比例上限49%
28.	河湖載運特殊貨品之船運服務	50222	外資持股比例上限49%
29.	河湖載運危險貨品之船運服務	50223	外資持股比例上限49%
30.	主要（國防）設備產業	25200	資本所有權須印尼國防部長批准
31.	利口酒（liquor）製造業	11010	可能將修法調整
32.	葡萄酒製造	11020	可能將修法調整
33.	麥芽飲料製造	11031	僅限在巴厘島省、東努沙登加拉省、北蘇拉威西省、巴布亞省進行，或由印尼投資部（印尼投資協調委員會）根據州長的建議決定。
34.	人類用傳統藥物產業	21022	100%國內資本
35.	木製建築產品行業	16221	100%國內資本
36.	已獲得地理標誌的咖啡加工業	10761	100%國內資本
37.	仁當產業（rendang）（印尼牛肉料理）	10750	100%國內資本
38.	具有典型傳統設計之木船製造業	30111	100%國內資本



No.	產業類別	KBLI	投資門檻
39.	木雕工藝品業	16293	100%國內資本
40.	傳統化妝品行業	20232	100%國內資本
41.	人類傳統醫學原料產業。	21021	100%國內資本
42.	蠟染	13134	100%國內資本
43.	餅乾，木片，花生等行業（製造和非製造）	10794	100%國內資本
44.	酒或酒精零售貿易	47221	特殊地方的分銷網絡
45.	小型零售商買賣利口酒或酒精飲料	47826	特殊地方的分銷網絡
46.	清真旅行社Activities of Travel Agencies for Special Umrah and Hajj Worship	79122	100%國內資本且必須為穆斯林

（三）設立工廠地點規定

根據印尼2015年第142號政府法規（PP），製造業必須設於工業區內，但下列情況可為例外：

- 1、公司因採用特殊原料或生產過程而需要設於特定地點（由工業部認定）；
- 2、中小型企業（由工業部認定）；
- 3、工業區已無空位或擬設工廠的地點附近沒有工業區。

（四）印尼土地使用期限

根據印尼土地法規（PP No. 40 Tahun 1996和UU No. 5 Tahun 1960）：

- 1、建築使用權（Hak Guna Bangunan / HGB）：30年，可再延長最多20年；若效期及延長期到期後，原建築使用權（HGB）持有者在同樣的土地範圍內可再重新申辦（Renewal）；
- 2、土地使用權（Hak Pakai / HP）：25年，可再延長最多20年；若效期及延長期到期後，原使用權持有者在同樣的土地範圍內可再重新申辦（Renewal）；

- 3、土地開採權 (Hak Guna Usaha / HGU) : 35年，可再延長最多25年；若效期及延長期到期後，原開採權持有者在同樣的土地範圍內可再重新申辦 (Renewal)。

(五) 進口二手機器規定

依據印尼貿易部2018年第118/2018號部長令，針對二手機器進口有原則性規定，符合法規正面表列原則之公司即可進口二手機器，惟印尼貿易部於2019年發布第76/2019號部長令，該法規附件清單進一步列舉可進口至印尼之二手機器稅號，並規定二手機器已使用年限上限（折舊程度）等。

因此，依據現行規定，投資者如果需要進口二手機器，需符合下列2條件：首先，公司必須為貿易部2018年第118號部長令所規定之其中一種公司類別，包含直接使用公司、重整公司、再製造公司（詳述如下）。此外，業者擬進口的二手機器，也限制必須在貿易部第76/2019號部長令附件所列舉的開放清單中，才能進口。

1、直接使用公司 (Direct User Company)

欲申請二手機器設備進口之直接使用，公司必須具有：

- (1) 商業編號 (NIB ; Nomor Induk Berusaha)，內含進口號碼 (API Number) 及海關編碼 (NIK)。
- (2) 商業許可 (Business Licenses)。
- (3) 進口規劃，包括產品詳細說明、海關統一號列 (HS Code 8碼)、產品數量、貨物單位、來源國、目的港。
- (4) 進口船舶應備齊船舶相關證明 (船舶等級、製造者證明、船籍證明、噸位證明等)。
- (5) 二手機器證明文件。



2、重整公司 (Recondition Company)

欲申請二手機器設備進口之重整，公司必須具有：

- (1) 商業編號 (NIB ; Nomor Induk Berusaha) ，內含進口號碼 (API Number) 及海關編碼 (NIK) 。
- (2) 重整商業許可。
- (3) 重整技術報告。
- (4) 重整技術能力證明。
- (5) 進口規劃，包括產品詳細說明、海關統一號列 (HS Code 8 碼)、產品數量、貨物單位、來源國、目的港。

3、再製造公司 (Remanufacture Company)

欲申請二手機器設備進口之再製造，公司必須具有：

- (1) 商業編號 (NIB ; Nomor Induk Berusaha) ，內含進口號碼 (API Number) 及海關編碼 (NIK) 。
- (2) 再製造之商業許可。
- (3) 再製造委託書。
- (4) 再製造之技術報告。
- (5) 再製造之技術能力證明。
- (6) 進口規劃，包括產品詳細說明、海關統一號列 (HS Code 8 碼)、產品數量、貨物單位、來源國、目的港。

二手機器設備之進口經主管機關批准後，必須在出口國通過指定檢驗公司之技術檢驗，包含：

- (1) 二手機器設備再度使用之合格檢驗：能使用、能修理或能再運作。
- (2) 二手機器設備之技術規格以及其海關統一編碼。
- (3) 二手機器設備之進口年限。

(4) 二手機器設備之進口數量與總金額。

上述之檢驗結果會放在檢驗報告並說明：

- (1) 相關之二手機器設備仍合格可再使用。
- (2) 相關之二手機器設備非為廢棄物。
- (3) 相關之二手機器設備之技術規格、數量、價值。
- (4) 相關之二手機器設備之來源國、出口及目的港。
- (5) 相關之二手機器設備進口年限。
- (6) 對特定船舶進行實體檢查 (Condition Survey)。



第五章 租稅及金融制度

一、租稅

（一）營利事業所得稅

根據印尼所得稅法（2008年第36號法律）規定，一般實體機構（含永久建設）2009年稅率為28%，2010年後稅率為25%，惟因應疫情，印尼總統於2020年3月31日簽署並頒布實施2020年第1號政府法規（Perppu），該法規調降2020年及2021年會計年度之公司所得稅率至22%，並訂於2022會計年度再調降至20%。

外國公司在印尼之分公司將其盈餘匯回至海外總公司時，需按20%稅率扣繳分公司利潤稅（Branch Profit Tax），此與臺灣分公司匯出淨利至海外總公司時毋須扣繳的規定不同。

（二）個人所得稅

根據印尼所得稅法No. 36/2008之規定，年課稅所得Rp 50,000,000下課徵5%，Rp 50,000,000至Rp 250,000,000部分課徵15%，Rp 250,000,000至Rp 500,000,000部分課徵25%，Rp 500,000,000以上部分課徵30%。另有關減免額之調整情形為：個人納稅人Rp 54,000,000，已婚納稅人Rp 4,500,000，有收入之配偶（若夫妻收入為合併納稅人）Rp 54,000,000，直系眷屬或全被收養之兒（一家最多三口）每口Rp 4,500,000。為協助企業面對「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衝擊，印尼財政部於2021年2月2日發布並實施第9號部長令，延續2020年4月27日發布並實施之第44號部長令所規定之稅務減免辦法。紡織、製鞋、橡膠、金屬、電子產



業、汽車零件及貿易等業者之所僱員工，倘年固定收入總額未達2億印尼盾（約新臺幣40萬）且具有稅號（NPWP），得減免個人所得稅。

（三）Withholding Tax（預扣）

因在印尼執行業務而對印尼居民及非印尼居民支付股利、利息、權利金、技術及管理費、均需繳交withholding tax。對印尼居民的稅率為15%（但技術及管理服務費6%），非印尼居民則為20%。

（四）印花稅

印花稅之稅額計有Rp 3,000及6,000兩種，Rp 6,000適用合約、公證文件、土地權狀及金額在Rp 1,000,000以上之文件；文件金額在Rp 500,000至1,000,000之間適用Rp 3,000之印花稅，Rp 500,000以下者則免（但支票無論金額大小均適用Rp 3,000印花稅）。

（五）土地及建築物稅

土地、建築及永久性之結構物每年均須繳交土地及建築物稅，金額通常在該等財產價值的千分之一。

（六）加值稅

所有進口或本地生產之產品，及大部分服務均須繳交10%的加值稅。

（七）貨物（奢侈品）稅

印尼貨物（奢侈稅）稅率分10%、20%、30%、40%、50%及75%等六大類；其中，家電用品、運動用品、空調設備、視聽器材及攝影設備為10%；其他家電用品、住宅及公寓、影視設備、烘碗機及微波爐等電磁設備、香水為20%；船用設備、高爾夫球、潛水及滑水等其他運動用品為30%；酒類飲料、皮革製品、絲織或羊毛地毯、水晶製品、貴重金屬製品、休閒機動船、飛船、手槍彈、特殊鞋、貴重文具、陶瓷製品及精緻石製品為40%；精緻動物毛毯、其他航空器、高爾夫球桿等其他運動器材及手槍為50%；其他貴重金屬或珍珠製品及豪華郵輪為75%。

（八）避免重複課稅協定

印尼與包括我國在內之50餘國簽有避免重複課稅雙邊協定，對營利、股利、利息、手續費及權利金等給予該等國家國民一定比率之減免。

我國係於1995年3月1日在臺北與印尼共同簽署「避免所得稅雙重課稅及防杜逃稅協定」。該協定自1995年11月7日生效實施後，國人前來印尼與海空運輸業之利潤，個人為政府提供勞務之報酬，及教師、研究人員與學生交流活動之報酬，均可避免重複課稅。投資於其他行業之利息、股利、權利金收益等重複課徵之稅額亦不得超過收益總額之10%；此外，個人因執行業務，提供勞務，從事演藝及運動活動之所得其重複課稅方式亦可獲得改善。

（九）其他

因應2020年上半年「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印尼政府陸續推出多項稅賦調整措施：

1、2020年第1號總統令（Perppu1/2020）：

- 調降公司所得稅：公司所得稅由現行25%調降至22%（2020-2021年度）、未來將再進一步調降至20%（2022年度）。超過40%股票在印尼上市之公開發行公司，其公司所得稅得再減少3%。
- 財政部有權制定關稅減免措施。

2、為協助企業面對「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衝擊，印尼財政部於2021年2月2日發布並實施第9號部長令，延續2020年4月27日發布並實施之第44號部長令所規定之稅務減免辦法。紡織、製鞋、橡膠、金屬、電子產業、汽車零件及貿易等業者之所僱員工，倘年固定收入總額未達2億印尼盾（約新臺幣40萬）且具有稅號（NPWP），得減免個人所得稅。特定產業之企業如從事進出口貿易及再進口業務活動，得減免進出口貿易所得稅。



2020年特定產業之企業每月應分期繳納之公司所得稅稅款得減免30%，2021年2月2日公布之新規定調整性減免50%。特定產業之企業，如已繳納附加價值稅（VAT），可於依規定申請退回稅款。

二、金融

印尼銀行法於1998年亞洲金融危機後重新修訂，目前印尼國內共有4家國營（State-owned）銀行、25家地區性（regional）銀行、70家商業（commercial）銀行及10家外資銀行在印尼設立分行（Branch），臺資銀行目前僅有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印尼子行，全國各地有13家分行，另國泰世華、上海商銀、臺灣銀行、台北富邦、第一銀行等，已在印尼雅加達設立代表人辦事處。外資銀行在印尼設立辦事處或分行須獲得印尼金管會（OJK）核准，相關資格規定例如：

- （一）最低資本額須達到3兆印尼盾。
- （二）信用評等須為健全且具有良好聲譽。
- （三）須為世界資產排名前200大之銀行方可設立分行。
- （四）須為世界資產排名前300大銀行方可在印尼設立辦事處。

根據央行資料顯示，印尼4家國營銀行（Bank Mandiri、BNI、BRI、BTN），其資產約占全部印尼銀行之40%；數家大型民營銀行，例如BCA、Danamon（由 Temasek Holdings與Deutsche Bank收購）、Bank Permata（由渣打銀行收購）、Bank Lippo、Bank Niaga、BII、NISP與Bank Buana。在134家民營銀行中，有52家資本額低於1,000億印尼盾（約折合700萬美元），其市場占有率低於0.2%。

印尼之外商銀行則有ABN AMRO Bank、American Express Bank、Bank of America NA、Citibank NA、Deutsche Bank AG、J.P. Morgan Chase Bank、Standard Chartered Bank、The Bangkok Bank、The Bank of Tokyo-Mitsubishi Ltd.、The Hong Kong & Shanghai Banking Corp.與Bank of China。至於合資銀行則有24家，例如印

尼中國信託商業銀行、ANZ、Panin Bank等。

根據世界銀行2020年公布資料（Financial Inclusion Index）顯示，66%的印尼民眾沒有銀行帳戶。印尼政府將逐步推動措施改善偏遠地區的民眾無法獲得銀行服務的問題，例如政府將研議要求銀行設立網點（行動銀行），讓民眾可以不必到銀行分行即可開設銀行帳戶，以教導民眾如何使用銀行存款功能，政府希望銀行帳戶可以為窮困民眾提供穩定財務的功能，改善收支以促進經濟成長，印尼平均國民所得於2018年突破3,900美元，但民眾普遍收入不高，且多數沒有儲蓄習慣，加上各個群島地區分散及農村地區交通不便，印尼金融深化程度仍偏低。

人口結構相當年輕的印尼，人口中位數僅約31歲，正帶動著印尼消費性貸款的蓬勃發展。根據Bloomberg的2020年統計指出，印尼金融業的獲利能力極強，淨利息差（銀行放款與存款利率的利差）平均為7%，在全世界20大經濟體中居首，獲利最高的是BRI，股東權益報酬達34%，以及市值最大的BCA。總市值逾50億美元的印尼前5大銀行，平均股東權益報酬率（ROE）高達23%。相對而言，中國大陸則為21%，美國僅有9%。

根據印尼媒體報導，雖然印尼央行下調基準利率以擴大印尼的貸款規模，但印尼銀行業的淨利潤率（NIM）仍是全球最高的國家之一。央行曾要求銀行公布針對各類型客戶所制定的利率方案，以提升貸款的市場透明度，但是銀行的高淨利潤率顯示，央行政策成效仍未顯現。分析師表示，印尼前10大銀行的資產占全體銀行資產總額的63%，某種程度上已經出現壟斷現象，央行應持續鼓勵銀行間競爭，密切觀察利率的制定過程。

具備高獲利率的印尼金融業吸引眾多外資注目，其中尤以新加坡與馬來西亞最為積極。馬來西亞銀行和聯昌國際分別持有Bank International Indonesia和Bank CIMB Niaga的97%股權，新加坡星展集團旗下星展銀行2012年4月以72億美元收購印尼Bank Danamon，促使印尼央行7月開始對國內商業銀行的單一股東股權設立40%上限，以迫使部分外資削減對銀行的持股。



印尼經濟規模占東協國家經濟總量達四成，對東協經濟體整體發展具有舉足輕重的影響力，不僅坐擁人口紅利及資源優勢，主權信評為投資等級，印尼政府近年更鼓勵外商投資，帶動資金需求高度成長，形成龐大的消費內需市場及投資商機，是近年來各國企業競相拓點的熱門區域。

目前中國信託是唯一在印尼獨資經營的臺灣銀行。中國信託印尼子行成立於1997年，總部設於雅加達，目前共設有3處分行、8處支行，擁有約450名員工，主要業務包括企業金融、商業金融、非銀行金融機構服務及個人金融。

我國泰世華銀行及上海商銀已分別於2015年5月及12月在雅加達設立辦事處。國泰世華並入股印尼Mayapada銀行。

第一銀行雅加達代表辦事處早於1998年即成立，惟經該行組織調整而裁撤，後因考量印尼為東協國家中最具人口紅利之國家，爰於2019年9月重新設立，主要提供商情蒐集、業務聯絡及客戶諮詢等服務。

台北富邦受2019年中美貿易戰影響，全球產業鏈轉移動能持續增加，帶動東協各國成為備受國際關注的新興生產基地。為協助臺商、當地及跨國企業在東協市場的發展，富邦金旗下臺北富邦銀行雅加達辦事處2019年9月17日正式開幕。展望未來，北富銀將持續挹注資源深耕亞洲，除了配合區域經濟成長脈動擴增海外據點及規模，也會積極尋求策略聯盟及參股機會。

臺灣銀行為協助臺商參與印尼經濟成長商機，已於2019年9月23日設立雅加達辦事處。臺灣銀行分析印尼情勢指出，近幾年受惠於區域貿易及經濟活動日趨活躍，工業及包含電商等服務業快速發展，經濟表現亮麗，未來將與臺銀的海外分行，以及OBU整合行銷，並結合該行新南向金融小組深耕東協客源，協助臺商前進東協，同時也將加強與當地指標金融機構及跨國銀行合作。

三、匯兌

印尼並無資本管制，外幣匯入及匯出尚稱自由，但大宗匯款需透過銀行向央行申報。一般來說，公司或私人大多有外幣（以美金為主）的雙存款。

自2012年以來，印尼盾兌美元匯率較為弱勢，2016年初起匯率逐步回升，但2018年受到美債殖利率上升、美元升息趨勢、美中貿易摩擦等因素影響，近期印尼盾對美元明顯貶值，目前約在14,280印尼盾兌1美元左右（2021/5/17）。由於印尼匯率起伏不定，讓不少廠商難以報價，多數廠商仍偏愛使用美元交易。但由於目前在印尼部分商業行為如不動產租賃、天然氣相關貿易及港口使用費等仍多數以美元進行交易，造成印尼盾需求減少且幣值受到影響，印尼央行於2015年4月表示未來將嚴格執行2011年通貨法相關規定，所有在印尼境內之現金交易與債務清償應使用印尼盾結算。另為防止印尼續貶，印尼央行於2015年8月21日宣布，非交易為目的的美元結匯總額自原10萬美元調降為2萬5,000美元，超過2萬5,000美元的美元結匯將另案檢附相關佐證資料提出申請。



第陸章 基礎建設及成本

一、土地

(一) 工業區

印尼幾乎所有省份均有工業區，有較大型工業區之地區如下，惟大多數工業區為民間業者開發，但因2010年以來，印尼經濟成長表現良好，外資投資逐漸增加，造成工業區土地價格大幅揚升。

- 1、雅加達 (Jakarta) : Jababeka、Kawasan Berikat Nusantara (KBN)、Cilandak Commercial Estate等。
- 2、西爪哇省 (West Java) : Bekasi、Karawang、Purqakarta等。
- 3、萬丹省 (Banten) 省 : Tangerang、Serang等。
- 4、中爪哇省 (Central Java) : Semarang、Cilacap、Kendal等。
- 5、日惹省 (Yogyakarta) : Piyungan。
- 6、東爪哇省 (East Java) : Surabaya、Gresik、Sidoarjo、Pasuruan、Probolinggo等。
- 7、北蘇門達臘省 (North Sumatra) : Medan。
- 8、西蘇門達臘省 (West Sumatra) : Padang。
- 9、廖島省 (Liao) : 巴譚島、Bintan島。
- 10、南蘇拉威西省 (South Sulawesi) : Makassar。
- 11、東加里曼丹省 (East Kalimantan) : Bontang。

印尼工業區設廠土地可以買或租的方式，土地所有權屬於政府所有，公司僅具使用權。根據印尼土地法規 (PP No. 40 Tahun 1996和UU No. 5



Tahun 1960) :

- 1、建築使用權 (Hak Guna Bangunan / HGB) : 30年，可再延長最多20年；若效期及延長期到期後，原建築使用權 (HGB) 持有者在同樣的土地範圍內可再重新申辦 (Renewal) ;
- 2、土地使用權 (Hak Pakai / HP) : 25年，可再延長最多20年；若效期及延長期到期後，原使用權持有者在同樣的土地範圍內可再重新申辦 (Renewal) ;
- 3、土地開採權 (Hak Guna Usaha / HGU) : 35年，可再延長最多25年；若效期及延長期到期後，原開採權持有者在同樣的土地範圍內可再重新申辦 (Renewal)。

各地區工業區土地價格不一，依據印尼工業區協會彙整資料，大部分工業區均不願公開租售價格，而工業區開價均可再議，而購買成本和租用成本長期比較差不多。大雅加達工業區土地售價最貴，每平方公尺開價約200-250美元；東爪哇泗水地區土地亦不便宜，工業區土地每平方公尺開價約150-200美元；其他地區較便宜，例如中爪哇工業區土地每平方公尺開價約50-150美元。

二、公用資源

(一) 水

印尼乾淨的水仍然缺乏，特別是在乾季，大部分的人必須買水、挖水井或向鄰居要水，鄉下很多家庭沒有政府水公司的水管，在印尼建議不要飲用自來水，最好是煮沸或買礦泉水，否則會導致肚子不舒服、腹瀉等。印尼水費分7個等級，第1級每度1,050印尼盾，第2級每度1,575印尼盾，第3級每度5,500印尼盾，第4級每度7,450印尼盾，第5級每度9,800印尼盾，第6級每度12,550印尼盾，第7級每度14,650印尼盾。

(二) 電

印尼電力由國營電力公司Perusahaan Listrik Negara (PLN) 所經營，2013年印尼的電氣化比率僅達72%，顯示約有28%的地區或人口無法使用電力。

印尼能源及礦產資源部表示，2013年受惠於19座燃煤發電廠將建設完成並啟用，總發電量增加3,620百萬瓦 (MW)，是1998年亞洲金融危機以來發電量增加最多的1年，部分電廠原定於2012年落成啟用，惟受限於技術原因導致建設時程落後。國營電力公司 (PLN) 則呼籲大型工廠勿急於啟動營運，該公司將先檢查供電線路穩定性，然後才會供電。

因應2020年上半年「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疫情，印尼政府推出的振興方案中包含針對住宅及中小企業電費減免方案：依據印尼能源礦業部4月1日第141.Pers/04/SJI/2020號記者會新聞稿，4月起至6月止，全國住宅用電裝置容量450VA用戶免收3個月電費，裝置容量900VA用戶3個月電費折扣50%。

印尼一般電價方案

號	等級	功率限制	正常		預付費 (Rp/kWh)
			費用負擔 (Rp/kVA/月)	使用費 (Rp/kWh) j及KVArh 費用 (Rp/ KVArh)	
			1.	I-1 / TR (小企業使用低壓電)	450 VA
2.	I-2 / TR (中企業使用低壓電)	900 VA	31.500	Blok I : 0 至 72 kWh : 315 Blok II : 72 kWh 以上 : 405	600
3.	I-1 / TR (小企業使用低壓電)	1.300 VA	*)	930	930



號	等級	功率限制	正常		預付費 (Rp/kWh)
			費用負擔 (Rp/kVA/月)	使用費 (Rp/kWh) j及KVArh 費用 (Rp/ KVArh)	
			4.	I-1 / TR (小企業使用低壓電)	2.200 VA
5.	I-1 / TR (小企業使用低壓電)	3.500 VA 至 14 kVA	*)	1.112	1.112
6.	I-2 / TR (中企業使用低壓電)	14 kVa 以上至 200 kVA	**)	Blok WBP = K * 972	-
				Blok LWBP = 972	
				kVArh = 1.057 ****)	
7.	I-3 / TM (中企業使用中壓電)	200 kVA 以上	**)	Blok WBP = K * 1.115	-
				Blok LWBP = 1.115	
				kVArh = 1.200 ****)	
8.	I-4 / TT (大企業使用大壓電)	30.000 kVA	***)	Blok WBP 及 LWBP = 1.191	-
				kVArh = 1.191 ****)	

注意：

*) 應用最低帳戶 (Rekening Minimum / RM)

$$RM1 = 40 (\text{開時間}) * \text{電源連接 (kVA)} * \text{使用費}$$

**) 應用最低帳戶 (Rekening Minimum / RM)

$$RM2 = 40 (\text{開時間}) * \text{電源連接 (kVA)} * \text{LWBP 使用費}$$

***) 應用最低帳戶 (Rekening Minimum / RM)

$$RM3 = 40 (\text{開時間}) * \text{電源連接 (kVA)} * \text{WBP 與 LWBP 使用費}$$

$$\text{開時間} = 1\text{個月的kWh / 連接kVA}$$

****) 在平均的功率因數方面的每個月少於0,85會得到超過無功功率 (kVArh) 的使用費

K = WBP與LWBP的價格比較因素按照所述本地電力系統的負荷的特性（ $1.4 \leq K \leq 2$ ），由印尼國家電公司（PT. Perusahaan Listrik Negara）指定

WBP = 高峰負荷

LWBP = 非繁忙時間

（三）天然氣

據印尼能礦部資料顯示，印尼天然氣蘊藏量達187.1兆立方英尺（TCF），目前是全球最大天然氣出口國，2013年印尼天然氣產量半數外銷，因國際行情甚佳，獲利頗豐，主要輸往日本、南韓等國。由於印尼石油產量趕不上國內激增之需求量，部分需仰賴進口。

印尼政府在新簽署之天然氣生產分配協議中要求，天然氣業者應提撥產量之25%供應國內需要，由於需求不斷攀升，印尼國營天然氣經銷商PGN投資購買天然氣田並自國外進口液化天然氣。PGN認為唯有掌握天然氣田才能確保需求增加時，供應不會中斷。

印尼國營石油和天然氣公司Pertamina表示，計劃未來將從美國進口液化天然氣（LNG），以滿足國內市場對天然氣大量增加的需求，該公司已與美國天然氣供應商簽訂契約，將於2018年-2028年間購買年產量80萬噸的液化天然氣。印尼雖同時亦為全球主要液化天然氣生產國之一，但受限於長期合約主要銷往韓國、日本、中國大陸等地。Pertamina表示，印尼不得不從國外進口液化天然氣以滿足國內需求。

（四）原油

印尼能礦部石油和天然氣監管小組（SKKMigas）表示，印尼目前在開發新油田上出現停滯現象，印尼能礦部仍需達成國家所預定的生產目標，惟石油公司表示，印尼從來沒有達成石油生產目標，主因是印尼並沒有發現新油田，且油田加速老舊。印尼最大的油田，位於東加里曼丹



的Mahakam探勘生產區，因管線網路洩漏，出現相當大的產出耗損。此外，國際原油市場前景仍不明朗，新的開發計畫須承擔高成本與高風險，因此大型的上游開發案源不易推動。印尼在上游的油源開發產業投資金額不足以及逐漸減少的產能，將迫使印尼依賴進口以補足能源需求缺口。印尼政府引入了生產分享合約（Production Sharing Scheme）架構，希望對於新及高風險投資計畫案給予財政上的彈性誘因。

（五）地熱

印尼是全世界地熱資源最豐富的國家，約占全球40%的儲存量，不過大部分地熱資源位於森林保護區。日商與印尼政府合作共同興建兩座地熱發電廠，分別位於西蘇門達臘省及楠榜省（Lampung）的Rajabasa，投資金額分別為6億6,100萬美元及6億8,300萬美元，總裝置容量將各達2x110 megawatts（MW），國營電力公司PLN則分別以每kilowatt-hour9.4美分及9.5美分收購電力，該2座電廠的採礦（地熱）許可證於2010年取得，有效年限為35年。

（六）太陽能

印尼國土遼闊，擁有1萬7,000餘個島嶼，是全世界最大的群島國家，且日照充足，適合發展太陽能發電。由於印尼許多偏遠地區無電力可用，非常適合發展太陽能以提供這協偏遠地區的電力來源，印尼政府計畫於2030年使太陽能發電達到6,500MW的發電容量，並且計畫在商業大樓及住宅等建築物頂樓安裝太陽能電板。目前的問題主要在於法規與政策取向還不是很明確，但是太陽能發電比起化石燃料發電，具有成本與競爭方面的優勢，未來還需要印尼各地方政府有充分的認知，並且願意協調太陽能發電有關土地取得及證照取得等事宜，配合印尼中央政府推出稅務及貸款優惠措施與誘因，才能加速印尼太陽能發電的前景。

三、通訊

印尼通訊業務主要由國營電訊公司PT. TELKOM所經營，提供國內電話與電報服務，而另一家國營電訊公司PT. INDOSAT則提供國際電訊服務。PT. TELKOM公司係印尼固定線路行動電話與網際網路（Internet）線路之主要提供者，該公司提供廣泛之電訊網路與服務固定線路電訊服務，分為七個地區（分支局）（regional divisions），涵蓋整個印尼，主要為市內與國內長途電話服務，訂戶首先繳付電話裝機費（installation charges），其後每個月繳月租費，另一家國營電訊公司PT. INDOSAT則提供國際電話服務，涵蓋250多個國家。

印尼市內電話每3分鐘250印尼盾，國內長途電話費0-20公里平常時間每分鐘122印尼盾，20-30公里每分鐘163印尼盾，30-200公里每分鐘645印尼盾，200-500公里每分鐘915印尼盾，500公里以上每分鐘1,135印尼盾。國際長途電話費至澳洲每分鐘8,300印尼盾，至加拿大每分鐘8,300印尼盾，至中國大陸、臺灣每分鐘10,700印尼盾，至法國每分鐘10,700印尼盾，至馬來西亞每分鐘5,650印尼盾，至沙烏地每分鐘9,400印尼盾，至英國每分鐘9,400印尼盾，至美國每分鐘8,300印尼盾。

印尼的電信服務主要由PT. Telcom及PT. Indosat兩家國營事業提供，前者負責國內電信，後者負責國際電信。近幾年行動電話逐漸普遍，但網際網路無論在速度或穩定度方面均仍有甚大之改善空間。

四、運輸

印尼係島國，水域遼闊，運輸以海路為主。印尼高速公路全長約283,000公里，鐵路還是荷蘭時代興建的，印尼政府對公路及鐵路的擴建，由於經費建設有限，因此每年回曆年期間，公路因返鄉人潮而嚴重塞車。印尼民眾前往外島，除搭飛機外，亦可搭船。印尼國營航空公司為Garuda，自開放民營後，陸續有多家航空公司如Lion, CitiLink, Batavia成立加入競爭。由於交通等基礎建設不足，根據印尼



物流協會（ALI）資料顯示，印尼物流成本占國內生產總額的25%至30%間，是東南亞內物流成本最高的國家，遠高於泰國的16%及新加坡的10%。

由於基礎設施仍然不足，加上交通連接性較差，造成運輸物流業成長緩慢，港口裝卸效率不高造成物流成本增加。印尼運輸部將積極推動相關港口建設，以提高印尼競爭力。

第柒章 勞工

一、勞力素質及結構

印尼全國勞動人口約1億餘人。其中屬於20—39歲之年輕勞工約4,000萬人，勞力供應十分充裕。印尼的人口結構中，老人比重較小，生育率約2%，在未來20年內，人口總數將持續增加。目前約2億4,000萬的全國人口總數中，20歲以下人口占44.2%，21至40歲占31.9%，41至60歲占16.8%，61至80歲占5.8%，81歲以上占1.3%，估計到2050年，人口總數將增至3億800萬人，60歲以上占22.3%。人口老化尚未構成嚴重問題。

二、勞工法令

印尼國會於2003年2月25日通過2003年第13號法律（俗稱勞工法），提供勞工相當完善之保護，但部分規定過於偏袒勞方，大幅增加實質之勞工成本，影響印尼產品之競爭力。為吸引外商投資、創造就業及促進經濟成長，印尼政府於2020年2月12日向眾議院提交有關創造就業機會的綜合法案（Omnibus bill on job creation），雖然受到勞工團體反對，該法案仍於2020年10月通過國會審議，並於2020年底頒布為2020年第11號法律（UU Cipta Kerja）（俗稱創造就業法或綜合法）。此外，2021年初印尼政府陸續頒布49項綜合法相關施行細則，其中2021年第34號、第35號、第36號及第37號政府法規（PP）均與勞工法相關。創造就業法及相關施行細則修改勞工法後，較具爭議項目整理如次：

（一）工作時數規定不變：

依現行法規，每周工作時數每周最多40小時，其中又分為五日制及六



日制；五日制每周工作5日，每日最多工作8小時，六日制每周工作6日，每日最多工作不可超過7小時。

(二) 加班時數限制有微幅調整：

綜合法生效後，每日加班時數上限由每日3小時改為4小時、每周最多加班時數由14小時改為18小時。

(三) 加班費規定：

1、平日加班：加班第1小時加班費為150%時薪、第2小時（含）以後每小時加班費為200%時薪。

2、周末及法定假日加班：

(1) 如為每周工作6日者：加班第1至第7小時每小時加班費為200%時薪、第8小時加班費為300%時薪、第9至第11小時每小時加班費為400%時薪，如法定假日落在最短工作天，加班第1至第5小時每小時加班費200%時薪、第6小時加班費300%時薪、第7至第9小時每小時加班費400%時薪。

(2) 如為每周工作5日者：加班第1至第8小時每小時加班費為200%時薪、第9小時加班費為300%時薪、第10至第12小時每小時加班費為400%時薪。

(四) 休息時數：

綜合法生效後，勞工每工作4小時，休息1.5小時；每周至少休息1日。休假規定不變，除例假日外，凡員工服務滿1年以上者，每年可休假12日（付全薪）。

請病假仍支薪，無日期限制，惟病假3天以上需有醫生證明文件，女性員工每月得請生理假2日，另產假依印尼法規定為3個月，產前1.5個月起可以開始請產假，未休完產假公司即請求上班者，未休完日數應折發獎金，給薪假規定在綜合法生效後仍維持未改變。

每週工時 40 小時			加班上限與加班費			
	五日制	六日制	每日4小時		每週18小時	
週一	最多8小時	最多7小時	150%	200%	200%	200%
週二	最多8小時	最多7小時	150%	200%	200%	200%
週三	最多8小時	最多7小時	150%	200%	200%	200%
週四	最多8小時	最多7小時	150%	200%	200%	200%
週五	最多8小時	最多7小時	150%	200%	200%	200%
週六	最多0小時	最多5小時	200%	300%	400%	
週日及國定假日原則不應上班			200%	300%	400%	
休息	每工作4小時，應休息1.5小時！					
休假	每工作12個月，應有年休12天。					

(五) 外包勞工：綜合法生效後，外包勞工得從事與雇主公司（須為合法公司、擁有合法商業准證）生產活動直接相關之工作，外包員工如果中途被迫轉換服務的公司，其原本權益不能取消。

(六) 聘用外籍勞工：

依據2003年勞工法，任何僱用外籍勞工之雇主，皆有義務取得書面許可。外籍勞工僅限於某些職務上並在特定期限之內，得在印尼於勞雇關係之下接受僱用。此外，自然人之雇主禁止僱用外籍勞工。2020年綜合法僅增列確定能取得工作簽證之情形，包含持股一定比例之公司董監事成員、外交領事人員、因特定情況須聘用外籍人士來印尼進行短期工作（例如工廠因緊急事故停止生產、進行職業訓練、商務洽談、新創事業、調查研究）。

另依政府規定，外人投資工廠應允許外人自由籌組工會組織。全國性之工會聯盟有SPSI（全印勞工聯盟）及SBSI（印工福利聯盟）兩者。2002年1月，印尼實施



地方自治之後，調整勞工最低工資之權力，已由中央分權至地方政府，而各地方政府又依各區域（各縣市內依區域亦不同）及產業類別而制定不同的最低薪資標準。印尼勞工部已通函各省政府，有關最低工資之調整應以滿足勞工基本生活之所需。2012年及2013年初印尼各地方政府受勞工示威影響，紛紛大幅提高最低工資，幅度達7%至30%左右不等，調整過程中政府政策反覆不定，對於印尼政府確保良好投資環境的決心造成打擊。

印尼總統Jokowi於2015年10月23日簽署公布PP No. 78/2015法規，訂定每年調高最低工資的計算公式：前一次最低工資+（前一次最低工資x（當年度通貨膨脹率%+當年度GDP成長率%）。近年印尼各地區基本工資大約介於月薪125美元至345美元之間（匯率以1美元兌14,000印尼盾計），印尼中央及地方政府每年檢討，並依據經濟成長率及通貨膨脹率等參數調整印尼各省市之最低薪資標準。

2019年及2020年印尼各地區基本工資漲幅均在8%上下，惟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印尼經濟成長率呈衰退趨勢，因此2021年印尼大多數地區基本工資漲幅不超過4%，亦有不少地區未調漲基本工資。

現行（2021年）最低工資調整情形一覽表如下：

省份 / 縣市	2019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0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1年 (印尼盾)	增幅 (%)
亞齊省/ Aceh Province	2,935,985	8.03	3,165,030	7.8	3,165,030	0
北蘇門達臘省/ North Sumatra Province	2,303,402	8.03	2,499,422	8.51	2,499,422	0
西蘇門達臘省/ West Sumatra	2,289,228	8.01	2,484,041	8.51	2,484,041	0

省份 / 縣市	2019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0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1年 (印尼盾)	增幅 (%)
Province						
南蘇門達臘省/ South Sumatera Province	2,805,751	8.08	3,043,111	8.46	3,043,111	0
廖省/ Riau Province	2,662,025	8.03	2,888,563	8.51	2,888,563	0
1. Pekanbaru City	2,762,852	8.03	2,997,971	8.51	2,997,971	0
2. Bengkalis County	3,005,582	2.95	3,261,357	8.51	3,342,891	2.5
3. Kuantan Singigi County	2,806,608	8.03	3,045,450	8.51	3,091,132	1.5
4. Palalawan County	2,766,919	8.03	3,002,383	8.51	3,002,383	0
5. Indragiri Hulu County	2,971,987	8.03	2,985,193	0.44	3,082,808	3.27
6. Indragiri Hilir County	2,750,618	8.03	2,984,696	8.51	2,984,696	0
7. Dumai City	3,118,453	8.03	3,383,834	8.51	3,383,834	0
8. Rokan Hulu County	2,728,647	8.03	2,960,855	8.51	2,960,855	0
9. Rokan Hilir County	2,707,384	8.03	2,937,783	8.51	2,996,539	2



省份 / 縣市	2019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0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1年 (印尼盾)	增幅 (%)
10. Siak County	2,809,443	8.03	3,048,527	8.51	3,081,146	1.07
11. Kampar County	2,718,724	8.03	2,950,088	8.51	3,023,840	2.5
12. Kep. Meranti County	2,749,909	8.03	2,983,926	8.51	2,985,000	0.04
廖群島省/ Riau Islands Province	2,769,754	8.03	3,005,383	8.51	3,005,383	0
1. Batam City	3,806,358	8.03	4,130,279	8.51	4,150,930	0.5
2. Natuna County	2,863,308	51	3,106,975	8.51	3,106,975	0
3. Tanjung Pinang City	2,771,172	8.03	3,006,999	8.51	3,013,012	0.2
4. Lingga County	2,798,102	8.03	3,036,220	8.51	3,036,220	0
5. Karimun County	3,074,281	4.82	3,335,902	8.51	3,335,902	0
6. Bintan County	3,362,561	8.03	3,648,714	8.51	3,648,714	0
邦加勿里洞省/ Bangka Belitung Province	2,976,705	8.03	3,230,022	8.51	3,230,023	0
朋古魯省/ Bengkulu Province	2,040,406	8.03	2,213,604	8.49	2,215,000	0.06
占碑省/ Jambi Province	2,423,888	8.03	2,630,161	8.51	2,630,162	0
楠榜省/	2,241,269	8.03	2,431,324	8.48	2,400,000	-1.29

省份 / 縣市	2019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0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1年 (印尼盾)	增幅 (%)
Lampung Province						
雅加達省/ Jakarta Province*	3,940,972	8.03	4,267,449	8.28	4,267,449	0
萬丹省/ Banten Province	2,267,965	8.03	2,460,968	8.51	2,460,968	0
1. Tangerang City	3,869,717	8.03	4,119,029	6.44	4,262,015	3.47
2. Tangerang County	3,841,368	8.03	4,168,268	8.51	4,230,792	1.5
3. Serang City	3,366,512	8.03	3,773,940	12.1	3,830,549	1.5
4. Serang County	3,827,193	8.03	4,152,887	8.51	4,251,180	2.37
5. Cilegon County	3,913,078	8.03	4,246,081	8.51	4,309,771	1.5
6. Lebak County	2,498,068	8.03	2,710,654	8.51	2,751,313	1.5
7. Pandeglang County	2,542,539	8.03	2,758,909	8.51	2,800,292	1.5
西爪哇省/ West Java Province	1,668,372	8.03	1,810,350	8.51	1,810,351	0
1. Bandung City (萬隆市)	3,339,580	8.03	3,623,778	8.51	3,742,276	3.27
2. Bandung County (萬隆縣)	2,893,074	8.03	3,139,275	8.51	3,241,929	3.27
3. West Bandung County	2,898,744	8.03	3,145,427	8.51	3,248,283	3.27



省份 / 縣市	2019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0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1年 (印尼盾)	增幅 (%)
4. Depok City	3,872,551	8.03	4,202,105	8.51	4,339,514	3.27
5. Bogor City (茂物市)	3,842,785	8.03	4,169,806	8.51	4,169,806	0
6. Bogor County (茂物縣)	3,763,405	8.03	4,083,670	8.51	4,217,206	3.27
7. Bekasi City	4,229,756	8.03	4,589,708	8.51	4,782,935	4.21
8. Bekasi County	4,146,126	8.03	4,498,961	8.51	4,791,843	6.51
9. Karawang County	4,234,010	8.03	4,595,324	8.53	4,798,312	4.42
10. Purwakarta County	3,722,299	8.03	4,039,067	8.51	4,173,206	3.32
11. Sukabumi City	2,331,752	8.03	2,530,182	8.51	2,530,182	0
12. Sukabumi County	2,791,016	8.03	3,028,531	8.51	3,125,444	3.2
13. Cimahi City	2,893,074	8.03	3,139,274	8.51	3,241,929	3.27
14. Sumedang County	2,893,074	8.03	3,139,275	8.51	3,241,929	3.27
15. Cianjur County	2,336,004	8.03	2,534,798	8.51	2,534,798	0
16. Banjar City	1,688,217	8.03	1,831,884	8.51	1,831,884	0
17. Ciamis County	1,733,162	8.03	1,880,654	8.51	1,880,654	0
18. Tasikmalaya City	2,086,529	8.03	2,264,093	8.51	2,264,093	0

省份 / 縣市	2019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0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1年 (印尼盾)	增幅 (%)
19. Tasikmalaya County	2,075,189	8.03	2,251,787	8.51	2,251,787	0
20. Garut County	1,807,285	8.03	1,961,085	8.51	1,961,085	0
21. Subang County	2,732,899	8.03	2,965,468	8.51	3,064,218	3.33
22. Majalengka County	1,791,693	8.03	1,944,166	8.51	2,009,000	3.33
23. Cirebon City	2,045,422	8.03	2,219,487	8.51	2,271,201	2.33
24. Cirebon County	2,024,160	8.03	2,196,416	8.51	2,269,556	3.33
25. Indramayu County	2,117,713	8.03	2,297,931	8.51	2,373,073	3.27
26. Kuningan County	1,734,994	8.03	1,882,642	8.51	1,882,642	0
中爪哇省/ Central Java Province	1,605,396	8.03	1,742,015	8.51	1,798,979	3.27
1. Semarang City	2,498,587	8.16	2,715,000	8.66	2,810,025	3.5
2. Semarang County	2,055,000	8.33	2,229,880	8.51	2,302,797	3.27
3. Demak County	2,240,000	8.45	2,432,000	8.57	2,511,526	3.27
4. Kendal County	2,084,393	8.03	2,261,775	8.51	2,335,735	3.27
5. Salatiga City	1,875,325	8.09	2,034,915	8.51	2,101,457	3.27
6. Grobogan	1,685,500	8.05	1,830,000	8.57	1,890,000	3.28



省份 / 縣市	2019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0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1年 (印尼盾)	增幅 (%)
County						
7. Blora County	1,690,000	8.1	1,834,000	8.52	1,894,000	3.27
8. Kudus County	2,044,467	8.03	2,218,451	8.51	2,290,995	3.27
9. Jepara County	1,879,031	8.03	2,040,000	8.57	2,107,000	3.28
10. Pati County	1,742,000	12.85	1,891,000	8.55	1,953,000	3.28
11. Rembang County	1,660,000	8.45	1,802,000	8.55	1,861,000	3.27
12. Boyolali County	1,790,000	8.38	1,942,500	8.52	2,000,000	2.96
13. Surakarta County	1,802,700	8.03	1,956,200	8.52	2,013,810	2.94
14. Sukoharja County	1,783,500	8.43	1,938,000	8.66	1,986,450	2.5
15. Sragen County	1,673,500	8.21	1,815,914	8.51	1,829,500	0.75
16. Karang Anyar County	1,830,000	7.91	1,989,000	8.69	2,054,040	3.27
17. Wonogiri County	1,655,000	8.67	1,797,000	8.58	1,827,000	1.67
18. Magelang City	1,707,000	8.07	1,853,000	8.55	1,914,000	3.29
19. Magelang County	1,882,000	10.27	2,042,200	8.51	2,075,000	1.61
20. Klaten County	1,795,061	8.03	1,947,821	8.51	2,011,514	3.27
21. Purworejo	1,700,000	8.22	1,845,000	8.53	1,905,400	3.27

省份 / 縣市	2019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0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1年 (印尼盾)	增幅 (%)
County						
22. Temanggung County	1,682,027	8.09	1,825,200	8.51	1,885,000	3.28
23. Wonosobo County	1,712,500	8.11	1,859,000	8.55	1,920,000	3.28
24. Kebumen County	1,686,000	8.16	1,835,000	8.84	1,895,000	3.27
25. Banyumas County	1,750,000	10.15	1,900,000	8.57	1,970,000	3.68
26. Cilacap County	1,989,058	8.03	2,158,327	8.51	2,228,904	3.27
27. Banjarnegara County	1,610,000	8.1	1,748,000	8.57	1,805,000	3.26
28. Purbalingga County	1,788,500	8.06	1,940,800	8.52	1,988,000	2.43
29. Batang County	1,900,000	9.03	2,061,700	8.51	2,129,117	3.27
30. Pekalongan City	1,906,922	8.03	2,071,000	8.6	2,139,754	3.32
31. Pekalongan County	1,859,885	8.03	2,018,161	8.51	2,084,155	3.27
32. Pemasang County	1,718,000	8.24	1,865,000	8.56	1,926,000	3.27
33. Tegal City	1,762,000	8.09	1,925,000	9.25	1,982,750	3
34. Tegal County	1,747,000	8.07	1,896,000	8.53	1,958,000	3.27



省份 / 縣市	2019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0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1年 (印尼盾)	增幅 (%)
35. Brebes County	1,665,850	8.06	1,807,614	8.51	1,866,722	3.27
東爪哇省/ East Java Province	1,630,058	8.03	1,768,777	8.51	1,868,000	5.61
1. Surabaya City (泗水)	3,871,052	8.03	4,200,479	8.51	4,300,479	2.38
2. Malang City	2,668,420	8.03	2,895,502	8.51	2,970,502	2.59
3. Malang County	2,781,564	8.03	3,081,275	10.77	3,068,275	-0.42
4. Mojokerto City	2,263,665	20	2,456,302	8.51	2,481,302	1.02
5. Mojokerto County	3,851,983	8.03	4,179,787	8.51	4,279,787	2.39
6. Gresik County	3,867,874	8.03	4,197,030	8.51	4,297,030	2.38
7. Sidoarjo County	3,864,696	8.03	4,193,581	8.51	4,293,581	2.38
8. Pasuruan City	2,575,616	24.57	2,794,801	8.51	2,819,801	0.89
9. Pasuruan County	3,861,518	8.03	4,190,133	8.51	4,290,133	2.39
10. Kediri City	1,899,294	8.03	2,060,924	8.51	2,085,924	1.21
11. Kediri County	1,850,986	8.03	2,008,504	8.51	2,033,504	1.24
12. Batu City	2,575,616	8.03	2,794,801	8.51	2,819,801	0.89
13. Pamekasan County	1,763,267	10.99	1,913,321	8.51	1,938,321	1.31
14. Lamongan County	2,233,641	20.67	2,423,724	8.51	2,488,724	2.68
15. Tuban County	2,333,641	12.87	2,532,234	8.51	2,532,234	0

省份 / 縣市	2019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0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1年 (印尼盾)	增幅 (%)
16. Jember County	2,170,917	13.25	2,355,662	8.51	2,355,662	0
17. Bojonegoro County	1,858,613	8.03	2,016,781	8.51	2,066,781	2.48
18. Banyuwangi County	2,132,779	13.34	2,314,278	8.51	2,314,278	0
19. Jombang County	2,445,945	8.03	2,654,095	8.51	2,654,095	0
20. Bangkalan County	1,801,406	8.26	1,954,705	8.51	1,954,705	0
21. Probolinggo City	2,137,864	13.33	2,319,796	8.51	2,350,000	1.3
22. Probolinggo County	2,306,944	12.92	2,503,265	8.51	2,553,265	2
23. Blitar City	1,801,406	9.81	1,954,705	8.51	2,004,705	2.56
24. Blitar County	1,801,406	8.95	1,954,705	8.51	2,004,705	2.56
25. Sumenep County	1,801,406	9.5	1,954,705	8.51	1,954,705	0
26. Sampang County	1,763,267	8.03	1,913,321	8.51	1,913,321	0
27. Madiun City	1,801,406	9.81	1,954,705	8.51	1,954,705	0
28. Madiun County	1,763,267	11.82	1,913,321	8.51	1,951,588	2
29. Lumajang	1,826,831	8.03	1,982,295	8.51	1,982,295	0



省份 / 縣市	2019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0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1年 (印尼盾)	增幅 (%)
County						
30. Bondowoso County	1,801,406	8.03	1,954,705	8.51	2,954,705	51.16
31. Ngawi County	1,763,267	12.32	1,913,321	8.51	1,960,510	2.47
32. Situbondo County	1,763,267	9.05	1,913,321	8.51	1,938,321	1.31
33. Nganjuk County	1,826,831	10.02	1,954,705	7	1,954,705	0
34. Magetan County	1,763,267	16.79	1,913,321	8.51	1,938,321	1.31
35. Tulung Agung County	1,805,219	8.03	1,958,844	8.51	2,010,000	2.61
36. Ponorogo County	1,763,267	16.79	1,913,321	8.51	1,938,321	1.31
37. Trenggalek County	1,763,267	16.79	1,913,321	8.51	1,938,321	1.31
38. Pacitan County	1,763,267	16.79	1,913,321	8.51	1,961,154	2.5
日惹省/ Yogyakarta Province	1,570,922	8.03	2,004,000	27.57	1,765,000	-11.93
峇里島省/ Bali Province	2,297,967	8.03	2,493,523	8.51	2,494,000	0.02

省份 / 縣市	2019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0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1年 (印尼盾)	增幅 (%)
1. Denpasar City	2,553,000	8.1	2,770,260	8.51	2,770,300	0
2. Badung County	2,700,297	8.03	2,930,092	8.51	2,930,092	0
3. Giayar County	2,421,000	8.04	2,627,000	8.51	2,627,000	0
4. Karang Asem County	2,355,054	5.58	2,555,469	8.51	2,555,469	0
5. Jembrana County	2,356,559	10.78	2,557,102	8.51	2,557,102	0
6. Tabanan County	2,419,331	8.04	2,625,216	8.51	2,625,216	0
7. Klungkung County	2,338,840	8.03	2,538,000	8.52	2,538,000	0
8. Buleleng County	2,338,850	8.03	2,538,000	8.51	2,538,000	0
9. Bangli County	2,299,152	8.03	2,494,810	8.51	2,494,810	0
西努沙鄧加拉省/ West Nusa Tenggara Province	1,971,547	8.03	2,183,883	10.77	2,183,883	0
東努沙鄧加拉省/ East Nusa Tenggara Province	1,793,298	8.03	1,945,902	8.51	1,950,000	0.21
西加里曼丹省/ West Kalimantan Province*	2,211,266	8.03	2,399,698	8.52	2,399,698	0
中加里曼丹省/ Central Kalimantan	2,615,735	8.03	2,903,144	10.99	2,903,144	0



省份 / 縣市	2019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0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1年 (印尼盾)	增幅 (%)
Province*						
南加里曼丹省/ South Kalimantan Province*	2,651,781	8.03	2,877,447	8.51	2,877,447	0
東加里曼丹省/ East Kalimantan Province	2,747,560	8.03	2,981,378	8.51	2,981,378	0
北蘇拉威西省/ North Sulawesi Province	3,051,076	8.03	3,310,723	8.51	3,310,723	0
中蘇拉威西省/ Central Sulawesi Province	2,123,040	8.03	2,303,710	8.51	2,303,711	0
南蘇拉威西省/ South Sulawesi Province	2,860,382	8.03	3,103,800	8.51	3,165,876	2
東南蘇拉威西省/ South-East Sulawesi Province*	2,351,869	8.03	2,552,014	8.51	2,552,014	0
柯倫大羅省/ Gorontalo Province	2,384,020	8.03	2,586,900	8.51	2,586,900	0
西蘇拉威西省/ West Sulawesi	2,369,670	8.03	2,571,328	8.51	2,571,328	0

省份 / 縣市	2019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0年 (印尼盾)	增幅 (%)	2021年 (印尼盾)	增幅 (%)
West Sulawesi Province						
馬露姑省/ Maluku Province*	2,400,664	8.03	2,604,960	8.51	2,604,961	0
北馬露姑省/ North Maluku Province*	2,319,427	8.03	2,721,530	17.34	2,721,530	0
巴布亞省/ Papua Province	3,128,170	8.03	3,516,700	12.42	3,516,700	0
西巴布亞省/ West Papua Province*	2,881,160	8.03	3,134,600	8.8	3,134,600	0
北加里曼丹省/ North Kalimantan Province	2,765,463	8.03	3,000,803	8.51	3,000,803	0

資料來源：印尼各相關省政府之規定等資訊



第捌章 簽證、居留及移民

一、居留權之取得及移民相關規定及手續

為了吸引國外投資，印尼政府於2005年10月頒布有關簽證、居留及移民的第2005年第38號政府法規，放寬外國投資者及其高階主管申請印尼永久居留權的相關規定。外國投資人及外資公司高階主管可在第1次申請有時間限制的居留獲准後的第3年起，申請改為永久居留，但申請人必須連續居留2年，才有資格申請，舊規定為5年。

印尼規定永久居留期間為5年，但可延長。目前並沒有對最低投資金額多少才有資格申請永久居留作出決定，因司法人權部還在與投資協調委員會洽商中。外國人士獲得永久居留可獲得出國一次最高可停留3個月之多次再入境許可。

■印尼移民局地址及聯絡電話

Direktorat Jenderal Imigrasi,
Jl. H. R. Rasuna Said, Kav. 8-9, Jakarta Selatan,
Tel. 021-5224658

二、聘用外籍員工之規定、承辦機關及申辦程序

欲聘僱外籍員工之雇主必須擁有勞工部長或其他指定官員所批准之外籍員工聘僱企畫（Foreign Worker Recruitment Plan/ Rencana Penggunaan Tenaga Kerja Asing/ RPTKA），除非其雇主為（本國）公家機關、國家代表處以及國際組織。外籍員工不得以個人名義而聘僱（須以公司名義）並且僅可擔任特定之職位在特定之服務期間。此特定職位由勞工墾殖部長所規定（原則上須具備特殊技術能力之職位）。在



當初所申請之服務期間已期滿而無法再延長之情況下，雇主仍可聘僱其他外籍員工作為遞補。

依照2003年第228號勞工部長決議（Kepmenaker）第10條，外籍員工聘僱企畫（RPTKA）至少必須表明以下內容：

- （一）聘僱外籍員工之原因事由。
- （二）外籍員工之職位以及其薪資。
- （三）外籍員工之聘僱期間以及工作地點。
- （四）本國籍合夥員工/ Local Associate Worker / TKI Pendamping之指派（外籍員工在執行工作必有本國籍員工之參與，主要目的為確保該工作之相關技術傳承）。
- （五）外籍員工人數和國籍。

印尼2003年勞工法規定，任何僱用外籍勞工之雇主，皆有義務取得書面許可，外籍勞工僅限於某些職務上並在特定期限之內，得在印尼於勞雇關係之下接受僱用，自然人之雇主禁止僱用外籍勞工。

印尼2020年第11號法律（綜合立法）基於上述規定，再增列確定能取得工作簽證之情形如次：持股一定比例之公司董監事成員、外交領事人員、因特定情況須聘用外籍人士來印尼進行短期工作（包含工廠因緊急事故停止生產、進行職業訓練、商務洽談、新創事業、調查研究）。

另依據印尼勞工部2006年第7號部長行政命令，印尼雇主可先為尚未抵達印尼的外籍員工申請工作許可，俾方便外籍員工在抵印後可立即投入工作。此項新規定於2006年5月1日正式生效。以往外籍員工必須於抵達印尼後，始可申請工作許可，惟外籍員工的工作計畫及國內勞工就業總司的推薦許可仍然需要，且申請時雇主仍需支付每月100美元作為訓練印尼勞工的費用。

聘僱外籍員工之雇主必須遵守有關（外勞）職位和專業能力標準之規定（將由勞工部長指令 / Minister Decree為依據）。外籍員工不得擔任管理人事之職位和/或

勞工部長所指定之（其他）特定職位。

申請人在取得工作證之前，必須先辦理5種文件，其中「外籍員工僱用計畫」（Foreign Worker Recruitment Plan/ Rencana Penggunaan Tenaga Kerja Asing/ RPTKA）需要花15萬盾（約18美元），拿到外籍員工工作准證（expatriate employment permit, IMTA）需另繳交20萬盾。取得此二項重要文件的整個程序約需2個星期，及120萬盾的費用。

除了工作簽證以外，外籍員工在印尼居留另需許可。申辦居留許可（KITAS）須先向各地移民單位繳交80萬盾的費用，該筆錢是用來確認該外籍人士抵達文件、通知印尼的駐外大使館，及購買「藍本子」（blue book）等相關費用。該藍本子登記持有者居留資料的變動資料。

三、外商子女可就讀之教育機關及經營情形

印尼有不少國際學校，基本上，所有的國際學校都可招生外國學生，最高到高中，畢業後可到外國升大學。印尼目前在雅加達及泗水各有1所臺灣學校，提供幼稚園至高中課程，以銜接臺商子女返國就學。

以下是臺北國際學校地址與聯絡電話：

■Jakarta Taipei International School,

JL Hybrida Raya Blok QH,

Kelapa Gading Permai, Jakarta Utara,

Tel. 021-4523237, Fax. 021-422-3277

■Surabaya Taipei International School,

Jl. Pondok Maspion 12-b Blok S 1-12,

Waru-Sidorarjo, Jawa Timur,

Tel. 031-8533660/68, Fax. 031-8544768

其他主要國際學校及其網址：



- Jakarta International School (美國學校)
<http://www.jisedu.org>
- North Jakarta International School (美國學校分校)
<http://www.njis.org>
- Australian International School (澳洲學校)
<http://www.ais.or.id>
- The British International Shool (英國學校)
<http://www.bis.or.id>
- Jakarta International Montessori School
<http://www.kiefschool.com/>
- Jakarta Japanese School (日本學校)
<http://www.commerce.cbn.net.id/jjs>
- New Zealand International Schoo l (紐西蘭國際學校)
<http://www.nzis.net>
- Singapore International School (新加坡國際學校)
<http://www.sisjakarta.com>

第玖章 結論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疫情爆發前，印尼經濟成長平穩，近幾年成長率大多介於4%-6%之間。然而，2020年上半年「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疫情使全球供應鏈失序。疫情爆發後，印尼自中國大陸進口劇減，包括機電設備、機械設備、塑膠製品以及大多數工業原物料等，影響包含紡織、製鞋、水泥等多項產業。印尼觀光餐旅業等服務業等亦受到衝擊，使2020年印尼經濟成長率衰退2.07%。

目前無法推估疫情結束時間，印尼經濟成長、財政收支平衡及匯率穩定度都仍面臨考驗，因此2021年印尼經貿表現仍有許多不確定性。

印尼因應疫情，政府刻正推動全民接種疫苗，包含政府公費支應民眾免費施打，以及企業認購疫苗供員工及家屬施打，目標為達成群體免疫（即70%印尼民眾完成接種）。2021年上半年印尼疫情也從單日確診1萬多例降至單日確診5,000例左右，疫情似有趨緩

同時，印尼政府已陸續於2020年3月起推出金融紓困、貿易便捷化、減稅、及現金補助等各項紓困措施，盼能刺激國內產業及貿易活動。此外，印尼政府積極落實創造就業綜合立法，改善經商環境，並大幅放寬投資限制，期能帶動更多投資案。印尼政府並已成立國家主權基金管理機構，展現政府盼積極推動國內基礎建設之決心。因此，未來印尼經濟成長仍值得持續觀察。



附錄一 我國在當地駐外單位及臺（華）商團體

一、駐印尼代表處經濟組

ECONOMIC DIVISION, TAIPEI ECONOMIC AND TRADE OFFICE

ADD : ARTHA GRAHA BUILDING, 17TH FLOOR,

JL. JEND. SUDIRMAN KAV. 52-53, JAKARTA 12190

TEL : (021) 515-3939

FAX : (021) 515-3351

E-MAIL : ecoidn@mofa.gov.tw

二、印尼各地臺商團體

■雅加達臺灣工商聯誼會

Taiwan Business Club (Jakarta)

Kokan Permata Kelapa Gading Blok F-25~27

Jl. Boulevard Bukit Gading Raya, Jakarta 14240

Tel. (021) 45860693

Fax. (021) 45860692

tbcjkt@gmail.com

■泗水臺灣工商聯誼會

Taiwan Business Club (Surabaya)

Diamond Hill DR 1 No. 15A

Citra Raya, Surabaya



Tel. (031) 7441009

Fax. (031) 7440221

tbcby@gmail.com

■萬隆臺灣工商聯誼會

Taiwan Business Club Bandung-Indonesia

Komp. Kopo Kencana Ruko No.B22, Jl. Lingkar Selatan Bandung

Tel. 022-707-96885

tbc.bandung@gmail.com

■井里汶臺灣工商聯誼會

Taiwan Business Club Cirebon Indonesia

Jl. Werkudara No. 9 Bima Indah Estate Cirebon 45132

Tel. (0231) 3371988 Fax. (0231) 483167

tbc.cirebon@gmail.com

■巴譚臺灣工商聯誼會

Batam Taiwan Business Club

Lot BO11 & Lot BO12 Taiwan International Park

Jl. Hang Kesturi No. 1 Kabil Centre, Batam

Tel. (0778) 711049 Fax. (0778) 711050

■中爪哇臺灣工商聯誼會

Taiwan Business Club Central Java Indonesia

Jl. Cermay No. 5 RT01 Bibis Wetan Gilingan

Banjasari, Solo 57134

Tel. (0271) 827592

Fax. (0271) 666531

taiwanbccjava@gmail.com

■蘇北臺灣工商聯誼會

Taiwan Business Club North Sumatera

PT Surya Rimba Wana Subur

Jl. Medan-Binjai Km 12

Desa Purwa Padi, Kecamatan Sunggal

Gg. Pasal V No. 168, Binjai, Sumatera Utara

Tel. (061) 8461870

■峇厘島臺灣工商聯誼會

Taiwan Business Club Bali

Jl. Ikan Tuna Raya Barat II

(PT IPT Chiu Shih)

Benoa – Bali 80222

Tel. (0361) 724872 Fax. (0361) 724871

taiwan-bali@telkom.net



附錄二 當地重要投資相關機構

■Ministry of Investment/ BKPM

印尼投資部（原印尼投資協調委員會BKPM）

ADD : JL. GATOT SUBROTO NO. 44, JAKARTA

TEL : (021) 525-2008

FAX : (021) 525-4945

Website: www.bkpm.go.id

附錄三 印尼官方統計2020年外人到位 (Realized) 投資統計表

排名	國家	2020年	
		件數	金額 (美元)
1	新加坡	15,088	97.79億
2	中國大陸	3,027	48.42億
3	香港	2,789	35.35億
4	日本	8,817	25.88億
5	南韓	5,468	18.41億
6	荷蘭	2,537	14.22億
7	馬來西亞	3,283	10.45億
8	美國	1,471	7.49億
9	臺灣	948	4.54億
10	澳洲	1,562	3.48億

資料來源：印尼投資部（2021年）



附錄四 我國廠商對當地國投資統計

年度別統計表

年度	件數	金額 (千美元)
1971	1	35
1972	2	1,680
1974	2	440
1975	1	270
1976	2	1,926
1977	0	784
1979	2	3,700
1980	0	120
1981	0	1,960
1982	1	8,960
1984	0	4,900
1985	1	1,000
1986	0	1,780
1987	0	950
1988	3	1,923
1989	1	311
1990	18	61,871
1991	25	160,341
1992	20	39,930
1993	11	25,531
1994	12	20,571
1995	8	32,067

年度	件數	金額 (千美元)
1996	13	82,612
1997	22	55,861
1998	15	19,541
1999	5	7,321
2000	4	33,711
2001	7	6,124
2002	5	9,163
2003	6	12,751
2004	0	2,445
2005	5	9,115
2006	4	8,798
2007	1	702
2008	1	2,932
2009	3	1,517
2010	1	389
2011	3	1,145
2012	6	17,200
2013	6	28,470
2014	13	116,667
2015	10	404,830
2016	16	45,627
2017	13	122,255
2018	25	134,610
2019	16	148,802
2020	15	512,374
總計	325	2,156,011

資料來源：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年度別及產業別統計表

單位：千美元

業 別	年 度		1952-2020		2020		2019		2018		2017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合計	325	2,156,011	15	512,374	16	148,802	25	134,610	13	122,255		
農林漁牧業	8	25,973	1	2,850	0	700	1	500	0	0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35	150,853	0	0	0	1,700	1	1,286	0	0		
製造業	216	1,487,192	11	507,505	10	133,894	14	62,393	7	50,655		
食品製造業	11	44,199	0	0	0	0	0	0	0	0		
飲料製造業	0	87,182	0	0	0	71,199	0	5,000	0	0		
菸草製造業	0	0	0	0	0	0	0	0	0	0		
紡織業	36	211,688	3	49,929	1	2,730	0	10,970	2	28,605		
成衣及服飾品製造業	10	80,176	1	55,490	0	0	0	397	0	542		
皮革、毛皮及其製品製造業	1	40,442	1	480	0	8,000	0	0	0	0		
木竹製品製造業	10	21,189	0	0	0	0	0	0	0	0		
紙漿、紙及紙製品製造業	5	4,583	0	0	0	0	0	0	0	0		
印刷及資料儲存媒體複製業	0	0	0	0	0	0	0	0	0	0		
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0	0	0	0	0	0	0	0	0	0		
化學材料製造業	5	16,856	0	5,000	0	0	0	0	0	0		
化學製品製造業	10	19,080	0	0	1	328	0	0	1	350		
藥品製造業	0	0	0	0	0	0	0	0	0	0		
橡膠製品製造業	3	110,980	0	30,000	0	0	0	0	1	3		
塑膠製品製造業	10	85,974	1	2,000	0	2,600	0	0	2	4,885		
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11	270,535	0	250,000	2	3,600	0	0	0	0		
基本金屬製造業	10	51,225	0	3,000	0	5,000	3	25,103	0	0		
金屬製品製造業	18	99,351	4	72,000	1	1,200	0	1,750	0	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7	17,046	0	1,342	0	0	2	1,735	0	0		
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9	84,547	0	30,000	3	30,985	2	10,205	0	0		
電力設備製造業	24	60,007	0	0	0	2,251	7	2,643	1	600		
機械設備製造業	12	64,013	0	225	1	2,000	0	4,590	0	0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10	20,556	0	0	1	4,000	0	0	0	670		
其他運輸工具製造業	11	96,878	0	8,000	0	0	0	0	0	15,000		
家具製造業	1	118	0	0	0	0	0	0	0	0		
其他製造業	2	565	1	39	0	0	0	0	0	0		
產業用機械設備維修及安裝業	0	0	0	0	0	0	0	0	0	0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0	0	0	0	0	0	0	0	0	0		
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	2	775	0	0	0	0	0	0	0	0		
營造業	2	1,983	0	0	0	0	0	0	0	0		
批發及零售業	38	78,309	2	1,841	1	9,145	6	11,108	5	12,403		
運輸及倉儲業	7	6,941	0	0	0	0	2	935	0	0		
住宿及餐飲業	2	154	0	0	0	0	0	0	1	1		
資訊及通訊傳播業	6	8,329	0	0	3	1,523	1	196	0	0		
金融及保險業	5	393,183	0	0	0	0	0	58,192	0	59,196		
不動產業	0	0	0	0	0	0	0	0	0	0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2	1,150	0	0	1	850	0	0	0	0		
支援服務業	0	0	0	0	0	0	0	0	0	0		
公共行政及國防；強制性社會安全	0	0	0	0	0	0	0	0	0	0		
教育服務業	0	0	0	0	0	0	0	0	0	0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0	0	0	0	0	0	0	0	0	0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1	178	1	178	0	0	0	0	0	0		
其他服務業	1	990	0	0	1	990	0	0	0	0		

資料來源：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附錄五 其他重要資料

我國自1990年起與印尼簽署之重要雙邊協議或備忘錄彙整表：

- (一) 投資保障協定 (1990)
- (二) 避免所得稅雙重課稅及防杜逃稅協定 (1995)
- (三) 海洋及漁業合作備忘錄 (2004)
- (四) 招募及仲介人力瞭解備忘錄 (2004)
- (五) 證券業合作備忘錄 (2008)
- (六) 勞工合作備忘錄 (2012)
- (七) 教育合作備忘錄 (2012)
- (八) 金融監理合作備忘錄 (2016)
- (九) 農業合作協定 (2016)
- (十) 臺印尼農業人力資源能力建構技術協議 (2017)
- (十一) 臺印尼大地測量與空間資訊測繪合作協定 (2017)
- (十二) 「卡拉旺綜合農業示範區強化農企業培育發展計畫」行動計畫書
(2018)
- (十三) 臺印尼萬隆地區強化農企業培育發展計畫行動計畫 (2018)
- (十四) 臺印尼工具機職訓合作備忘錄 (2018)
- (十五) 產業發展技職教育訓練合作瞭解備忘錄 (2018)
- (十六) 臺印尼度量衡合作備忘錄 (2018)
- (十七) 臺印尼全面性經濟合作備忘錄 (2018)
- (十八) 臺印尼「招募、引進及保護印尼移工備忘錄」 (2018)



- (十九) 臺印尼菁英人才培育計畫備忘錄 (2018)
- (二十) 臺印尼擴大簽訂設計合作備忘錄 (2019)
- (二十一) 臺灣經貿進修獎學金合作協定 (2019)
- (二十二) 臺印尼競爭法適用瞭解備忘錄 (2020)
- (二十三) 臺印尼貿易推廣合作備忘錄 (2020)



經濟部投資業務處

地 址：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 71 號 8 樓

電 話：+886-2-2389-2111

傳 真：+886-2-2382-0497

網 址：<https://investtaiwan.nat.gov.tw/>

電子信箱：dois@moea.gov.tw